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 施政報告

統籌規劃，穩健發展
匯聚民智，同創新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目錄

前言	7
特區政府二〇一五年的施政重點——	
統籌規劃，穩健發展	
匯聚民智，同創新篇	9
一、同心協力，應對內外環境的改變.....	10
二、建設宜居城市，共享優質生活.....	10
三、促進經濟適度多元.....	15
四、完善民生措施，共建美好家園.....	18
五、提升政府治理水平，實現社會善治.....	21
結語	23
附錄一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惠民措施.....	27
附錄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二〇一五年法律提案項目	31
附錄三 二〇一五年度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33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 摘要 ——

行政法務範疇	151
經濟財政範疇	159
保安範疇	175
社會文化範疇	187
運輸工務範疇	199
廉政公署	215
審計署	219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五年
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行政長官 崔世安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立法會主席，

各位議員：

根據《澳門基本法》的規定，我謹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向立法會全體會議作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請立法會審議。

2015年是特區成立第十六年，是第四屆特區政府開局之年。我們必須以更強的責任感、更高的熱情，全力推進“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偉大實踐，全面、正確地理解和貫徹《澳門基本法》，堅定不移地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堅決維護澳門的長期繁榮穩定。

我們要以務實的態度，鞏固和豐富各個領域取得的階段性成果；以承擔的膽略，虛心聽取民意，積極改進工作的不足，持續完善自我；以改革的思路總結經驗、解決問題，與全澳居民一道開好局、走穩路，寫好特區發展的新篇章。

今年亦是澳門經濟進入調整期、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多變的一年。我們必須保持頭腦清醒，增強憂患意識，審時度勢，穩步向前。把握祖國全面深化

改革、全面推進依法治國的大好機遇，加強區域合作，拓展澳門發展空間，着力解決深層次矛盾，努力實現產業結構有序調整，經濟發展保持穩定，就業狀況維持良好水平，民生綜合素質進一步提升。

在新的一年，我們要認真領會習近平主席在慶祝澳門回歸祖國十五周年大會暨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四屆政府就職典禮上講話的精神，不斷提高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團結奮進，促進特區全面發展。

特區政府二〇一五年的施政重點——
統籌規劃，穩健發展
匯聚民智，同創新篇

主席，各位議員：

以下請讓我向大家介紹二〇一五年的施政重點。

一、同心協力，應對內外環境的改變

目前，全球經濟正在調整中緩慢復甦，國際競爭更激烈，市場風險更突出，世界發展錯綜複雜的局面未變。綜觀內地經濟形勢，各種不明朗因素仍然存在，經濟下行壓力較大，但在調整中也有新發展。

展望澳門經濟形勢，經過十多年來較高速的發展，在內外因素變動的影響下，去年下半年博彩業開始進入調整鞏固期。雖然經濟發展遇到較大的困難和挑戰，但整體經濟基本面良好，發展大勢未變。近期經濟增長速度放緩，將促使我們加快推動經濟適度多元。應該看到，在中央政府的全力支持下，經過特區政府與廣大居民的共同努力，澳門經濟實現跨越式發展，積累了較大的發展後勁。近年來，經濟適度多元呈現階段性成果，為經濟穩健發展打下重要的基礎。2014年，博彩毛收入為3,500億元，而同期包括批發及零售業、酒店業、飲食業、建築業、金融業等在內的非博彩毛收入也超過1,900億元。

特區財政保持穩健，仍然是盈餘預算。截至2015年1月底，財政儲備中的基本儲備為1,343.27億元，超額儲備為2,078.04億元。2014年財政年度的預算結餘為902.96億元，待完成有關結算程序後，超額儲備總額將達2,981.00億元，因而財政儲備總額為4,324.27億元。此外，外匯儲備總值為1,333.43億元。現時，失業率仍保持較低的水平。對於今年經濟前景，我們會保持居安思危、審慎樂觀的態度。

二、建設宜居城市，共享優質生活

宜居城市是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重要標誌。政府將強化統籌規劃，重視頂層設計，加快宜居城市的建設。

（一）制定中期建設計劃，推出短期應對措施

以行政長官為主席的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委員會即將成立，首要任務是在過去工作的基礎上，統籌制定“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五年規劃”，規劃涵蓋宜居、宜業、宜行、宜遊、宜樂等多個領域，並在盡快完成人口政策的基礎上，使規劃體現頂層決定性、整體關聯性和實際可操作性。未來各範疇的年度施政計劃必須以五年規劃為目標，規劃執行的成效亦將與績效管理制度結合一起。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委員會所需的輔助人員，將由行政長官辦公室承擔，以體現節約行政資源的目標。

宜居與關愛民生密不可分。政府在制訂中期計劃的同時，在延續《2015年財政年度預算案》中所提及的現金分享、經濟補貼、稅費減免等措施的基礎上，調整惠及居民的短期措施，以及加強支持中小企的若干政策：

最低維生指數已於1月調升至3,920元，今年7月將按機制再作調整；

短期食物補助每日預算已於今年初調升至38元；

建議調升普通殘疾津貼至7,500元，特別殘疾津貼至15,000元；

建議調升敬老金至7,500元；建議調升養老金至3,350元；

推出“關愛學生境外學習資助計劃”，支持低收入家庭學生開拓視野；

建議調升“書簿津貼”，向每名中學生發放的金額調升至3,000元，每名小學生發放的金額調升至2,600元，每名幼兒教育階段學生發放的金額則維持2,000元；

繼續關顧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建議調升各教育階段學生的“膳食津貼”至3,200元。此外，向每名幼兒及小學生發放的“學習用品津貼”調升至2,100元，中學生的發放金額調升至2,700元；

為減輕中小企業的稅務負擔，建議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度收益豁免額由30萬元調升至60萬元；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最高信用保證貸款金額，建議由 500 萬元調升至 700 萬元，擔保比率維持 70%。

(二) 住屋、交通、環保處於施政優先位置

住屋、交通、環保是重大的民生工程，牽動社會和諧、人心穩定。

在住屋方面，政府堅持“居有所所，安居樂業”的施政理念，加強住屋保障長效機制的建設。今年全面檢討公共房屋政策，加速完善相關法律法規。經過廣泛的公眾諮詢，《經濟房屋法》將循提升行政效率的方向，先進行局部修訂，相關法案已進入立法程序。在現行《城市規劃法》和《土地法》的基礎上，統籌制定公共房屋長遠策略。

保持公共房屋適度穩定的供應量，政府將從多方面着手：

——啟動對現有土地資源的全面調研，建立相關資料庫，合理安排公屋建設的土地資源，爭取調整五個地點的土地儲備興建公屋，估計可建 4,000 多個單位；

——積極處理閒置土地，早前公佈的 48 幅土地，當中有 22 幅已進入宣告失效程序的最後階段，將於短期內刊登《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

——落實對新城 A 區規劃調整的工作。全面審視和規劃填海 A 區及其相連區域的交通配套、社區設施等，落實 28,000 個公屋單位的目標，抓緊施工進度，按計劃完成填海工程。

——為配合本澳未來長遠發展，對 B、C、D、E 區的規劃進行全面的檢討及分析，並開展諮詢工作，廣泛聽取民意。

政府繼續完善公屋工程建設與監管，加強公屋分配及管理工作，盡快研究引入新的公屋類別，從整體上改善居民住屋條件。今年啟動社屋制度檢討的公眾諮詢，優化現有的社屋富戶退場機制，以合理運用公共資源。

落實都市更新的概念，推動舊區重整，既為城市發展拓寬空間，也為居民創設良好的生活環境。

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關係到經濟大局的穩定。政府將改進部門對建築項目的審批程序，早日完成《都市建築法律制度》的修訂。盡快完成《分層建築物管理商業業務法》的草擬工作。密切關注房地產市場狀況，繼續優化市場經營環境，適時採取措施，促進行業穩健發展。

在交通方面，啟動綜合交通治理目標的設計，提高科學管理水平，擴大交通資訊的應用，及時地發佈信息。通過交通和道路工程監管，減少道路重複開挖，加強安全教育和執法，有針對性地解決交通堵塞和人車爭路問題。綜合多種方式調控車輛增長，跟進修訂在建大廈保留車位的相關制度，以紓緩居民搭車難、行車難、停車難的問題。

加大對的士違法行為的監管和執法力度，增發特種的士載客營業執照，視實際情況調整的士數量。啟動電動汽車的應用研究，鼓勵使用環保車輛，汰換高污染車輛，並修訂相關法律法規。優化巴士營運模式，調控博彩企業穿梭巴士的數量和行車路線，減輕道路交通壓力。

輕軌是重要的集體運輸系統。經過多次的公眾諮詢，並得到中央政府的支持，微調部分填海範圍，解決了新口岸段走線設計。政府積極面對工程延誤的問題，正採取切實措施，盡快解決氹仔線工程現存的問題，並積極落實澳門半島輕軌走線設計及工程預算，務求早日進入全面施工階段。

外港碼頭的優化工作已初見成效，政府將盡快完成相關工程，同時推進氹仔北安客運碼頭的建設；優化澳門國際機場的設施和服務，繼續拓展國內外航線；展開第四條跨海通道論證工作，為居民與旅客提供更良好的出行條件。

在環境保護方面，堅決執行已適用於澳門的《京都議定書》，配合國家環境保護的總體戰略，加強城市環保和生態文明建設。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提高綠化水平，着力改善城市空氣。提倡節約用水、用電，善用能源，加大環保宣傳力度，增強全民環保意識。

新噪音法已正式生效，政府將加強部門協調，做好法律的宣傳、教育與執行工作，為居民創造安靜的生活環境。開展《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公眾諮詢，加快修訂有關車輛尾氣排放及車用燃料質量的法律法規，進一步推行天然氣巴士。

今年，政府將落實澳門惰性拆建物料及廢舊車輛在廣東省適合地點再利用的項目，並開展所需的軟硬件建設。

（三）增強城市安全

城市安全是宜居的重要條件。我們致力建設預防與打擊相結合的治安體系，深化科技強警，打造一支優質高效、紀律嚴明的警隊。促進警民合作，強化宣傳與執法，防範及打擊犯罪，維護特區治安和公共安全。增強憂患意識，提高應對危機的能力，優化跨部門危機處理機制。

加強與世界衛生組織、國家衛生部門及鄰近地區的合作，預防和控制新型流感等傳染病。本澳設有嚴密的監測機制，亦儲備了應對季節性流感的抗病毒藥物及其他物資，優先為高危人群接種流感疫苗，形成較好的免疫屏障。

密切關注居民各方面的安全，提高食品檢測和管理標準，擴大檢測範圍，保障食物安全；加強氣候監測預報，重點整治各區下水道排水系統，逐步解決水浸問題。

今年將完成4G的發牌工作，引入先進流動通訊技術，提高網絡速度，為居民和旅客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四）深化人文建設

政府充分發揮澳門中西文化交匯互融的特色，重視城市發展和文物保護的平衡，精心保育本地深厚的文化遺產，加強本土文化建設。完善文化場館，豐富居民的文化生活。培養本土文化人才，促進創意藝術。全力保護澳門歷史城區，讓世界文化遺產在現代生活中展現活力。

普及和深化公民教育，大力弘揚愛國愛澳精神。倡導勤奮、自強的美德，推廣敬老護幼、互愛互諒的人文關懷，重視和推動文化傳承。

繼續發揮多元文化優勢，鞏固澳門與葡語國家及國際交往的平台。長期以來，土生葡人和旅居澳門的葡人為促進中外文化交流及建設澳門發揮了重要的作用，我們要讓相互尊重、包容、理性的精神結出更豐碩的成果。繼續支持僑務工作的發展，發揮本澳“引進來，走出去”的橋樑作用。政府繼續團結各界各業，共建族群和諧，維護社會穩定。

三、促進經濟適度多元

經濟適度多元是澳門經濟發展的總趨勢，是政府施政的重點，我們希望在穩定龍頭產業的同時，促進非博彩元素成長，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一）維持博彩業健康發展，培育新興行業成長

博彩業經過開放和高速增長的十年，發展速度開始放緩。政府會盡力做到調速不轉勢，在調整中穩定發展。

今年，政府將對博彩業開放以來的發展進行總結和分析，並制定對策。完善博彩業的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博彩業的監管，規範博彩企業的營運，繼續推動負責任博彩。落實博彩企業及大型企業承擔外僱員工住宿和交通安排的責任。

澳門以其中西文化交融的魅力，成功入選2015年“十大最佳旅遊地區”，有助於開拓多元化的旅遊市場，推進“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建設。

政府高度重視旅客承載力的問題，針對目前本地旅遊市場以內地客源為主的現實，以及旅客集中在節慶期間出遊的特徵，政府與中央及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充分反映現實情況，並尋求平衡發展的模式，以確保澳門居民生活素質不會下降，同時希望讓旅客有賓至如歸的感覺。此外，就本澳截至

春節假期的旅遊承载力狀況，我們將向中央政府提交報告，探討優化調整“自由行”政策。

支持競投國際性的會展項目落戶澳門，扶持文化創意、中醫藥等產業，培育環保產業。建立新興產業統計指標體系，為制定產業政策提供參考數據，並着重推動新興產業提升自身競爭力，在市場競爭中成長。

透過相關的資助計劃，鼓勵本地文化創作。文化產業基金研究制定“文化產業獎勵制度”，支持在本澳文化產業領域作出重要貢獻的企業、個人和團體。

傳統中醫藥在澳門有悠久的歷史。澳門兩個國家重點實驗室，在中醫藥現代研究領域取得了可喜的進展，國家亦給予澳門中醫藥產業發展更大的支持和幫助。在此基礎上，促成澳門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籌設中的世衛傳統中醫藥中心，與橫琴的粵澳中醫藥科技產業園有機結合，制訂中醫藥國際標準，帶動“生產、教學、研究”協同創新，加快科技成果向產品化及商品化轉移，共同努力建設中醫藥現代化和國際化的平台。

啟動對澳門工業重新定位的研究，支持“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品牌建立，今年落實公務採購優先採用本澳設計及本澳製造產品的機制，並鼓勵博企優先採購相關產品。

（二）支持中小企業開拓發展

政府在維持大企業健康發展的同時，為中小企業創造發展的空間，拓展區域市場，協助中小企業升級轉型。

繼續優化中小企業輔助計劃，為其提供更好的營商環境。繼續實施“扶持中小微型飲食特色老店計劃”，協助特色老店及小商舖開拓商機。

建議修訂相關法律法規，在新城填海建設規劃、落成或興建中的公屋為中小企業預留發展空間。今年，政府將修訂《樓宇維修基金》行政法規，把

資助範圍擴展至工業大廈公共部分的安全、環境衛生保養及維修工程。籌設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以降低企業的貿易業務風險。

（三）研究設立投資發展基金，構建財政盈餘分配長效機制

自財政儲備制度建立以來，財政盈餘較為理想。綜合考慮財政盈餘相對寬裕的現狀，以及未來人口老齡化對社會福利支出所造成的壓力，研究在現有財政儲備中劃出一定比例，設立特區投資發展基金，以盤活資源、提升回報、惠澤民生。

同時，研究構建財政盈餘分配長效機制。探討在現行財政儲備制度的基礎上，建立超額儲備的上限機制，讓相關民生保障制度有充沛的財政盈餘支撐，實現社會財富公平、合理和制度化的分配，穩定社會、穩定民心。

進一步加強本澳的金融監管工作，密切關注複雜多變的國際金融形勢，以及本地經濟調整的動態，適時採取有效措施，最大程度地降低金融風險，確保澳門金融體系的安全。

（四）保障就業權益，提升就業競爭力

“穩定經濟發展、有序調整結構”，重在保障本地居民就業，改善基層就業收入。政府希望在《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的基礎上，有序推進最低工資的全面實行；修訂《勞動關係法》，完善《聘用外地僱員法》，保障本地僱員就業權益，並研究增設男士侍產假；促進就業培訓，增強競爭力，加大力度協助本地居民尤其是基層僱員向上流動。研究構建本地居民向上流動的監察機制，逐步達到宏觀調控人力資源結構及中高層人員本地化的目標。

本屆政府堅持莊荷不輸入外勞的立場。開辦提升博彩從業員的技能課程，着力為未完成大學課程的本地博彩從業員提供升學和進修的機會。跟進有關博彩從業員牌照制度的建立，促進博彩及相關行業的專業認證。

（五）擴展對外交往，深化區域合作

特區政府在吸納社會各界意見的基礎上，已正式向中央提交了“十三五”規劃澳門章節的建議文本。藉着綱要的制訂和落實，我們將加快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及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落實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升綜合競爭力，推進民生持續改善。

目前，區域合作進入新一輪發展，跨地域、多元化的合作模式逐步呈現。政府順應和平、發展、合作、共贏的時代潮流，致力把區域合作推進新的階段。充分發揮澳門與葡語國家獨特的人文交融優勢，運用大文化、大格局的概念，延伸構建中國與葡語國家多元合作服務大平台，容納文化、藝術、教育、體育、醫療、法律、人才培養等多個領域，以互聯互通為起點，擴散多方合作資訊，匯聚多元合作形式。連結國家“建設絲綢之路經濟帶”、“打造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方向，加強與東盟國家的經貿往來和文化交流，把多元合作服務大平台打造得更豐滿、更具活力。

我們要用好用足 CEPA 和相關補充協議。按照國務院批准的關於啟動明確澳門特別行政區習慣水域管理範圍的總體要求，緊密配合中央有關部門推進相關工作。

着力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各項目標，深化與廣東省在貿易自由化、制度改革創新方面的合作。爭取橫琴、南沙和中山翠亨等合作平台取得階段性成果。澳門與中山合作的遊艇自由行項目可望於今年內完成。盡力爭取國家政策支持，不斷探索新型通關模式，早日建成粵澳新通道，更好地發揮二十四小時通關的政策效應。

繼續深化泛珠、閩澳、京澳的合作，密切港澳溝通機制，發揮在台灣澳門經濟文化辦事處的功能。

四、完善民生措施，共建美好家園

政府堅持“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施政理念，致力鞏固和豐富民生工程，讓澳門居民真正感受到發展成果共建共享的喜悅。

（一）強化民生施政，惠澤弱勢社群

政府加速建設社會保障體系長效機制，鞏固澳門居民基本保障安全網。採取措施應對通脹的影響，重視對通脹的預期管理，及時發佈信息，制定有針對性的策略，緩解通脹對居民生活造成的壓力。

努力完成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構建，在調升社會保障基金供款的同時，積極研究建立社會保障基金與財政盈餘掛鈎的撥款機制，確保其可持續運作。

高度關注老齡化社會的趨勢，全面關懷長者。加快興建安老院舍，增撥資源，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拓展家居護理支援服務。盡快完成“長者服務十年發展計劃”，保障長者“老有所依、老有所養”。

着力規劃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研究建立長遠的殘疾人士保障制度，增加院舍服務名額，增設綜合服務中心，幫助殘疾人士康復及融入社會。

完善家庭友善政策，重視解決目前托額不足的問題；盡快設立社會服務機構的人力資源規劃與需求評估機制，加強人員培訓，爭取今年內展開社會工作專業認證的立法程序；整合及優化社會援助和社會福利項目，推出新的服務資助制度，讓社會資源得到更合理的使用，更好地為居民服務。

（二）實現教育興澳，重視青年培養

推進教育長效機制的建設，着力優化十五年免費教育，全面執行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制訂發展大綱，強化與經濟適度多元化相適應的職業技術教育和持續教育。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教育公平。加強科學技術普及和教育，不斷提升居民的綜合素質。盡快規劃和落實高等教育發展長遠計劃，《高等教育制度》修訂法案已獲立法會一般性通過，促進高等教育的持續發展。

澳門的未來屬於青年人，希望寄託在青年身上。政府繼續落實青年政策，成立青年創業孵化中心，為青年提供營商管理的知識和技巧，支持青年參與區域經濟合作發展，協助青年築夢、圓夢。

通過教育和人才培養長效機制，為青年成長搭建平台，創造優秀青年在各領域能夠發揮個人才華的良好社會環境。加強與青年溝通和對話，鼓勵青年獨立思考、理性判斷，成為愛國愛澳、勇於自立、敢於競爭、善於創新的特區年輕一代。

（三）加強人才培養長效機制的建設

我們將配合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落實人才培養的短、中、長期政策和措施，大力培養各類精英人才、專業技術人才和多元化應用人才，為居民提供繼續發展和向上流動的機會。

今年，人才發展委員會推出精英培養項目，資助相關人員前往國際著名學府修讀指定的碩士課程；繼續推動建立各領域的專業認證制度、技能測試制度及人才選拔制度，鼓勵更多專才考取國際專業證照，促進不同領域專才的成長；繼續完善人才資料庫，提高專業人才的認受性，促進人才在競爭中成長；已建立聯繫機制，安排在外地發展的澳門居民回澳交流考察，鼓勵人才回澳發展。

（四）優化醫療系統，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預防優先，妥善醫療”是特區政府的施政理念，加快實施《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是今年的工作重點之一。離島醫療綜合體各項設施已分別招標、完成判給或進入最後設計階段，並陸續動工；仁伯爵綜合醫院前線醫護人員宿舍、湖畔嘉模衛生中心、崗頂傳染病康復中心將於今年落成或提供服務。

持續通過三間醫院的合作培訓全科醫生，並加大專科醫生的培訓力度。研究通過區域合作，共同設置專業的醫護人員培養基地，以提高培訓醫護人員的能力，優化醫療設施和提高服務水平。

增加醫療輪候資訊的透明度，分流病人，縮短輪候時間。強化與非牟利醫療機構的合作，增加資助服務名額和津貼受惠對象。進一步把公立醫療機構非急症病人分流至非牟利醫療機構，務求更便利居民及時就診。

優化現行的各項長者醫療服務，推出全新的“長者健康支援熱線”，通過主動了解長者病情，作出適當、及時的跟進和轉介；研究在衛生中心增加長者保健服務，並制訂本澳長者醫療服務的長遠策略。

加強慢性病的預防工作。根據法律的要求檢討控煙法，建議公共場所室內範圍全面禁煙。

今年開展第三次“全澳市民體質監測”，掌握居民體質的階段性變化和規律，為制定未來的康體政策和普及大眾健身運動提供科學依據。完善競技體育的相關法律法規，提升體育培訓機構的水平，積極培養本地體育人才，繼續推行體育場館的環保建設，推動本地體育事業的全面發展。

五、提升政府治理水平，實現社會善治

時代在向前，澳門在發展，客觀趨勢和廣大居民都對特區政府治理能力及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政府會乘大勢、順民意，在積極作為中改善不足，不斷提高政府執行力和公信力。

善治離不開政府科學而有效的治理，更離不開居民的積極參與和支持。我們會不斷增強施政透明度，依法保障新聞自由、出版自由和言論自由。加強政策研究，提升政府回應速度和質量，增強政策解說能力，確保政府與社團和居民的良好互動。今年將落實整合和精簡諮詢組織，建議規範所有諮詢組織每屆任期為兩至三年，社會人士成員可連任兩至三屆，但最長不超過六年，最多可同時出任三個諮詢組織。

落實精兵簡政是特區政府施政的重點。今年，落實對整個公共行政架構職能重組和轉移合併的綜合研究，並改善跨部門合作機制，提升公共行政效率。此外，根據《澳門基本法》的相關規定，研究設立非政權性的市政機構。

公務人員是特區政府寶貴的人力資源財富，我們十分珍惜。今年全面檢討中央招聘制度的入職及分配，研究修訂《公務人員職程制度》，重新評估

各級公務人員，特別是基層公務人員的薪酬水平和購買能力，適時推出相應的補助和福利措施。同時，發揮公務人員薪酬評議會的職能，開展“公務人員分級調薪制度”的研究，充分調動公務人員的積極性。優化培訓工作的質量，提升公務人員素質，更好地為特區建設服務。

落實建立各級政府部門的責任制，增強各級官員的責任意識，明確其施政責任，確保政策協調落實。完善領導官員績效評審制度，實現官員問責制度與領導官員績效評審制度的結合，形成“績效導向”和“權責相當”的行政文化。

我們清醒地看到，特區法制建設尚未能完全配合和適應經濟社會的發展。政府將全力加強法制建設，抓緊完善基礎性法律，尤其是民生事務法律的立法工作。檢討《公共工程承攬合同之法律制度》的執行情況，嚴格監督公共工程的進度；根據《澳門基本法》規定的量入為出原則，遵從盈餘預算的要求，爭取今年完成《預算綱要法》修訂方案，並開展諮詢，以加強公共支出的監管。

堅持司法獨立的原則，繼續完善司法軟、硬件建設，優化司法培訓機制，合理規劃司法人員培訓的長遠目標。

政府將一如既往地重視廉政建設，充分發揮廉政公署、審計署的監察職能，積極配合立法機關的監督工作，誠懇接受公眾及傳媒對施政的監督，強化依法施政，維護特區政府的公正廉潔。

我們將嚴格貫徹《澳門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決定，從澳門實際出發，持續提高民主選舉素質，培育健康的選舉文化，廣泛聽取社會各界對於政制發展的訴求，充分凝聚共識，穩步推進特區民主政治發展。

結語

主席，各位議員：

澳門已進入新的發展階段。儘管前行的道路不會平坦，歷史遺留問題與發展過程產生的問題交錯，表象問題與深層次矛盾並存，然而，我們的目標明確，特區政府有信心，把依靠祖國堅強後盾與發揮自身獨特優勢、增強競爭力緊密結合，團結奮進、克服困難，推進特區各項事業持續發展。

我們引以自豪的是，擁有“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制度優勢，擁有勤奮、智慧的廣大澳門居民，擁有十五年特區建設的成果和經驗，為澳門在新的里程穩步向前奠定重要的基礎。我們要不斷鞏固和強化這些支柱，把澳門發展的制度優勢轉化為促進經濟社會發展的持續動力。

我們要以穩健發展為大局，以融合發展為切入點。在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的同時，培養各類人才，增進民生福祉，維持社會和諧安定，促進人與生態、人與環境的協調。特區政府要與廣大居民共同努力，讓民生綜合水平有質的提升。

我們坦承施政的不足，勇於正視問題，積極改善，敢於承擔重任，邁步向前，以創新的思維，掌握社情，聽取民意，科學施政。秉持“以人為本”、“科學決策”的施政理念，加快改革政府的治理體系，加強行政和立法互動配合，健全監督機制，不斷增加施政透明度，提高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

我們要堅定信念，加強對青年力量的培養，充分發揮愛國愛澳力量的積極性，不斷凝聚社會共識，增進互信合作關係。鼓勵婦女更廣泛地參與社會事務，充分發揮婦女的積極作用。匯聚全社會力量，在新的起點，開創新的前程。

主席，各位議員：

我們堅信，有中央政府的全力支持，有澳門居民的同心協力，任何困難都可以克服。我們清楚，祖國好，澳門更好。特區政府有決心、有毅力與廣大澳門居民一起，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為澳門更美好的明天，作出更大的努力和貢獻。

結語

最後，我謹向過去一年來對特區政府施政給予大力支持的立法會、廣大居民和公務人員，致以衷心的感謝！向長期以來大力支持特區發展的中央政府及各個駐澳機構，致以衷心的感謝！

我的報告到此結束，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

附錄一：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惠民措施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惠民措施

措施		2015 年已調升	2015 年再調升
全澳居民	公積金個人帳戶一次性啟動金	10,000 元 (合資格居民)	
	公積金個人帳戶額外注入	7,000 元 (合資格居民)	
	現金分享計劃	9,000 元 (永久性居民) 5,400 元 (非永久性居民)	
	醫療券	600 元/人 (永久性居民)	
	住宅單位電費補貼	200 元/月 (每一居住單位)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為期三年)	上限 6,000 元/人 (年滿 15 歲澳門居民)	
	房屋稅	首 3,500 元免收稅款 (澳門居民)	
	豁免不動產轉移印花稅 (僅限於居住單位)	首 300 萬元 (未擁有不動產的永久性居民)	
長者	敬老金	7,000 元/年	7,500 元/年
	養老金	3,180 元/月	3,350 元/月
學生	非高等教育：書簿津貼	2,800 元/學年 (中學生) 2,400 元/學年 (小學生) 2,000 元/學年 (幼兒教育學生)	3,000 元/學年 (中學生) 2,600 元/學年 (小學生) 2,000 元/學年 (幼兒教育學生)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膳食津貼： 3,000 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2,500 元/學年 (中學生) 2,000 元/學年 (幼兒及小學生)	膳食津貼： 3,200 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2,700 元/學年 (中學生) 2,100 元/學年 (幼兒及小學生)
	高等教育：學習用品津貼	3,000 元 (就讀高等教育課程的澳門居民)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惠民措施

措施		2015 年已調升	2015 年再調升
弱勢家庭	最低維生指數	3,800 元/一人家團，2015 年 1 月已按機制調整至 3,920 元。	2015 年 7 月將按機制再作調整
	殘疾津貼	7,000 元/年(普通) 14,000 元/年(特別)	7,500 元/年(普通) 15,000 元/年(特別)
	全職低收入人士補貼	補貼至 5,000 元/月	
	短期食物補助計劃	援助期限至 10 週；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的 1.8 倍；向首次領取援助金家庭提供一次性食物補助。	今年初，食物補助每日預算已由 36 元調升至 38 元。
	經濟援助金	向受益家庭發放多一次全數援助金	
	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特別補助	繼續發放	
	社屋租戶	豁免全年租金 (符合資格的社屋租戶)	
	社會房屋輪候家團住屋臨時補助	繼續發放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繼續推行	
僱員/中等收入階層	職業稅	減收職業稅的 30%，免稅額為 144,000 元 (全體就業居民)	
	額外退稅	向納稅的澳門居民退還本年度 60% 已繳納的職業稅，退稅上限為 12,000 元 (有關稅款將在 2016 年收到)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得補充稅可課稅年收益豁免額由 200,000 元增至 300,000 元 繼續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牌照費、街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檢疫費、人壽和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 各商戶免納廣告牌照稅，各酒樓、餐廳免納旅遊稅 豁免表演、展覽娛樂項目入場券及觀眾票的印花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收益豁免額由 300,000 元增至元 600,000 元 	

附錄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二〇一五年
法律提案項目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二〇一五年法律提案項目

序號	法規名稱
1.	《分層樓宇共同部分管理法律制度》
2.	《區際刑事司法互助法》
3.	《輕型出租客車（的士）客運法律制度》
4.	修改第 10/2011 號法律《經濟房屋法》
5.	修訂《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
6.	修訂第 17/2009 號法律《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

附錄三： 二〇一五年度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行政法務範疇2015年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公共行政領域）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推動行政架構調整				
1.	啟動機構設置的檢討工作	分析部門之間的職能重疊或相近情況，提出有利於提高政策範疇的統籌力度及明確權責的重整建議。	2015年	2017年
2.	民政總署的職能理順工作	1. 全面落实民政總署與文化局、體育發展局相關職能、工作項目、設施、設備的轉移計劃。 2. 總結職能轉移工作的經驗，進一步理順民政總署與其他部門之間的職能重疊問題。	2015年	2015年
3.	法務局與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組織架構的重整及優化研究	從法律政策的內在相關性及政策訂定過程進行分析，評估法務局與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的法律職能，並進行組織架構的重整及優化研究，以完善特區法律政策的管理體系。	2015年	2016年
4.	對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展開研究工作	1. 成立了由多個部門的領導和法律專家組成的跨部門研究小組，開展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的研究工作。 2. 研究小組會向社會各界諮詢，在凝聚共識的前提下，以法律的形式確立市政機構的職權和組成。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2017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持續提升行政效率				
5.	制訂《2015年—2019年澳門特區電子政務整體規劃》	參考其他國家和地區電子政務的發展趨勢和相關經驗，制訂《2015年—2019年澳門特區電子政務整體規劃》。	2015年	2015年
6.	成立澳門特區電子政務發展的統籌與合作機制	成立澳門特區電子政務發展的統籌與合作機制，結合不同部門資訊範疇的人員，協調推進電子政務工作。	2015年	2015年
7.	政府內部管理的行政程序研究	針對政府內部管理的行政程序，尤其公務人員管理的流程進行研究，減少不必要的環節，提升管理效率。	2015年	2015年
8.	構建政府數據交換體系	根據政府數據交換體系的研究結果，制訂管理及協調機制和技術標準，先於個別部門試行公務人員資料數據交換，並在此基礎上，依法逐步構建政府內部數據交換體系。	2014年	2016年
9.	公佈並推廣“資訊保安基準規範”及建立資訊事故通報機制	公佈並推廣應用“資訊保安基準規範”，同時，建立資訊事故通報機制，以強化特區政府的信息安全及危機處理能力。	2014年	2015年
10.	登記及公證網上便民系統	推出網上申領書面報告電子支付服務、開發辦理結婚登記申請系統、登記公證服務預約系統、登記公證服務輪候情況查詢系統及登記公證服務申請情況查詢系統。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1.	《特區旅行證》及《往港旅遊證》自助辦理服務	推出以自助服務機辦理《特區旅行證》及《往港旅遊證》的申請。	已開展	2015年第四季
12.	簡化《個人資料證明書》的申請及處理程序	研究將身份證卡面相列印在《個人資料證明書》上，市民申辦證明書時無需再提交相片。	已開展	2015年第四季
13.	改善身份證明業務範疇核心工作流程	落實“精益管理”工作小組提出的改善方案，措施包括： 1. 改善辦證服務大堂的運作及設施。 2. 優化申請社團證明書的工作。 3. 優化辦證服務前台及後台的溝通模式。 4. 提升前台人員的接待技巧。 5. 優化人事管理工作。	已開展	2015年第四季
14.	構建優質公共服務系統	1. 將政府綜合服務大樓提供代辦的23項退休撫卹制度及公積金制度服務，擴展至各區市民服務中心等。 2. 各服務中心增加服務項目，提高“一站式服務”的效能。	已開展 2015年第一季	2016年 2015年第三季
15.	持續研發自助服務機的功能	研究在自助服務機加入新項目的可行性。	2015年3月 2015年第二季	2015年12月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6	探討公積金項目轉換申請電子化	就公務人員公積金項目轉換申請電子化作試點模擬測試，研究在自助服務機加入新服務項目的可行性。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17.	推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電子認證版	工作包括研究和選擇適當的技術方案、研究和解決可能涉及的法律問題以及準備新的發佈、訂閱和派發《公報》的流程、修改相關系統以及推廣工作。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促進公職制度改革				
18.	對中央招聘制度進行全面檢討並實行優化措施	以“擴大雙向選擇空間，縮短入職時間”為首階段目標，2015年將開展中央招聘制度中有關分配及錄用部分的法規修訂。同時啟動對相關制度的全面檢討工作。	2015年	2015年
19.	檢討現行《公務人員職程制度》中的特別職程	逐步展開現行《公務人員職程制度》的全面檢討，優先分析特別職程，針對入職條件不同的情況下，相應薪酬的合理性。	2015年	持續進行
20.	啟動晉升制度研究	啟動公務人員晉升制度的研究，拓展公務人員職業生涯的發展，提升公務人員的工作積極性。	2015年	2016年
21.	公積金新增投資基金的宣傳及退休投資教育	跟進公積金制度新增被動型管理投資基金的推行情況，加強相關宣傳講解及退休投資教育工作。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22.	探討推出其他穩健的公積金投放供款項目	探討推出其他穩健的投放供款項目，讓《公務人員公積金制度》供款人有更多合適的退休投資選擇。	2015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提升依法施政的能力				
23.	開辦“澳門基本法研討課程”	繼續為領導及主管級人員舉辦澳門基本法研討課程，並將課程的培訓對象擴展至中層公務人員。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4.	開辦各類型的培訓課程及為晉級而設置的課程	1. 繼續開辦各類型的培訓課程及為晉級而設置的課程。 2. 深化現有的為各級公務人員舉辦的國情培訓課程的內容，使特區政府的工作能更好地配合國家的整體發展策略。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5.	檢討“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管理碩士(MPA)專業學位”課程	開展檢討“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管理碩士(MPA)專業學位”課程的設計及相應配套措施的工作，重新訂定課程的定位、設置、對象等。	2015年	2015年
26.	繼續實施《中葡文翻譯及傳譯學習計劃》及各項葡語會話、以書寫及接待課程	繼續與歐盟傳譯總司(DG-SCIC)合作實施理論與實踐相結合的《中葡文翻譯及傳譯學習計劃》，以培養更多中葡翻譯人才，並持續舉辦有關葡語的會話、公眾接待及公文寫作等培訓課程，加強公務人員的葡語能力。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7.	檢視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	全面檢視入職及晉級培訓課程，加強有關法例認知、責任意識、公務人員的權利及義務等內容。	2015年	2015年
28.	重新規劃整體法律知識培訓	按照各級公務人員的職務特性，重新規劃整體法律知識培訓框架和內容。	2015年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9.	法律培訓	<p>1. 優先為行政當局中的法律人員開辦具針對性的培訓項目，如：“法律草擬”、“公共行政法律強化及實務”、“法律範疇葡語進修”、“國際公法”、“紀律懲處法”、“行政訴訟”及“行政合同法律制度”等課程。</p> <p>2. 繼續開辦有助於提升公務人員業務水平的法律範疇持續培訓活動，其中亦將重點增加為基層公務人員提供以下培訓，如基本法、公職法律制度、行政程序、取得財貨及提供勞務制度、公共工程承攬法律制度及公共財政管理制度等課程。</p>	2015年	持續進行
完善績效評審制度				
30.	建立公眾對公共服務素質的評價機制	在整合現行服務評審制度的基礎上，開展公共服務評估方法的研究，引入中立機構評價元素，建立公眾對公共服務素質的評價機制。	2015年	2015年
31.	設立與公共服務相關的訊息發佈機制的	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優化公共服務專題網頁”及設立恆常訊息發佈機制，適時、主動地公佈與公共服務相關的統計資料及結果。	2015年	2015年
32.	政府服務優質獎	開展“第三屆政府服務優質獎”的評獎工作。	2015年 第二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優化諮詢溝通渠道				
33.	分析及規範政策諮詢組織成員的任期及兼任	1. 從諮詢組織的性質及特點、層次定位、職能複雜性等方面進行評估，分析現時政策諮詢組織成員的任期及兼任情況。 2. 參考外地的相關經驗，規範諮詢組織成員的任期及兼任。	2015年	2015年
34.	檢視經濟發展委員會輔助單位的設置	完善對該諮詢組織的支援及輔助，提升運作效能。	2015年	2015年
35.	開展建立多層次溝通渠道和對話機制的研究	開展建立多層次溝通渠道和對話機制的研究，逐步建立更有利吸納公眾意見的多元溝通途徑。	2015年	2016年
強化關懷支援機制				
36.	就薪酬制度的級別劃分進行研究	1. 繼續發揮“公務人員薪酬評議會”的作用，定期檢討公務人員的薪酬調整事宜。 2. 就薪酬制度的級別劃分進行研究，以訂定未來薪酬制度的發展方向。	2015年	持續進行
37.	推出援助和生活補助的措施	持續推出援助和生活補助的措施，特別是為需負擔三歲以下年幼子女的生活開支、子女中小學補習費用及尊親屬入住院舍費用等的基層公務人員提供補助。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8.	推動“關愛小組”活動	“關愛小組”繼續對公務人員進行家訪、探病，以及探訪老人院、扶貧等關愛活動。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39.	“公務人員投訴及調解中央管理”機制進行諮詢	就設立“公務人員投訴及調解中央管理”機制向公務人員進行諮詢。	2015年	2015年

行政法務範疇2015年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法務領域）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嚴格落實立法計劃				
40.	嚴格落實立法計劃	嚴格監督各立法項目的落實情況，包括：通過完善項目進度溝通機制，拓展“立法計劃統籌系統”的使用範圍，使各負責部門及其監督實體及時掌握項目的最新進展，避免項目出現停滯或延誤，確保立法計劃的順利實施。	2015年	持續進行
著力加強法制建設				
41.	制訂《分層建築物共同部分的管理法律制度》	跟進《分層建築物共同部分的管理法律制度》的立法工作。	2015年	2015年
42.	檢討的士客運法律制度	現正分析公開諮詢中所收集的意見及建議，並結合本澳實際情況，儘早完成相關法律草案，提出立法程序。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二季
43.	檢討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	跨部門小組現正分析公開諮詢中收集的建議及意見，為日後完善相關法律草案提供充分依據。	2015年第一季	2016年第一季
44.	修訂《民事訴訟法典》	2015年上半年展開業界諮詢，並根據諮詢結果完善相關草案。	2015年	2016年
45.	檢討《刑法典》	2015年下半年展開諮詢工作，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以確定修訂《刑法典》的方向及範圍。	2015年	2016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6.	制訂《區際刑事司法互助法》	全力推動《區際刑事司法互助法》的制訂工作。	2015年	2015年
47.	檢討《禁止非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法律制度	專責小組將評估該制度的執行情況與成效，就提高有關罰則及實施強制驗毒、戒毒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等事宜開展法律修訂研究。	2015年第二季	2015年第四季
48.	引入調解機制	與相關部門共同探討及籌備在本澳推行“家事調解”計劃。	2015年	持續進行
49.	原有法律清理及適應化處理	將與立法會進一步溝通合作，從立法技術層面，研究和確定原有法律清理工作的立法路向、方式及程序，共同促進本澳法律與時並進。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三季
有系統推廣基本法				
50.	推廣基本法	藉不同活動宣傳推廣基本法，包括紀念《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頒佈22周年園遊會、學術研討會、基本法與特區法律問答比賽、校園推廣基本法計劃比賽、基本法培訓課程等十多項。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51.	基本法專題網站	增設基本法專題網站，集中及全面記錄有關基本法的各類資訊，使社會各界能更有系統地認識及研究《基本法》。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52.	推動愛國愛澳教育	發揮基本法紀念館的效能，深化面向大眾的《基本法》宣傳教育。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研究政制發展藍圖				
53.	檢討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選舉程序並研究優化方案	將總結兩個選舉管理委員會所提交的報告，檢討選舉程序中遇到的問題並研究優化方案，尤其是加強間選的競爭性和改善選舉的公正性，致力提升選舉素質。	2015年	2016年
54.	籌設選舉資訊中心	1. 為了讓社會大眾準確知澳門特區現時政制發展的狀況和選舉的制度，特區政府將籌設選舉資訊中心，為公眾掌握相關資訊創造更佳的條件。 2. 透過該中心進一步加強與民間社團、機構和學校合作推動選民登記活動。	2015年	持續進行
增加社會重返				
55.	更生服務	與澳門監獄合作建立“關愛更生平台”，更主動地為更生人士提供重返社會的支援。	2015年 第一季	持續進行
56.	違法青少年社區矯治	開辦“逆境扶持”家長輔導小組，為受輔青少年的家長提供輔導。	2015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四季
深化司法培訓工作				
57.	司法官培訓	1. 繼續推展於2014年開展的“第五屆進入法院及檢察院司法官團的培訓課程及實習”開考工作，預計於2015年7月底完成開考程序。	2014年 第三季	2015年 第三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2. “第五屆進入法院及檢察院司法官團的培訓課程及實習”首階段的培訓課程將於2015年9月至2016年9月進行。</p> <p>3. 將繼續與內地的中國國家法官學院及中國國家檢察官學院、葡萄牙司法研究中心以及法國國家司法官學院等機構合辦司法官持續培訓。</p>	<p>2015年第三季</p> <p>持續進行</p>	<p>2016年第三季</p> <p>持續進行</p>
58.	司法輔助人員培訓	<p>因應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的的要求：</p> <p>1. 已於2014年分別舉辦法院特級書記員及法院助理書記員晉升培訓課程，該課程預計於2015年年中結束。</p> <p>2. 將於2015年分別籌辦法院助理書記長的任用、法院主任書記員的任用及法院助理書記員的晉升而設的培訓課程。有關籌備工作及程序將於2015年第四季完成。</p> <p>因應檢察長辦公室的要求：</p> <p>將於2015年分別籌辦為檢察院助理書記長的任用、檢察院主任書記員的任用及檢察院首席書記員的晉升而設的培訓課程。有關籌備工作及程序將於2015年第四季完成。</p>	<p>2014年第四季</p> <p>2015年第四季</p>	<p>2015年中</p> <p>2016年</p>
59.	優化司法培訓制度	<p>進一步積極與兩個司法機關進行溝通及協調，配合未來對司法人員的需求，共同擬定更長遠的培訓規劃，並開展對現行培訓制度的檢討工作，尤其是分析相關行政法規，從而協助兩個司法機關根據實際情況及需要開展有關完善相關培訓制度的研究。</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積極促進司法合作				
60.	積極參與國際法事務	<p>1. 為擴大對外合作，包括與國際組織的合作，特區政府將於2015年6月與海牙國際私法會議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在澳門特區舉辦以1980年《國際性誘拐兒童民事方面公約》及1996年《兒童保護公約》為主題的亞太區研討會。</p> <p>2. 繼續參與“亞太反洗黑錢組織”(APG)、“打擊清洗黑錢財務行動特別組織”(FATF)、海牙國際私法會議(HCCH)等國際組織所舉辦的各項活動。</p> <p>3. 在履行國際義務方面，特區政府將繼續切實履行各項國際協議規定的義務，包括於2015年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交澳門特區執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情況的定期報告，派員出席澳門特區執行《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情況的聯合國審議會會議。</p> <p>4. 構建全新收集資料數據的恆常機制，定期收集各項人權報告所需要的資料和數據。</p>	2014年	2015年 第二季
61.	司法合作	<p>1. 在中央政府的協助及授權下，積極開展各類型的國際司法互助協定的磋商工作，尤其是根據中央政府核准的《移交被判刑人的協定》範本與其他國家展開移交在囚外籍人士的磋商。</p>	2015年	2016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2. 推進與香港特區政府簽署《關於移交逃犯的安排》及《關於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的安排》。</p> <p>3. 繼續與中國內地磋商關於移交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等司法互助安排。</p>		

行政法務範疇2015年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民政事務領域）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加強民政民生服務				
62.	完善社區服務網絡	<p>1. 強化各區市民服務中心與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的互動。</p> <p>2. 在不同堂區舉辦座談會，邀請市民及社團代表討論各項民生事務。</p> <p>3. 加強聯繫和拜訪社團，更直接了解民情民意。</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63.	提升行政運作管理	<p>1. 推動科學化管理，完善ISO國際管理系統認證，增加“外判工程監管工作”考取質量管理系統認證。</p> <p>2. 一站式飲食／飲料場所發牌電子服務，採用電子化審批流程，並設立互聯網查詢平台。</p>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64.	優化市政設施	<p>1. 興建新水上街市，改善在用街市設施。</p> <p>2. 優化市政墳場的設施，增加本澳市政墳場內的骨殖及骨灰位供應數量，以及於各市政墳場安裝監控及巡更設備。</p>	2014年第四季 2015年第二季	2018年第四季 2016年第一季
密切監察食品安全				
65.	食品抽樣計劃	<p>1. 持續推行時令食品抽樣計劃，重點抽查傳統節日食品。</p> <p>2. 專項食品調查：綜合考慮食品的風險程度、社會關注度、市民飲食習慣及曾發生食品事故等因素訂定調查項目，監測市面銷售食品的安全及衛生。</p>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6.	餐飲及食品加工場所監管工作	於餐飲及食品加工場所進行督導巡查，按實際情況抽取樣本進行監督檢查。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67.	制定食品安全標準及指引	有序地開展本澳食品安全標準化的工作，推出《嬰兒配方奶粉致病性微生物限量》及《高危食品致病性微生物限量》，並向業界提供衛生操作指引及向市民宣傳食安常識。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68.	食安宣傳與教育	透過不同的活動及推廣方式，向業界及大眾傳遞食安安全的知識及訊息。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69.	家禽集中屠宰政策開展公眾諮詢	就家禽集中屠宰政策展開公眾諮詢，廣泛收集社會各界的意見。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70.	加強粵澳合作	積極推動《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各項工作，深化食安安全、檢驗檢疫合作及技術交流，拓展食品檢驗檢疫的專項技術合作研究及培訓工作。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持續美化市容環境				
71.	美化街區	1. 以世遺建築為點、街道為線、舊區特色為面的城區環境改善工作，打造具特色的舊城區街道。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 美化黑沙環填海區，在具條件之行人道增加綠化元素。		
		3. 增加街道綠化，舉辦花卉及植物展覽。		
72.	山林植樹改造	對衰退的山林進行植樹改造，恢復山林綠化量。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73.	紅樹林生態保育	收集及培育紅樹樹苗，並種植於本澳沿海合適的灘塗上，以形成海岸綠化帶。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4.	褐根病研究及病區復綠計劃	監控染病樹木，進行微生物防治及跟蹤研究工作，篩選較耐病的樹種作為補植復綠之選。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75.	循環利用綠化廢棄物	將日常綠化護理工作所得的植物殘體、動物排泄物等，利用有機堆肥技術處理後，作為道路綠化帶、山林、農耕場、立體綠化等土壤改良劑。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76.	養護珍稀動物	1. 開展一系列籌備工作，落實中央政府贈澳大熊猫事宜。 2. 優化石排灣公園的動物園設施及豐富動物品種。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77.	開展綠化研究	進行澳門綠地普查、植物普查，為發展本澳城市綠化作參考。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不斷改善城市衛生				
78.	改善水浸問題	1. 開展雨水排放系統的工程，加強北區及高士德、新橋一帶的排洪能力。 2. 氹仔亞利雅架圓形地建造新污水泵站，提升渠道排泄能力。	2015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79.	優化公廁設施及管理	節省照明能耗，更新人流統計器及指示牌等提升管理。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80.	優化垃圾收集設施	繼續尋找合適地點設置壓縮式垃圾桶或封閉式垃圾房，以取代街道垃圾桶。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81.	擴展垃圾分類回收計劃	擴展資源垃圾分類回收計劃、玻璃瓶回收計劃及廚餘回收計劃。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82.	全澳防蚊滅鼠工作	清理各區衛生黑點及展開滅蚊滅鼠工作。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大力構建和諧社區				
83.	鼓勵居民遵守“有禮生活約章”	通過系列活動，鼓勵市民大眾遵守「有禮生活約章」，提升人文素質。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84.	舉行“公民教育茶話會”	透過茶話會形式，聽取各界代表對公民教育工作的意見。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85.	推行“漫步澳門街”計劃	推行“漫步澳門街”計劃，引領公眾漫步街巷，重組歷史和探索名人的足跡，並在社區巡迴展出澳門舊日物品，加深公眾對本身鄉土的認同感和歸屬感。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2015年度經濟財政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密切關注內外形勢變化，力保經濟穩健調整				
1.	關注及保持支柱產業及相關產業穩定。	密切關注博彩業調整態勢及調整中可能引發的問題和困難，並及時採取有效措施，避免問題擴大而造成對其他行業或領域的衝擊與影響，尤其是要努力保障居民就業穩定。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	關注和跟進經濟調整引發的問題。	密切關注經濟調整中可能出現的問題和突發事件，及時採取應對措施。例如，針對經濟調整可能出現企業結業或收縮業務而引起的勞資糾紛等問題，由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牽頭成立由博彩監察協調局、勞工事務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等部門組成的跟進小組，密切關注博彩企業及博彩中介人和其他相關企業的營運動態和市場信息，及時應對企業調整可能引致的各種問題。要求博彩企業和博彩中介人履行通報情況的義務。小組將主動及時跟進有關個案，協助受影響的僱員，包括就業配對、轉介和培訓等。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3.	協助有需要的僱員渡過經濟調整困難期。	主動聯繫受影響的企業，協助處理就業市場出現的問題。適時為個別行業推出紓困課程。因應博彩業	已經開展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	協助業界應對經濟調整的困難和挑戰。	<p>的新發展，推動和鼓勵僱員帶薪在崗培訓，同時為受影響的博彩業僱員開辦培訓課程，增強其晉升和轉職的能力。繼續為漁民開辦休漁期培訓計劃，在提供津貼，紓緩漁民休漁期經濟壓力的同時，開拓漁民就業轉業的出路。因應建築業的發展情況，為建築業工人籌辦技能提升或多技能培訓課程。</p> <p>因應內外經濟環境變化，密切關注、監察本地營商環境變化狀況，及時了解業界經營困境，力求提供適時的、具針對性的服務或措施，從而協助企業渡過經濟調整的難關。</p>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5.	及時有效應對本澳經濟調整和外部金融環境的變化。	鞏固和完善本澳金融監管體系，密切監測金融形勢變化，充分掌握有關金融數據，提升預防和化解金融不穩定因素的能力，保持金融體系持續穩健安全。審視銀行的年度業務計劃和預算及對其風險管理情況的評估，以了解銀行業務發展及對各類風險的防控，分析銀行的整體發展及可能出現的系統性風險，做好風險預防工作。要求銀行針對可能出現的市場利率調升及房地產價格回落，對其樓宇按揭業務及資產素質進行定期壓力測試。開展對金融業潛在清洗黑錢及恐怖主義融資風險的全方位評估和分析，並將根據評估結果採取相應措施。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	保持適當投資規模。	督促落實公共工程投資預算，維持公共投資適當規模，做好招商引資和投資服務，協助和鼓勵本地私人投資，積極引進外來投資。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7.	加強經濟形勢及其政策研究。	將加強經濟形勢研究，制定預案，及時採取應對政策和措施。加強與本地和外地學術研究機構及學者的聯繫，運用智庫資源，深化對澳門經濟發展的研究，為科學決策提供依據。完善和重組經濟發展委員會，強化委員會研究及推動經濟發展的功能與作用。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加大力度促進適度多元，努力實現持續發展				
8.	督促博彩批公司增加非博彩元素。	推動博彩業帶動非博彩行業發展。有效監督博彩公司履行承批合約及增加非博彩元素。將要求博彩批公司提交公司投資和發展非博彩元素的有關資料*，並研究形成定期提交制度的可行性。政府在審批博彩批公司賭枱申請時，將綜合考慮承批公司履行合約、非博彩元素發展等情況。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015年上半年
9.	督促博彩批公司優先採購本澳製造的產品和本地服務。	根據博彩承批合同，研究向博彩批公司提出同等優先或優先採購本地產品的要求和指引的可行性，如可行，將與業界協商推出若干本地品牌的產品和服務向博彩公司推薦。	已經開展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0.	支持創立和推廣“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澳門品牌。	將由特區政府經諮詢業界後制定標準，聯同業界選出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若干“澳門品牌”作重點推廣。擬在內地、海外城市及澳門本地巡迴舉辦“澳門品牌展”，宣傳推廣“澳門品牌”，協助企業開拓商機。	2015年	2015年
11.	研究採取政府採購優先使用本地產品和服務的措施。	財政局將進一步研究，在不抵觸本地和國際有關法律的的前提下，制定政府優先採購本地產品和服務的內部指引。	已經開展	2015年
12.	研究稅務優惠支持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措施。	為推動文化創意等新興產業發展，將研究向經營新興產業的本地企業提供稅費減免優惠的可行性，並提出相關建議。針對會展業，將研究簡化參展商的稅務行政手續。	已經開展	2015年
13.	充分發揮《安排》支持本澳經濟適度多元化的作用。	深入檢討《安排》實施的成效，在磋商《安排》新的補充協議時，從服務貿易條款、投資貿易便利化等方面爭取有利於澳門新興產業發展的條件。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14.	透過人力資源政策支持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對有利於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興行業，如會展、中醫藥、文創等行業，在人力資源供應和培訓等方面給予適當的支持。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5.	啟動研究建立衡量新興產業發展的統計指標體系。	借鑑國家部委建立及完善新興產業統計指標體系的新經驗，研究建立衡量會展、文化創意、中醫藥等新興產業的統計指標體系，科學地、有系統地統計新興產業的發展情況及其對經濟發展的貢獻，為政府制定有關經濟政策提供參考。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
16.	啟動經濟適度多元化規劃的研究工作。	透過加強與內地專責部門合作，儘快啟動本澳產業發展中長期規劃研究。同時，加強與內地的地方政府聯繫，及時掌握本澳企業在內地投資營商的數據，從而更科學地做好政策制定工作。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17.	完善職業培訓，提升職業培訓成效。	加強職業培訓的實用性和針對性，培訓課程須切實按照企業和行業發展的需要，並事先進行充分的市場調查。推動培訓模式創新，在繼續鼓勵企業現有培訓的同時，探討與企業合辦培訓課程的新模式。加強職業培訓的統籌和協調，在加強本範疇部門間培訓協調的同時，致力加強與其他範疇部門在培訓方面的協調。加強職業培訓的前瞻性，圍繞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目標來規劃和開展培訓課程。建立職業培訓成效檢視機制，評估職業培訓的成效，不斷改進，並形成制度。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8.	繼續開辦多元及綜合認證的職業培訓課程，並加強對合辦課程的監管措施。	繼續拓展專業資格認證課程。因應經濟發展及人資需求，針對性及前瞻性地為不同行業和不同階層居民開辦職業培訓課程。繼續開辦“學徒培訓”及“見習技術員培訓計劃”。繼續配合考證，舉辦各工種試前研習班。透過巡查、視學及問卷調查等，嚴格監管培訓課程的運作，持續優化課程素質，確保有效運用培訓資源。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19.	促進在職人士持續進修。	提供循序漸進修讀的培訓系列，向在職人士提供核心能力、語言應用能力、科技應用能力等系列課程。啟動對未完成大學課程的本地博彩從業員的調查工作*，著手制定向其提供升學或進修機會的計劃，提出提升其學歷或技能的措施。透過專業技能培訓及學歷提升等，增強僱員向上流動及橫向流動的競爭優勢。	已經開展 *2015年 上半年	持續工作
20.	提升青年人的就業能力。	在現有的職業導向課程基礎上，強化與學校及團體的合作，協助提升即將畢業的中學生及大學生的就業能力。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1.	持續開辦建造業職業技能測試。	協助培訓考評員，促進行業的專業化發展。繼續為建造業開辦多個重型機械操作工種的技能測試。將與粵方合作，研究為建造業其他工種開辦技能培訓及測試*。	已經開展 *2015年 第二季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2.	繼續加強與廣東省在職業技能鑒定方面的合作。	除繼續與粵方合作舉辦高級維修電工、初級及中級插花員、助理職業指導師及電梯維修保養人員等“一試兩證”技能測試外，將合作開展設施管理“一試兩證”及“一試三證”技能測試，並與粵方商討開發配合市場需求的其他“一試兩證”項目。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3.	繼續有效實施推動會展業發展的各项扶助計劃。	適時檢討、完善優化“會展活動激勵計劃”。配合“會展專業人才培訓支援計劃”，繼續提供條件，鼓勵在本地舉行的會展活動提供更多機會給本澳從業人員參與。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4.	加強培育本澳品牌展會。	重點辦好“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粵澳名優商品展銷會”和“澳門國際品牌連鎖加盟展”等，逐步提升上述展會的知名度，努力辦成本區域的品牌展會。繼續支持業界舉辦“中國(澳門)國際汽車博覽會”和“中國(澳門)國際遊艇進出口博覽會”等展會。	已經開展	2015年3、7、10月
25.	繼續引進並支持辦好從外地引入的知名展會。	爭取更多具規模的國際會議及展覽落戶澳門。繼續支持在澳舉辦“2015年中醫藥文化發展高級別(澳門)會議” ^① 。繼續支持在澳舉辦“第六屆國際基礎設施投資與建設高峰論壇” ^② 。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① 2015年9月 ^② 2015年6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6.	有效落實中央支持澳門發展會展業的政策和措施。	做好向商務部提供申請享受會展便利發註措施的會展名單的工作 ^① 。與商務部合辦會展培訓課程，積極組織業界考察內地知名會展城市 ^② 。	2015年第一季	① 2015年第三季 ② 2015年第二季
27.	推動會展區域合作。加強會展業對外交流和合作，優勢互補。	繼續與海內外相關地區相互參展參會，並做好組織和協調工作。貿易投資促進局2015年擬組織相關活動約60項。支持會展業界與內地機構和企業在會展業人員培訓、調研、業界交流及資訊方面的合作。支持業界赴海外知名會展國家或地區考察，並拓展與國際會展業界的聯繫。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8.	加強會展業發展與政策研究。	將開展會展業經濟成效分析工作，特別是收集和 分析會展業對有關行業、消費等拉動作用的數據， 以作為研判會展業成效和制定相關政策和措施的 參考。有效發揮會展業發展委員會在協助制定政策 方面的作用。啟動專題研究，總結會展業發展經驗 和社會經濟效益，以及會展業發展對本澳經濟及其 他行業發展的帶動作用。	已經開展	2015年
加大力度促進適度多元：推動工業轉型升級				
29.	啟動澳門工業重新定位的研究。	將與有關商會及機構聯合開展澳門工業未來發展定 位與發展策略研究，探討澳門工業升級轉型及重新	2015年 第一季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定位的方向，並結合檢討《安排》貨物貿易實施的成效，研究如何有效發揮《安排》及區域合作促進本澳工業轉型升級的作用。		
30.	鼓勵業界使用《安排》貨物零關稅優惠措施。	做好接受業界提出的享受零關稅貨物申請工作，與海關總署就貨物原產地標準事宜進行磋商，與拱北海關總署保持緊密合作，確保貨物通關暢順。將與本澳業界進行座談，檢討現時業界使用優惠政策所遇到的問題，適時邀請內地相關機構的人員來澳介紹內地最新政策*。同時，根據本澳業界的實際需求，向商務部提出零關稅貨物貿易清單，充分發揮《安排》支持澳門發展新興工業的作用。協助業界充分利用《安排》給予的優惠，投資生產具備市場潛力和競爭優勢的新產品，發展新的工業種類，促進工業適度多元化。	已經開展 *2015年第一季	持續工作 *2015年第二季
31.	協助生產商提升產品價值。	增設“產品認證資助計劃”，為合資格的生產商提供首次產品認證費用的資助，包括強制性與非強制性認證。預算每個申請名額的申請資助上限為10萬澳門元，2015年度計劃提供10個名額。	2015年上半年	2015年
加大力度促進適度多元：推動其他產業發展				
32.	推動中醫藥產業發展。	繼續推動粵澳合作中醫藥產業園建設。將完成主體建築物大樓設計、GMP中試車間功能論證及設計、	已經開展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3.	促進金融業發展	主體建築物大樓地基及GMP大樓的建設。協助及跟進已簽署租賃協議的10個投資項目的落地工作，推動第二批項目進園，引入合作夥伴。跟進籌建中醫藥公共服務平台，加緊與澳門衛生局合作，推進產業園成為“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合作中心”合作夥伴的前期準備工作。完成質控中心設備投入分析，開展與內地，尤其是泛珠三角區域的中醫藥產業合作。繼續協助澳門中小微企業進園尋找合作與發展機會，並為已進入商業孵化中心的企業提供後續跟進服務。著手引入內地名優中醫藥企業進駐園區。	已經開展	2015年
34.	配合推動環保產業發展。	為推動環保產業發展，建議成立由政府部門、業界及專家學者組成的工作小組，研究提出提升環保企業生產及服務技術、促進推廣和銷售環保產品及服務的各項政策措施。	2015年 第一季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5.	支持新興行業的企業參與區域合作。	支持新興行業的企業透過區域合作得到發展和發展，尤其是優先在粵澳三個重點合作區落戶和發展。相關部門將組織或協助組織本澳新興行業的企業到內地和海外考察及投資。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進一步完善營商環境，扶持中小微企業發展				
36.	優化中小微企業輔助計劃。	有效落實、宣傳和推介各項中小微企業輔助計劃，並協助和鼓勵中小微企業提出申請。將建議提高“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貸款金額上限，並繼續跟進和了解輔助計劃的成效，提出完善和改進的措施。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37.	優化中小微企業營商環境，優化服務，簡政便民便商。	相關部門已著手檢討和研究簡化及優化與企業及市民密切相關的各項行政服務的程序和手續，努力讓企業和市民節省辦理行政手續的時間和成本。同時，研究運用資訊科技手段，透過跨部門之間的溝通與資訊共用，整合有關部門的服務。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38.	改進提供服務模式，更主動地為業界服務。	有關部門將研究設立“企業聯絡員”（或“營商幫手”），主動向企業提供行政服務諮詢或協助企業解決營商中遇到的問題。同時，研究與商會及有關社團加強合作的可行性，以透過多種模式和渠道，主動向企業或僱員提供有關行政服務、培訓或資助政策措施的講解，協助辦理、申請有關手續等。	2015年 上半年	持續工作
39.	協助中小微企業降低營運成本。	修改相關法規，豁免發出及更新相關工業准照的費用，以降低企業的營運成本。	已經開展	2015年第二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0.	協助中小微企業解決人力資源不足的問題。	努力緩解中小微企業人力資源不足，加快處理中小微企業的外地僱員申請。與行業商會合辦有關人力資源申請手續、職種分類等問題，並根據中小企業營運的特點，研究調整輸入外地僱員職種分類的可行性。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41.	推動社區經濟發展。	研究成立跨部門工作組，研究優化各區營商環境的措施，促進舊區經濟發展，協助特色老店及小商舖開拓商機。與有關部門協商，在未來新建或現有公共房屋中留出適當空間給本地中小微企業營商，特別是用於扶持本土特色的澳門品牌繼續發展。同時，將推動社區經濟發展議題列入重組後的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工作。	2015年上半年	持續工作
42.	研究籌設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	為降低企業的貿易業務風險，促進對外貿易，特別是推動中國與葡語國家之間的貿易，研究籌設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	已經開展	2015年上半年 提出實施方案
43.	向中小微企業提供各種資訊服務。	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將整合公共部門不同訊息和資源，尤其是有關企業註冊、人力資源、職業健康、業務拓展等資訊，為中小微企業提供更全面的資訊服務平台。舉辦工作坊或研討會，重點扶持文化創意、環保、資訊科技等有發展潛力的產業，協助上述行業的企業開拓本澳乃至外地市場。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4.	提升企業經營管理水平。	繼續向中小微企業提供創業及營商系列培訓，包括“創業”、“出入口貿易管理”、“中小企營銷”、“會計、財務管理”、“中小企品牌攻略”、“小企業軟件系列”等，並重點拓展“網上營商系列”及增設“中小企進銷存管理”。鼓勵中小微企業引入電子化流程等來提升市場競爭力。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45.	協助企業完善管理系統及考取國際認證。	適時擴大“國際管理系統認證/認可資助計劃”的資助範圍，鼓勵更多企業將管理系統提升至國際認可水平。推出“中小企業食品安全提升試點計劃”，協助企業建立食安管理系統及控制食品安全風險，並透過培訓，讓員工掌握管理營運所需的知識與資訊。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46.	提供商標事務的全方位服務。	每季度派出商標審查人員，針對相關行業經營者的實際情況提供到位的諮詢服務和有效的知識產權專業指導。	2015年上半年	持續工作
47.	協助中小微企業開展職業安全工作。	推出“安全帶、防墮器及獨立救生繩（套裝）資助推廣計劃”和“中小型工地實踐職業安全健康管理”資助計劃，以協助中小企業（承建商）在承建工程中推行安全管理系統及做好職業安全健康工作。	已經開展	2015年第一季、 第三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8.	協助中小微企業開拓市場。	<p>繼續支持“活力澳門推廣週”系列活動今年赴湖南長沙、山西太原及江西南昌巡迴舉辦，推廣宣傳澳門製造、澳門服務、澳門特色手信及葡語國家產品，為澳門與內地中小微企業交流搭建平台。</p> <p>為中小微企業提供參展財務鼓勵及系列支援措施和優惠計劃。修改“中小企業參展財務鼓勵”規章，適當加大鼓勵金額，資助項目新增“宣傳短片製作”。同時，於本澳大型展會上為中小微企業參展預留空間，設置中小企業專區，並舉辦中小企業主題活動。繼續組織企業到海內外參展參會、舉辦商業配對洽談活動，協助企業開拓海內外市場。</p> <p>修訂《產地來源證明規章》，取消產地來源證收費，同時優化相關行政程序，將由銀行領取產地來源證改為到經濟局領取，以節省企業辦證時間。</p> <p>增加對中小微企業電子商務的推廣和資助。向中小微企介紹電子商貿過往成功經驗，強化培訓，鼓勵企業發展電子商貿，同時資助中小微企業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認可電子商貿營運商網站”進行業務推廣，資助金額由2萬元調升至3萬元。</p>	<p>2015年第一季</p> <p>已經開展</p> <p>2015年第一季</p> <p>2015年第一季</p>	<p>長沙(4月)、太原(6月)、南昌(9月)</p> <p>持續工作</p> <p>2015年第二季</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49.	有效發揮“工商業發展基金”扶持中小微企業發展的作用。	做好工商業發展基金申請資助個案的分析工作，資助有助提高中小微企業經營水平及競爭能力的活動，協助中小微企業拓展海內外市場。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50.	完善“青年創業援助計劃”。	將組織受惠企業參加本澳及內地的知名展會，協助創業青年宣傳推廣企業產品及服務，尋找商機。舉辦“青年創業工作坊”，邀請相關部門代表介紹特區政府支援青年創業的各項措施，並邀請“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受惠企業主及本澳或境外知名企業家分享成功創業的經驗*。加強與橫琴有關方面溝通，協助和支持澳門年青人參與“澳門青年橫琴創業谷”計劃。配合落實設立青年創業孵化中心，加強向青年人創業提供支援，為青年人創業提供協辦行政手續、市場資訊等服務，提供營商管理等方面的課程，並透過商會和有關社團提供創業輔導服務。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51.	發揮各商會及社團扶持中小微企業的功能。	加強與各商會及社團的聯繫和合作，及時聽取商界團體的意見和建議，支持和協助其開展有助中小微企業發展的項目和活動。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切實推進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				
52.	重點推動“一個平台、三個中心”的建設。	除論壇輔助辦公室繼續配合論壇常設秘書處運作、協助論壇常設秘書處開展2015年度計劃的各項工作、跟進論壇部長級會議《經貿合作行動綱領》的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53.	中葡雙語人才、企業合作與交流互動信息共享平台建设。	後續工作外，本範疇將重點推動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一個平台、三個中心”的建設。 網站的構建工作已經啟動，預計今年上半年完成第一階段的構建工作。	已經開展	2015年上半年
54.	葡語國家食品集散中心建設。	主要以網上平台及實體商品展示方式提供服務，為葡語國家食品提供匯聚和銷售平台。除籌建葡語國家食品展示中心場所外，還將全力利用現代電子科技，拓展網上“中心”，將實體與網絡有機結合。同時，開展葡語國家食品供應商及買家招募計劃，在內地發展的“澳門館”內設置“葡語國家食品展示區”，邀請葡語國家貿促機構組織當地企業參加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組織參加的內地經貿活動及專項展覽會，邀請更多葡語國家企業來澳參展，在“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等展會上設“葡語國家食品展示區”。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55.	中葡經貿合作會展中心建設。	協助在內地、澳門舉辦葡語國家專題展覽，展示葡語國家投資環境、重點項目及產品，推介葡語國家食品及名優產品；招攬葡語國家來澳舉辦經貿會議及展覽活動；結合澳門的品牌展覽，強化葡語國家專題內容，舉辦展覽/展銷活動；舉辦會展培訓課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程，為葡語國家培養專才；相互組織參展。組織葡語國家企業參加內地與澳門合辦的展銷活動，協助葡語國家企業開拓內地市場。組織本澳及內地企業前往葡語國家參加展覽會，藉此了解葡語國家會展業發展及投資環境等。此外，將認真總結會展簽署協議的落實情況和經驗，為未來優化相關工作提供參考。		
56.	中葡中小企業商貿服務中心建設。	將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澳門商務促進中心”和“中小企業服務中心”，並支持專業中介機構共同開展工作，主要以實體服務櫃檯及網上平台提供葡語國家市場和商機資訊、商貿顧問諮詢服務、專業配套服務，舉辦工作坊等專題活動。構建商機資料庫，在線提供相關地區企業有關商品、服務、投資項目、專利技術等合作意向資訊。同時，藉中葡中小企業商貿服務中心的構建及相關服務的提供，為本澳高等教育機構培養的葡語商貿人才提供實戰機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有效落實和完善《安排》，進一步加強與內地經濟合作和交流				
57.	協助業界有效利用《安排》優惠，提升	透過印製宣傳單張、小冊子及有關資料，加強宣傳推廣《安排》的開放內容。適時更新《安排》網站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安排》和相關補充協議的落實成效。	內容，包括《安排》新階段的開放內容，以及內地最新經貿法律法規資訊。有關部門提供輔助服務，協助業界辦理《安排》申請和有關手續。		
58	與粵方共同推進落實《安排》關於在廣東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內容。	在澳合辦講座*，宣傳推廣新階段《安排》關於在廣東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內容、廣東省經貿政策法規等。舉辦個別行業的座談會、工作坊，有針對性地向業界講解個別行業的開放內容，協助業界更好地利用《安排》的優惠措施，把握商機。	已經開展	*2015年3月
59.	推動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開展商標代理業務。	將邀請內地相關部門來澳舉辦工作坊，介紹如何在內地從事商標代理業務，協助澳門服務提供者拓展業務發展空間。	2015年6月	2015年12月
60.	創新區域合作模式。	除繼續推動“以大帶小”的合作模式外，積極支持“大小抱團”、“小小抱團”的合作模式。對此，相關部門將加強行政支援和服務，協助中小微企業參與區域經濟合作。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全面深化粵澳合作				
61.	繼續協助澳門企業落實在橫琴粵澳合作產業園區的投資項目。	透過“粵澳合作”、“珠澳合作”、《安排》等合作機制，加強對“粵澳合作產業園”發展的指導，尤其是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專責小組定期跟進澳門推薦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2.	<p>推進粵澳重點合作平台的建設。</p>	<p>到“粵澳合作產業園”的33個項目的落戶情況。與橫琴相關部門共同推動第一階段獲推薦入園企業儘快進入土地競投程序。與廣東省商務廳及橫琴新區管委會共同為獲推薦入園的企業提供所需行政手續指引。此外，繼續與珠海及橫琴相關部門密切溝通，加強兩地的經貿交流，協助澳門企業到橫琴開展投資。</p> <p>繼續與粵方共同推進珠海橫琴新區、廣州南沙新區、中山翠亨新區等粵澳合作平台的建設。對有意到橫琴、南沙、中山翠亨投資和發展的企業提供協助和服務，爭取上述三個合作平台建設取得階段性成果。在“推進中山與澳門合作專責小組”機制下，積極推進中山翠亨新區“粵澳全面合作示範區”建設，將就合資組建公司在翠亨新區開發園區進行開發展開研究。在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上繼續設置上述合作平台地區的專題展位，舉辦商務推介活動，並透過“會展支援及競投‘一站式’服務”引導參展參客商到當地考察。協助澳門企業和商會團到當地考察，並提供投資項目轉介和配對服務，推進雙方經貿合作。</p>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3.	協助本澳業界參與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	組團或協助業界組團考察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邀請廣東省政府有關部門和機構來澳介紹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的政策措施及建設進展情況，並協助業界到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投資和發展。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64.	深化粵澳會展交流和合作。	繼續舉辦“2015粵澳名優商品展銷會”及“2015澳門·廣州名品展” [*] ，並計劃與中山合辦“澳門·中山名品展”，組織澳門企業家代表團及青年創業者赴廣東，特別是粵澳重點合作區考察訪問及參展參會。繼續邀請廣東企業及經貿部門來澳參加本澳經貿活動，並加強及優化“會展直通車”服務，促進澳門與廣東不同城市之間的經貿合作和企業交流。	已經開展	*2015年1月、7月 持續工作
65.	繼續開展粵澳聯合對外招商工作。	繼續與廣東省經貿部門聯合組織更多粵澳企業到葡語國家招商推介。配合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一個平台、三個中心”的建設，加強協助葡語國家食品、酒類等產品到內地參展，為內地及葡語國家相關食品企業提供更多的對接洽談交流機會。澳門企業可透過夥伴關係或中介角色從中受益，而本澳僱員亦將獲得更多就業機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6.	探討粵澳電子商務培訓合作的可行性。	計劃以粵澳電子商務合作為兩地中小企業培訓合作的切入點，由粵方組織電子商務界人士及專家來澳，與澳門中小企業分享電子商務的應用經驗，提升澳門中小企業對電子商務的認知。另外，與粵方共同研究在電子應用方面的合作試點。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三季
67.	加強粵澳其他領域的合作。	將加強粵澳知識產權行政管理部門的交流互訪，在本澳舉辦兩地知識產權交流座談會 ^① 。在粵澳標準化合作方面，計劃由兩地專家擔任導師，為石油氣爐具從業員開辦課程 ^② ，並就工程或其他機電行業的標準化規範和技術發展專題組織交流活動。在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將與珠海探討新的合作模式，配合澳珠協同發展。	① 2015年7月 ② 2015年第二季	① 2015年11月 ② 2015年第二季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積極參與泛珠合作				
68.	積極參與泛珠經貿領域的有關活動。	繼續組織澳門企業參加泛珠區域展會和經貿活動，為泛珠省市來澳舉辦經貿交流活動提供支援。透過“2015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平台，推進澳門、泛珠與海外在環保產業領域的交流和合作。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69.	積極參與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領域合作。	繼續開展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公務人員交流活動。	2015年3月	2015年6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拓展與其他內地省市的經貿聯繫				
70.	務實推進閩澳合作。	繼續組織澳門企業到福建參加“中國海峽項目成果交易會”及“中國國際投資貿易洽談會”等主要展覽會。協助福建組織企業來澳參展參會，並推動澳門企業與福建企業集團參與葡萄牙國家的投資經營。組織澳門業界考察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平潭、福州、廈門），推進兩地合作。透過貿促局福州聯絡處的工作，為澳門企業在福建及海峽西岸經濟區開展投資貿易提供服務。將進一步完善閩澳合作機制，根據實際需要適時進行不定期高層會晤，研究和協調雙方重要合作事項，指導和推動合作工作。日常聯絡和協調工作由雙方建立的工作小組不定期地開展工作交流。兩地經貿部門將建立投資信息互換機制。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71.	拓展與其他內地省市的經貿聯繫	與內地經貿部門加強合作，組織澳門企業到內地不同省市參展參會，協助內地省市來澳舉辦經貿交流活動，促進企業雙向交流和合作。在北京與澳門合作機制下，繼續透過互相參展參會、組織企業界代表團考察訪問、在展會上設立專題展館，舉辦不同形式的主題推廣活動等，促進京澳兩地會展、文化創意產業的交流。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2.	更好地發揮貿易投資促進局駐杭州、揭陽、成都、瀋陽、福州聯絡處的作用。	加強各聯絡處與其在地區以及周邊省市地區工商部門、行業協會的聯繫，建立定期溝通機制，推介澳門投資環境，吸引和協助其來澳參加會展活動。繼續為澳門企業在當地的投資貿易提供諮詢，組織考察，協助尋求商機及安排合作配對。協助當地企業來澳考察及參加展會，利用澳門商貿服務平台開拓海外市場，特別是葡語國家市場。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積極促進就業，持續改善民生：促進和保障居民就業				
73.	優化職業轉介工作。	為有就業意願的本澳居民提供綜合性的一條龍服務，為他們提供即時就業配對及轉介，並主動協助失業人士；若有關人士因技能不足而影響就業，則向其提供職業培訓資訊及建議。同時，收集失業人士的技能培訓需求，以開辦合適的培訓課程。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74.	促進本地僱員，尤其是基層僱員向上或橫向流動。	通過加強培訓促進本地僱員向上或橫向流動。加強與企業在職業培訓方面的合作，通過提供培訓，提升本地僱員的專業和技能水平，增強其就業優勢及競爭力，以協助低收入僱員獲得收入較佳或發展前景更好的工作機會，協助失業人士重投勞動市場。透過僱員的自我增值，促進勞動力量向上或橫向流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動，以共同分享經濟發展成果。因應服務業，尤其博彩業員工輪班工作的特點，將強化網上在職證書課程，培育高端服務業人才，為澳門產業發展儲備高素質人才。協助已取得認證的本地僱員有效向上流動。積極推動本澳企業，尤其是博彩企業，為已取得學歷或專業認證的、表現優秀的僱員提供晉升機會，以讓本澳僱員逐步實現向上流動。</p> <p>逐步構建本地居民向上流動的監察機制。要求博彩承批公司提交基層僱員向上流動的具體措施和時間表，包括透過培訓或再培訓促進僱員向上流動的工作計劃和時間表。研究建立本地居民晉升監察機制，重點檢視本地居民在博彩公司任職管理層的比例。</p>	2015年	2015年
75.	向青年人提供就業及職業生涯規劃的輔導服務。	提供針對性的專題講座、就業輔導、模擬面試及職業潛能評估等服務。協助更生人士中的青年群體開展職業生涯規劃及融入職場。繼續開辦“學徒培訓”及“見習技術員培訓計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76.	關注和協助低學歷中壯年人士就業和再就業。	為參與社會工作局“積極人生服務計劃”的人士轉介工作，協助他們參與或重投就業市場。通過不同途徑，為中壯年求職者提供針對性的就業輔導。為參與培訓課程的中壯年人士組織招聘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7.	協助弱勢人士就業。	繼續鼓勵僱主聘用弱勢人士，為殘障人士及更生人士提供專設職業培訓課程、就業輔導、轉介服務及實習機會。繼續與社會工作局隔年合辦“聘僱殘障人士僱主嘉許計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78.	保障本地居民就業權益。	繼續嚴格落實特區政府輸入外地僱員的政策，嚴謹審批外僱輸入的申請。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積極促進就業，持續改善民生：有效落實和積極採取紓緩居民生活壓力的有關措施				
79.	有效落實特區政府各項惠民措施。	有效落實向承擔納稅義務的本澳居民額外退還2013年度已繳納職業稅的60%的措施（退稅上限為12,000澳門元）以及各項年度稅務減免措施，繼續實施本澳住宅電費補貼*、現金分享以及全職低收入受僱人士工作收入補貼*等措施。	已經開展 *2015年 4月	2015年12月 *2016年3月
80.	積極研究並努力減低通脹對居民生活的影響。	通過跨部門合作，就通脹問題進行廣泛調查及深入研究，主要就租金、能源價格及外出租等三項物價，以及中間環節等因素進行分析，剖析推升通脹的成因，並提出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努力減低通脹對居民生活所造成的影響。	2015年 上半年	持續工作
81.	保障市場供應及價格穩定。	持續監察米、油、鹽、糖等糧副食品價格，了解入口批發、零售價格狀況，重點監察價格變動是否出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現異常及是否存在不合理抬價行為。繼續加強部門之間的合作，向公眾提供糧副食品價格資訊，保障消費者的選擇權益。及時掌握食品市場供求狀況，與業界定期舉行食品供應座談會，了解和掌握日常鮮活食品及糧副食品貨物的進口及批發情況。		
82.	積極開拓食品供應渠道。	除內地外，鼓勵業界到其他農副產品及食品較豐富的國家尋找價廉貨優的產品，以讓市民有更多貨品選擇的機會。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83.	打擊囤積行為。	持續對米、油、鹽及瓶裝水等糧副食品及嬰兒奶粉的存量及零售狀況開展季度監察工作，確保食品供應穩定。繼續完善相關供應商、批發商資料庫，掌握整個供應鏈變化。進一步向商戶宣傳有關法律，打擊商戶干擾市場的囤積違法行為。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84.	建立有關商品零售價格調整跟蹤機制。	有關部門及時把握食品、能源等價格升降波動情況，提供市場資訊，增加市場透明度，減少中間環節，努力減少市場價格因資訊不對稱而導致的價格波動，並加緊研究制定有效監控措施。今年2月石油產品進口申報制度已更改為進口准照制度，以便政府及時掌握石油產品進口的相關資料，並適時向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社會發佈，讓居民可以了解石油產品價格變動的具體情況。同時，推動加快《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律制度》的立法進程，爭取賦予消費者委員會依法取得消費資訊的職權，包括取得商品或服務的相關資訊，尤其是取得價格及其形成機制的資料，以協助政府整體評定商品或服務的定價是否合理，進而作為監察不正當營商行為的依據。		
85.	加強監管產品安全。	繼續不定期在市面抽取一些大眾熟悉的產品作質量檢測。監察周邊地區不合格產品的市場資訊，採取相應堵截措施。透過與國家質檢總局建立的機制，定期通報內地生產的不合格產品，雙方將就兩地市場產品安全情況舉行年度工作會晤。邀請內地專家來澳，舉辦各類產品安全專題講座及內部培訓。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86.	加強食品安全工作。	加強對市面食品標籤的巡查，打擊過期食品和標籤欠缺法定資料的現象。繼續加強對持牌食品廠的巡查，並應食安中心要求，採取聯合巡查行動及參與粵澳食安合作活動。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87.	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	在完善相關法律的同時，致力提升消費者保護服務質量，建立處理個案專責小組，強化和開發電子服務平台。優化“誠信店”制度，全面檢視“行業守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則”的執行情況。設立工作組，與“誠信店”以夥伴形式合作執行消費維權工作。加強與內地合作宣傳“誠信店”制度。繼續優化“消費爭議仲裁中心”的服務及效率。完善超市物價普查工作，提高市場物價透明度，將擴大調查貨品的種類範圍，優化“澳門超市物價情報站”的內容。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加強博彩監管				
88.	啟動博彩業中期檢討工作。	將開始檢討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批給的執行情況，對博彩專營制度開放以來各博彩企業的營運狀況，包括博彩企業履行合約情況、發展非博彩元素、促進澳門就業及本地員工晉升等方面進行較深入而全面地總結和分析，提出改進建議，為未來進一步研究博彩業經營批給牌照到期的後續安排、完善博彩業監管制度、博彩業人力資源等政策的制度提供參考。	2015年	持續工作
89.	促進博彩業適度、有序發展。	根據博彩業發展現況、本澳資源和環境承受力以及內外市場條件，保持博彩業發展的適當速度和規模，嚴格審批各博彩公司新增賭枱的申請。繼續執行特區政府既定的博彩業政策，即2013年起之後十年賭枱總量年均增幅不超過3%，並致力推動博彩業向優質化、健康化方向發展，增強其國際競爭力。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90.	加強博彩業發展研究。	加強關注和研究本澳博彩發展中出現的問題，相應提出有關政策和措施建議，推動博彩業更健康发展。同時，及時了解周邊地區及世界博彩業發展情況，完善本澳博彩發展資料庫。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91.	推動博彩企業承擔外僱員工住宿及交通安排的責任。	向博彩承批公司了解員工的宿舍及交通情況，並根據實際情況向博彩承批公司提出相關建議。	2015年上半年	2015年上半年
92.	推動負責任博彩。	持續預防問題賭博和博彩社區化的問題，積極推動相關角色子機場遷離民居。定期審視博彩公司對“負責任博彩”指引的執行情況，鼓勵提出自我隔離的人士到社會工作局接受輔導。加強負責任博彩聯合宣傳推廣工作。設立更多負責任博彩資訊亭。優化“自我隔離”及“由第三者提出隔離”的申請程序，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逐步完善負責任博彩資訊亭的電子化申請方式，以提高申請率。透過相關部門合作，依法打擊本澳各種形式的博彩廣告，淨化社會環境。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加強財政管理				
93.	完善公共財政制度。	繼續完善本地區的公共財政法律制度。有效執行預算編制的相關工作，配合各範疇的施政需要，依法、	已經開展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適時、適度調撥公帑，並在職權範圍內嚴格監督其使用。監察行政公益法人財政資源的使用情況，要求每年提交營運帳目，並據此進行數據分析。		
94.	整合納稅人資料。	持續對各稅中心資料庫內的納稅人識別資料作對比、整理及歸納，以便統一屬同一納稅人的不同稅務編號。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95.	開展對財政儲備有效投資方式及設立澳門特區投資發展基金的研究。	按照“保值、增值”及“有利澳門經濟穩定和發展，有利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的原則，管理特區財政儲備。考慮撥出部分財政儲備參與和配合國家開發銀行、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的融資項目，以發揮澳門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作用。另考慮研究通過粵澳創新合作，制訂促進特區政府部分財政儲備保值增值的安排，以進一步深化區域合作。同時，啟動設立澳門特區投資發展基金可行性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研究。	2015年首季已啟動相關研究	2015年內提出有關報告
96.	研究建立財政盈餘分配的長效機制。	結合國際經驗和本澳實際情況，按照“安全而有效”的政策方向，研究財政盈餘的合理分配機制。在確保安全，即保值的前提下，努力提升財政儲備的有效性，包括投資回報最大化，以及發揮保障本地區金融和經濟穩定、促進澳門經濟多元及可持續發展、配合國家發展戰略等方面的作用。	已經開展	2015年內提出相關報告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加強金融監管，完善支付系統				
97.	加強對金融機構監管。	按照國際公認的審慎監管原則，完善澳門金融業的法律架構及監管規範，並通過過現場審查、非現場審查、跨境監管及其他監管方法，對認可機構進行持續監管。將繼續密切關注外部及內部經濟環境的變化，確保金融業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保持審慎，並具備適當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措施。繼續採用“風險為本”的監管模式，監管力度將集中在風險較高的領域。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98.	構建人民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	2014年已基本完成人民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的可行性研究，目前正準備該項目的招標工作，預計2015年底完成系統建設，2016年首季投入服務。	已經開展	2015年底
99.	構建橫琴銀行加入澳門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	爭取2015年上半年完成系統改造，隨後將與橫琴試點銀行進行用戶培訓和系統測試，爭取在今年內實現橫琴試點行加入澳門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	已經開展	2015年上半年
100.	實施《外部審計師的聘任、職責及其與金融管理局的關係的指引》。	金融管理局草擬了《外部審計師的聘任、職責及其與金融管理局的關係的指引》，預計新指引將於年內出台實施。	已經開展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01.	將銀行信用風險的監管資本新要求正式納為監管規定。	金融管理局修訂了銀行信用風險的資本要求，並已於2014年7月開始試行，計劃2015年將被納為正式監管規定。	已經開展	2015年(或2016年上半年)
102.	研究實施巴塞爾資本協定的有關規定。	研究實施巴塞爾資本協定II(Basel II)有關銀行檢視其內部資本評估程序及制定監管檢查的具體安排和巴塞爾資本協定III(Basel III)就流動性風險的兩項新監管指標及加強資本要求的新規定。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勞動市場監管機制				
103.	加強外地僱員輸入的控制和監管。	<p>在遵守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及勞動權益不受損的原則下，嚴格審批外地僱員申請。</p> <p>密切監察經濟環境變化、企業營運情況及勞動力市場供求狀況，及時調節外僱數量，嚴格依法落實外僱退場機制。</p> <p>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整合相關數據資料，不斷完善外地僱員資料庫內容，加強對本澳就業市場的研究。</p> <p>與相關部門緊密配合，切實打擊非法工作行為。加強對《聘用外地僱員法》執行情況的監察。</p>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04.	維持和諧勞動關係。	充分發揮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作用，促進勞動關係和諧，致力解決勞資糾紛，對違法者進行處罰，並協助受害僱員獲得賠償。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105.	加強對有關勞動和就業問題的研究。	對勞動和就業的熱點問題進行深入調研，再推出有關政策和措施。如，因應社會就本澳職業司機不足而持有不同意見的問題，特區政府2014年委託澳門理工學院進行“澳門職業司機行業整體發展現狀”的專題研究。今年將繼續協助有關研究，將根據研究報告提供的各行業職業司機實際供求情況及數據，並綜合考慮各方意見，再行提出相關措施。	已經開展	2015年
106.	加強勞動法律法規宣傳教育和推介工作。	舉辦專題講座，向居民介紹與外僱輸入及退場相關的法律知識，包括外僱輸入原則、外僱數量調節機制、僱主的責任和義務、政府的權限等，以更好地監察政府部門在外僱輸入方面的工作。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優化行政服務				
107.	提升行政效率。	致力改善行政服務，簡化行政程序和手續，利用資訊科技，以系統化及科學化方式優化行政程序，進一步改善服務素質。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08.	研究整合和優化部門架構和職能。	按照“精兵簡政”的要求，檢視本範疇部門設置和職能分工的合理性，研究整合和重組職能重疊的部門，並逐步理顺部門之間的職能，努力減少職能重疊及權責不清的情況。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09.	加強與其他範疇及其部門之間的溝通和合作。	檢討和完善現有跨部門、跨範疇合作小組或委員會等機構的運作，使其發揮更大作用。同時，根據需要，就某些事項與其他範疇及其部門建立新的合作工作机制。如，與運輸工務範疇相關部門就公共工程項目所聘用的外地僱員使用情況建立了訊息互通機制，以督促各公共工程承批單位在工期內依進度妥善使用獲批的外地僱員配額。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10.	推動電子政務發展。	推動公共服務電子化，促進行政現代化。強化內部行政運作的電子化進程，加速運用無紙化手段，進一步提升審批及行政效率。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11.	完善和有效落實“一站式”和“服務承諾”。	落實服務承諾認可制度，密切監察及檢討現行服務承諾項目的執行效果，不斷提升服務承諾的質量指標，並逐步擴大服務承諾的覆蓋面。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12.	完善投訴處理機制。	及時處理和回應居民的訴求，並根據公眾的投訴及意見，不斷優化行政服務，提升服務素質。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完善經濟財政法律法規				
113.	完善博彩業法律法規。	為增強對娛樂場運作監督的透明度，讓監管部門更有法可依，爭取完成有關娛樂場使用及運作的行政法規草案。跟進研究在澳門特區娛樂場擔任要職的主要僱員准照程序及莊荷登記程序的規範工作。將透過立法方式，建立博彩從業人員的准照和登記制度。	已經展開	2015年
114.	完善公共財政法律法規。	繼續加快進行《預算綱要法》的修訂工作：由“單式記帳”改為“複式記帳”；重新整理部分經濟分類；更細緻地規範每個公共部門對其已核准預算的使用，包括嚴格規範補充預算的使用，使自治機構的預算開支控制在立法會通過的預算開支以內；“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將會按項目群分列預算；對部門的一般運作預算及“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的項目群預算修改作更適當的規範。爭取年內完成修訂草案，並進行諮詢。配合新修訂的《預算綱要法》的實施，落實購置“複式記帳會計系統”的相關工作。對現行公共採購法例進行檢視和研究的修訂，爭取年內完成有關法律草案，送交法務部門聽取意見後進行諮詢。跟進法務部門就《稅收法典》	已經展開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15.	完善對外貿易法律法規。	草案提出的意見，並進一步完善該草案。修改《機動車輛稅規章》，重新訂定豁免適用範圍。 繼續跟進逐步落實《對外貿易法》、《對外貿易活動規章》、《產地來源證明規章》等修訂工作，以優化對外貿易、會展業及相關行業的發展。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16.	完善金融法律法規。	繼續跟進《金融體系法律制度》以及反洗黑錢/反恐融資監管指引、資產分類和準備金計提的監管要求等修訂工作。繼續跟進《修改工作意外及職業病損害的彌補制度》法案、保險及再保險業務的法律制度、從事保險中介業務的法律制度等保險立法工作。	已經展開	持續工作
117.	完善勞動法律法規	①繼續跟進《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提出相關工作落實時間表*。②在立法會審議《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的同時，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已同步探討有序推進全面實行最低工資的可行性。③跟進《因勞動關係而產生的債權的保障》法案修訂工作，相應的行政法規將配合法案的生效而出台。④跟進“修改《勞動關係法》”解僱賠償上限法案修訂工作。⑤持續檢討《勞動關係法》及《聘用外地僱員法》，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015年第一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18.	消費者權益保障法律法規	完成檢討和修訂有關法律的框架*，並送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討論。⑥跟進《職業介紹所准照及運作制度》的修訂工作。⑦討論及制定《非全職工作制度》法案。⑧跟進有關職業培訓法例的修訂工作及研究制定技能鑒定制度。⑨研究及制定承攬建築工地人員的管理規則。⑩繼續跟進有關職業安全健康範疇的法律及法規的修訂或草擬工作。⑪繼續跟進研究設立失業援助基金的法案草擬工作等。	已經開展	持續工作

2015年度保安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警察總局				
1.	資源管理及策劃	技術及行政輔助 財政資源管理 物力及財產資源管理 人力資源管理 輔助資訊及通訊科技	全年	全年
2.	機構之現代化及發展	行政現代化：檢討及優化內部管理系統；行政管理資訊化；規範及出版電子文件；內部文件規範化；製訂及發布特定規則 策劃及控制活動：製作 / 發布年度活動計劃、報告書；情報報告書；行動報告書；技術報告書；分析現行技術及理論 警務培訓及訓練：探討職業培訓之需要；製作 / 發布內部及外部培訓計劃；情報分析課程（香港）；打擊清洗黑錢課程；粵港澳三地巡迴培訓；危機管理課程；警察專題研修班；訓練課程（廣州 / 中國）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	情報及安保工作的策劃及統籌	<p>處理情報：處理策略性及行動性警務情報；處理戰略性情報；製作情報狀況研究/報告書；建立及維護情報系統</p> <p>刑事偵查：行動性技術範疇之活動（博彩等）；管理刑事情報整合系統；與司法機關協調及合作；製作有關犯罪/違法之研究及報告書</p> <p>保安措施：統籌監視及跟蹤行動；文件及設備之確認及分類；協調反情報行動；製作指令及建議書；製作長期執行規則</p> <p>情報交流及合作：與司法當局及機關聯絡；與國際刑警聯絡；行政當局跨部門合作；每兩週與警務機關聯絡；與私人保安公司聯絡；製作報告書；舉辦及參與定期工作會晤</p> <p>參加工作小組及特別委員會：特別會議；製作意見書及研究書；統籌區際定期會晤；繼續落實警察總局綜合指揮大樓的興建計劃；繼續落實電子監察系統計劃</p>	全年	全年
4.	行動策劃及統籌	<p>監督緊急、應變及行動計劃；檢討及更新民防計劃、機場保安計劃、重要設施的保安計劃；製作大型活動的保安方案、行動計劃及長期執行規則、特別行動指令、監獄保安計劃、指導性研究及建議書等</p>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監督及統籌警務行動：機動及徒步巡邏；特別巡邏；進行組別及聯合行動；統籌警務巡查行動；與駐澳部隊合作進行演習及檢查；研究及策劃組別／聯合演習；參加本地／區際及國際演習；監督及評核警務機關（司法警察局／治安警察局）</p> <p>節日、盛事之輔助工作</p>	節日、盛事期間	節日、盛事期間
		<p>人員、文件及設施之安全：關於保密事宜規則之執行；人員、文件及物資之分類及認證；文件之保管；重要設施之保護及保安；製作及發布特別規則</p> <p>保安策劃及統籌：一般保安策劃；策劃反恐及同類事宜；大型活動的保安策劃；警察總局綜合指揮大樓計劃；道路安全</p>	全年	全年
5.	資訊及通訊	<p>資訊的發展及規劃：優化及升級警察總局內部資訊系統及網絡系統；開發及更新資訊應用系統及軟件；維護及更新網頁；整合保安部隊事務局及司法警察局提交之刑事資料</p> <p>技術支援：維護網絡、系統及設備；提供技術支援；評估及更新電腦設備；參與警務視像監察方案 (CCTV)</p>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	傳播及公共關係	<p>外交禮節及社會傳播：制定及協調警察總局之外交禮節；對外聯繫；製作及發布新聞稿；制定與傳媒聯絡的規則</p> <p>發布資訊文件：建立、改善及維護警察總局的形象；發放主題性及技術性小冊子</p> <p>內部及外部資訊：輔助及統籌會議之舉辦；製作及介紹簡報；分析新聞；出版警察總局活動報告年刊；民間宣傳活動</p> <p>策劃及統籌訪問活動，研討會 / 講座 / 定期會晤等</p>	全年	全年
7.	對外合作及關係	<p>與對口機構交流協調：香港；葡國；國際刑警</p> <p>參加會議、論壇、研討會、講座、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安排區際、國內及國際活動；輔助金融情報辦公室之跨部門工作小組（清洗黑錢範疇）；阻嚇販賣人口措施關注委員會；改革內部保安組織章程之綜合工作小組；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工作小組；警察總局綜合指揮大樓工作小組；與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協調；大賽車委員會（協調保安部隊及部門的資源）；籌辦研討會</p>	全年	全年
8.	其他活動	<p>為保安部隊開展E-LEARNING計劃；繼續統籌及協調“公共地方錄像監視系統”的設置工作</p>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澳門海關				
9.	兩地海關共用統一報關文件	與海關總署繼續商討解決分歧和爭取落實實施期間，在珠澳跨境工業區口岸先行先試	全年	全年
10.	港珠澳大橋三地海關通關業務合作	建立高層磋商機制和工作小組去開展具體通關便利措施	全年	全年
11.	單牌車往返橫琴	配合交通事務局研究、制定方案及相關法律規範的準則	隨進度	隨進度
12.	“遊艇自由行”海關運作措施	以便捷通關為目的，設立靈活的出入港監管措施及報關清關措施	即時	上半年
13.	打擊水客和跨境車輛走私活動	加強巡查高風險的收集點和市內遊客購物地區	全年	全年
14.	打擊跨境販毒活動	與本澳及鄰近地區的警務及海關部門保持情報交流合作及調查	全年	全年
15.	打擊侵權違法活動以保護知識產權	不定期巡查旅遊地區的商舖及與鄰近地區海關加強合作和技術交流	全年	全年
16.	海關出入境現金及其他可轉讓證券申報系統	與相關部門制訂行政法規，增設海關紅、綠通道及推行一系列的宣傳和落實工作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17.	加強維護港澳大橋及A區填海地段周邊水域的航行安全和治安穩定	與珠海公安邊防支隊協調警力的部署和增派巡邏船艇和沿岸巡邏關員	全年	全年
18.	重訂關檢風險評估系統方案	按最新的科技/數據應用重訂取得方案	全年	全年
19.	招聘、晉升和專業培訓	制訂計劃後有序進行相關的開考程序，以及與相關部門協調開展培訓活動	全年	全年
20.	修改關員晉升制度	以提速為目的，分別研究及建議高級職程、基礎職程的晉升修改方案	全年	全年
21.	重建海島海關巡邏站、維修路環海關站、接收北安客運碼頭的海關設施和配合外港客運碼頭改建工程後海關設施的重置	與相關部門研究和協調工程的進度和交收的程序	全年	全年
22.	強化海關船隊和持續更新車輛	跟進和監察船隊的巡航運作效能，研究船隊的後備力量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3.	劃定澳門管轄水域後，海巡能力的配套準備	研究制訂巡航執勤可能的調整方式。對船艇隊的現況及應有的籌劃包括人員、物資的配套供應作全面檢定	全年	全年
治安警察局				
24.	治安警務	確保公共秩序及社會安寧；預防、調查及撲滅罪行；保護公共及私人財產 阻止非法偷渡；維持出入境事務；負責有關在本地區之進出境逗留及定居，辦理由治安警察局發出之證件 監察車輛及行人，疏導交通	全年	全年
25.	人員晉升及培訓工作	參加於保安部隊高等學校舉辦之：高級職程之第十五屆警官培訓課程、基礎職程各級晉升課程、保安學員普通培訓課程 開辦第18及19期警務應變防暴課程 特別巡邏培訓課程 接待及回應技巧課程 第六屆特別行動課程 警務人員進修課程 遠距離狙擊培訓課程	按2014/ 2015學 年時間表 上課 全年 3月 3月 4月 5月 6月	按2014 /2015學 年時間表 上課 全年 7月 12月 12月 7月 6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警務數據分析課程	6月	9月
		第五期拆除非常規爆炸品課程	8月	10月
		優質服務進階課程；與傳媒溝通技巧	9月	9月
		教官培訓課程	9月	10月
		刑事盤問技巧；如何識別毒物	10月	10月
		拆除非常規爆炸品再培訓課程；國際危險物質處理課程	10月	11月
		第十六期保護重要人物及設施培訓課程	10月	12月
		第十期領犬員培訓課程	11月	2016年 3月
		爆炸品案件調查課程；狙擊指揮車實地驗收及操作培訓課程	11月	11月
		戰術梯車實地驗收及操作培訓課程	12月	12月
		年度體能測試	3月、9月	12月
		年度射擊訓練；內部各項運動比賽	全年	全年
		協調保安盃各項賽；協調粵港澳三地警察、保安運動交流會	下半年	下半年
26.	大型警務行動	按警務工作的具體安排展開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7.	宣傳及社區警務工作	參與舉辦“共創社區新環境”活動 宴請傳媒工作者春茗 治安警察局324週年紀念日系列活動 參與舉辦“交通安全嘉年華”推廣活動 “澳門愛犬之友嘉年華” “樂隊赴學校表演計劃”、“樂隊戶外巡迴演出” 長者防騙講座 家居防盜講座 預防青少年犯罪講座 戶外派發宣傳品 社團拜訪及參觀 調整警務宣傳策略並制定計劃，加深市民對警隊服務的認識與認同 舉辦服務承諾講解分享會 建立正常化的「酒店業警務聯絡機制」 舉辦「警察故事」系列活動	春節前 春節後 3月 下半年 下半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學年 不定期 不定期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二季 3月	春節前 春節後 3月 下半年 下半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學年 全年 全年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二季 3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28.	基建及設備	綜合訓練場地	協調中	---
		特警隊新大樓		
		特警隊警犬隊新大樓		
		重建海島警務廳大樓		
		交通廳現址擴建工程		
		交通廳路環新扣車中心		
		路環警務大樓暨警察學校		
		公共地方錄像監視系統的後備數據資料庫		
		公共地方錄像監視系統計劃		
		警察總局綜合指揮大樓		
		特警隊特別行動組新大樓		
		重建路氹城邊境站		
		氹仔永久客運碼頭		
29.	便民措施	有關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管理區 - 旅檢大樓及配套設施 - 編製計劃 - 基本計劃 (旅檢大樓)	協調中	---
		為非專業外地僱員推出網上續期服務	進行中	第三季
		為家務工作僱員辦理續期推出自助服務機	進行中	上半年
		進駐政府綜合服務大樓，挑選項目在北區政府綜合服務大樓向市民提供申請	進行中	下半年
			進行中	---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推出3項服務承諾新項目 (申請保安證工作證、槍械買賣許可及存放用以裝飾及具珍藏價值武器之許可)	上半年	---
		擴展網上預約服務的適用範圍	第四季	第三季
		增加自助過關通道	第一季	第四季
		自助過關系統增設面容識別功能	第一季	第四季
		擴展採用面容識別系統的國家	第一季	第四季
30.	內部電腦系統	電子指紋系統(活體指紋採集),為配合電子政務的發展,並逐步完善「電子指紋資料庫」,出入境事務廳將為辦理定居申請、逾期逗留、非法入境、違反刑事、外地僱員逗留許可、外地僱員家屬類逗留許可、特別逗留證之人士套取電子指紋(十指)。	第一階段於2014年8月開展; 第二階段預計於2015年第一季開展;第三階段預計於2016年開展	持續執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電子指模資料庫系統，保安部隊事務局資訊處安排逐步將情報廳及出入境事務廳現存個人檔案內的十指指紋卡透過掃描方式轉化為電子檔，並輸入電子指紋資料庫中。出入境事務廳首批會完成 5 萬張指紋咭之掃描工作	進行中	上半年
		運用資訊化教學平台 (MOODLE) 進行上崗前或日常在職培訓	第二季	第二季
		完善官方網頁、手機版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	第三季	第三季
		研究開設治安警察局內部網站	第三季	第三季
		制訂第一代「治安警察局警務系統」需求計劃	第一及第二季	第一及第二季
司法警察局				
31.	預防及打擊嚴重犯罪	在農曆新年前後增派人員在各區巡邏，特別是在人流多的地區、商舖、娛樂場所、各邊境口岸及周邊一帶等，加強預防和遏止元旦及農曆新年期間的各種犯罪 針對販賣人口犯罪及賣淫活動作出預防及打擊行動，不定時到相關案件多發地點（如非法旅館等）進行巡查，遇有可疑個案即時採取行動，並與治安警察局保持密切聯絡，即時跟進有關販賣人口案件及被害人的情況，又會透過與酒店已建立的聯絡和溝通機制，及時交流可疑份子的活動訊息，打擊有關犯罪	1 月 3 月	3 月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在重大節假日或大型活動前後、內地黃金周及暑假期間增派人員在各區巡邏，巡查網吧、卡拉OK、桑拿浴室、夜總會等消費場所以及人流多的地區／商舖，加強預防及遏止各種犯罪</p> <p>與本澳學校維持通報機制，即時介入問題個案，並派員巡查校園區，阻止黑勢力入侵校園</p> <p>因應每年回歸日前後均有很多慶祝活動，根據執法經驗，期間常有社團或社會人士進行集會，將結合情報分析，作出周密部署及制定各項危機應變措施，集中警力確保該期間社會秩序及居民安全</p> <p>針對縱火犯罪，同時為防止青少年實施相關罪行，將做好社區警務工作，與管理公司密切聯繫，提高民間防罪意識；各部門互相配合交流資訊和協調工作部署，預防青少年干犯縱火罪行</p>	<p>不定期</p> <p>全年</p> <p>12月9日</p> <p>全年</p> <p>全年</p> <p>全年</p> <p>全年</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12月21日</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32.	預防及打擊博彩犯罪	<p>收集活躍賭場的人士資料及進行身份識別</p> <p>在重大節假日或大型活動進行期間在不同地點以突擊形式進行反罪惡小組巡查，以及大規模的打擊罪惡巡邏行動</p> <p>與勞工局聯合行動打擊娛樂場的非勞工</p>	<p>全年</p> <p>全年</p> <p>不定期</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3.	預防及打擊經濟犯罪	針對街頭詐騙活動，加強巡邏行動	1月	持續進行
		針對詐騙案件，與本澳社團合辦預防犯罪講座	1月	農曆新年 前
		針對跨境詐騙案，加強與內地和香港警方情報交流，協查案件	1月	2015年底
		針對典當偽冒及造假產品之詐騙案，呼籲押店及珠寶店加強防範意識及鑑定的專業性	1月	2015年底
		針對假信用卡或濫用信用卡犯罪，與收單行，VISA及MASTER卡等組織以及銀行業界加強聯繫	長假期 前夕	持續進行
		針對偽造文件犯罪，與企業、各娛樂場負責人溝通，要求當值員工加強防範偽證，提高警覺性	全年	持續進行
		針對銀聯卡詐騙案，到訪押店，珠寶店或可以銀聯卡套現的店舖，提醒加強防範意識及警覺性	長假期 前夕	持續進行
34.	打擊網絡犯罪	針對假結婚及騙取勞工配額的罪案，主動與負責審批的部門聯繫，瞭解當時是否有異常的申請個案或情況	按季	持續進行
		加強網絡巡查，打擊透過互聯網進行的詐騙活動 引進更多先進的電腦法證的軟、硬件工具，為罪案的偵查及鑑證工作提供更快速、更完善的技術支援	全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35.	預防及打擊清洗黑錢犯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視地下錢莊 - 調查可疑跨境攜帶大額現金狀況 - 協助金融管理局定期巡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定期 - 不定期 - 收到協助請求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全年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金融情報辦公室提供接案數據資料 - 強化與澳門海關的通報機制 - 加強與金融業界及相關部門的溝通 - 跟進清洗黑錢及恐怖融資法例修訂工作 - 凍結犯罪資產的法案草案擬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澳門清洗黑錢犯罪情況作風險評估 - 統計亞太反洗黑錢組織年會的評估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年 - 按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金融情報辦公室跨部門反洗黑錢工作組例會 - 與相關執法部門、金融機構舉行工作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季度 - 適時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季度 - 持續進行
		參與本地及海外的培訓課程或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加香港警務處毒品調查科舉辦的“財富調查課程” - 出席亞太反洗黑錢組織 (APG) 年會 - 出席亞太反洗黑錢組織 (APG) 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約 11 月上旬 - 約 7 月中旬 - 約 12 月中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約 11 月上旬 - 約 7 月中旬 - 約 12 月中旬
36.	預防及打擊毒品犯罪	<p>在北區增設毒品罪案調查處分站，選址已獲行政長官批准，現正著手跟進圖則編製及裝修工程</p> <p>在重大節日或大型活動前夕及進行期間加強巡邏</p> <p>加強預防毒品犯罪的宣傳活動，尤其維持與學界合作舉辦“辨識毒品講解會”，確保教職員及學生家長具備辨識子女及學生涉毒行為的能力，阻止毒品滲透入校園</p> <p>與酒店建立即時通報機制，加強打擊涉及酒店房間吸毒的犯罪</p> <p>與本澳所有速遞公司建立直接溝通渠道，防範利用郵件運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5 年 3 月 不定期 不定期 全年 全年 全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6 年 6 月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37.	社區警務	<p>加強社區宣傳，預防詐騙、店舖盜竊、搶劫、電腦犯罪、毒品犯罪等活動</p> <p>深化“大廈防罪之友”計劃，招募更多市民參與，並透過培訓講座、社區巡查及完善的溝通機制，作出針對性的防罪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年 全年 全年 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p>深化公民教育，向學生宣傳和講解拒絕毒品、電腦犯罪、求職陷阱及慎防詐騙等訊息以及其他校園常見之罪案類型透過講座及與校方代表進行交流，提高青少年之網絡安全意识，提醒青少年謹防網絡交友陷阱</p> <p>與社團及組織定期會面交流，收集意見及犯罪消息</p> <p>巡查住宅大廈及商廈工作預防及打擊犯罪</p> <p>住宅及商廈的特別巡查，以評估保安措施</p> <p>研究犯罪手法，預防及打擊犯罪</p> <p>定期公佈家居爆竊案件分析報告，向社會講解案件特徵及提防策略</p> <p>重大節慶假期及旅客人流高峰期加強防罪宣傳</p> <p>進行冬防宣傳，預防及打擊犯罪</p> <p>出版《司警通訊》月刊、《刑偵與法制》季刊和年度工作報告</p>	<p>全年</p> <p>全年</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38.	預防青少年犯罪	<p>加強預防青少年犯罪的宣傳工作，前往青少年活躍地點傳遞防罪資訊、進行問卷調查以及收集相關犯罪訊息</p> <p>深化“學校安全聯網”計劃，定期到學校宣傳防罪資訊，以及收集校園及周邊的犯罪訊息</p>	<p>全年</p> <p>全年</p>	<p>持續進行</p> <p>持續進行</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在已加入“學校安全聯絡網”的學校的專屬網頁設置進入 司警局防罪滅罪資訊頁面的超連結，即時傳遞防罪訊息 深化“滅罪小先鋒種子計劃”，持續培訓參與學生，提升其 防罪守法的意識，協助在校園進行防罪宣傳工作	下半年	持續進行
39.	刑事技術	建立 GlobalFiler™ Express PCR Amplification Kit 中 5 個因座的本澳中國裔人羣的等位基因出現頻率；建立新 型毒品“開心水”中甲基苯丙胺及氯胺酮的定量檢驗方法； 利用 GIA 光學設備增加對鑽石、晶體及其它有價晶石等 檢材的物理檢測方法 構建文檢對照樣本資料庫，錄入作對照樣本之用 複製刑事槍彈檢材痕跡 構建警用槍械痕跡數據庫 執行信息化管理工作，構建及完善相關範疇的刑事資料數 據庫，實現資源共享及提升串拼案件的工作效率 進行內部審核，確保實驗室運作符合質量體系要求；通過 培訓使更多技術人員取得內審員資格，加強監督及深化實 驗室管理	上半年	下半年
40.	刑事情報	加強對犯罪情報和維護國家及地區安全的情報信息的搜集 深化及擴展與外國情報部門的交流及互惠機制	全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利用互聯網訊息平台，加強犯罪分析和安全評估	全年	2015年初
		洽購和測試新型情報分析系統和設備		
41.	警務交流	參與國際刑警組織舉辦的各項年會和工作會議 派員出席區際、國際會議和各項培訓課程，學習先進刑侦技術，掌握各地最新犯罪趨勢 安排中國內地、其他國家／地區的警務代表到本澳進行交流或案件協查工作 跟進各類由國際刑警組織發佈的通報，協助執行相關的調查及取證工作	全年	持續進行
42.	資訊、電訊及電腦法證系統與設備	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解決方案 3G及4G高頻寬通訊系統在流動警務工作中的應用 完善外網網絡設備 快速查詢澳門機場入境及離境的旅客及航班資料 為情報及支援廳新裝修之辦公地點增設門禁系統設備 升級特殊通訊系統 優化無線電通訊系統 升級路氹分局及帝景苑電話系統為IP電話系統 升級新華大廈總部室內射擊練習場的射擊棚為無線射擊棚	7月 4月 1月 1月 4月 4月 3月 5月 4月	12月 12月 8月 9月 7月 10月 9月 9月 9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研究及採購各種警用電子、通訊設備	8月	11月
		完善新華大廈的機電系統	4月	12月
		研究及制定常見應用程式電腦法證檢驗及分析方法	1月	6月
		制定集中式 CCTV 視頻影像管理系統技術方案	4月	12月
		添置電腦法證檢驗工具	7月	12月
		在保安碼頭設置 1 台 X 光人體掃描機	2015 年 6月	2015 年 11月
		在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區設置 1 台 X 光人體掃描機	2016 年 7月	2016 年 12月
43.	招聘及人員培訓	特別職程人員的晉升考試	全年	持續進行
		司法警察局人員晉升開考	全年	持續進行
		第十七屆實習刑事偵查員實習和考核	1月	2016 年 1月
		第十八屆實習刑事偵查員培訓課程、實習和考核	11月	2016 年
		第十九屆實習刑事偵查員甄選工作	8月	2016 年 6月
		為晉升的刑事偵查員開辦專業課程	全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派員到內地、其他國家及地區進修，包括：公安部物證鑑定中心、中國刑事警察學院、中國人民公安大學、香港警務處及消防處	全年	持續進行
		邀請本澳、香港、內地專家及其他領域人士舉辦課程及講座，包括：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公安部、中國刑事警察學院、廣東省公安廳、香港警務處、威士國際組織大中華區風險管理部、澳門檢察院、消防局、治安警察局、身份證明局、廉政公署及審計署	全年	持續進行
		進行定期體能及射擊訓練	全年	持續進行
		協助其他機關舉辦培訓課程及講座	全年	持續進行
44.	強化人員道德操守	著重道德課程的設置，加強對人員職業道德和個人操守的培養和監察	全年	持續進行
45.	完善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充實人員修讀培訓課程的數據庫 - 優化人事管理系統的資料庫及系統設置 完善入職開考收件系統，推行“開考報名網上預約服務”	全年 2015年 1月	持續進行 2015年 第三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消防局				
46.	配合大型基建項目之建設	加強與相關部門溝通及合作，並透過跨部門之會議進行分析及討論，以提高圖則審批工作之效率，加快有關工程之進度	第1季度	第4季度
47.	配合政府公屋計劃	應有關部門的要求，對公屋的圖則審查、測試及查驗提供協助，加快向權限部門提供改善的措施及建議	第1季度	第4季度
48.	配合《消防安全規章》的修改工作及對其實施予以準備	積極配合權限部門之修改工作，同時亦為新例的實施作準備，如加強內部人員對新例的了解，適當調整人員及工作安排等	第1季度	第4季度
49.	離島工程的應變措施	<p>- 因應氹仔、路環多項工程正在展開，如：輕軌工程及公共房屋等。加上石排灣公屋及橫琴澳大校區已落成使用，預計離島區交通將更加繁忙，消防局將持續監察情況，調整行動預案及佈署</p> <p>- 在行動佈署方面，在交通擠塞的情況下，將透過使用滅火或救護電單車作為先遣力量，加快即時反應，以第一時間到達現場處理事故</p> <p>- 由於緊急救護中心暨路環行動站尚未興建，為應付石排灣公共房屋居民的需要，提升救援效率，計劃在現時的路環行動站作出小規模擴建工程，以便能因應該區情況儘快增派人員及車輛駐守。同時，將會繼續在路環清洗中心派消防雲梯車及其他救援車輛駐守，以便能在事故發生時儘快派員到場處理事故</p>	第1季度	第4季度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50.	配合港珠澳大橋及粵澳新通道建設之消防工作	由於港珠澳大橋已在建設階段，加上粵澳新通道工程亦快將展開，消防局將配合政府施政，對有關大型跨境建設提供消防範疇之意見，並配合牽頭部門進行溝通協調會議，以加快有關項目的進度	第1季度	第4季度
51.	就“離島醫療綜合體”提供消防意見	為回應市民對建設離島醫院之訴求，特區政府已進行“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之工程，消防局將積極配合有關設施工作，加快對有關項目之設計圖則審批並提供消防範疇之意見，以加快有關項目之完成	第1季度	第4季度
52.	火警或應急演習	西灣大橋下層管道交通意外拯救/疏散演習、機場油庫演習、九澳油庫演習、路環發電廠演習，並配合相關單位舉辦之演習，如暴雨演習、民防演習	第1季度	第4季度
53.	安保工作	派員協助進行巡查非法旅館、清拆及騰空土地等，並就重要活動進行之安保工作	第1季度	第4季度
54.	對世遺景點和古建築物進行防火巡查	為確保本澳旅遊業的持續發展，繼續與文化局合作，對各世遺景點和古建築物進行防火的覆查，並發出在防火安全方面的報告，以降低其發生火災的風險，保障使用人的安全。	全年	全年
55.	跟進傳染病情況並作評估	適時與衛生部門會議，並定期作評估	第1季度	第4季度
56.	消防專業研討會	在本澳舉行消防專業座談會/研討會	第2季度	第2季度
57.	加強舊區區防火工作	加強舊區消防安全教育及防火宣傳，強化市民的防火安全意识，積極派員與各坊會合辦防火宣傳及防火知識講座和座談會，以提高居民的防火意識及自救能力。	第1季度	第4季度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58.	防火宣傳活動	透過防火講座、滅火筒實習及派發防火宣傳單張，加強市民的防火意識、於傳統節日前夕，到全澳各區進行專題性的防火宣傳活動、並持續對本澳學校及團體進行消防安全教育工作，以加強宣傳防火意識的效力	第1季度	第4季度
59.	基礎設施	跟進“緊急救護中心暨路環行動站”工程及跟進各行動站之改善工程	第1季度	第4季度
60.	完善消防裝備	持續評估現時消防救援工具之利弊，搜尋世界先進裝備配合消防工作	第1季度	第4季度
61.	新聞政策	完善新聞發言人制度，加強協調員與傳媒之公共關係及保持良好溝通	第1季度	第4季度
62.	救護培訓	加強緊急護理的培訓，優化緊急院前護理的各項技術	第1季度	第4季度
63.	內部訓練	持續進行室內煙火及實火/拯救、煙帽籠搜索課程等內部培訓課程	第1季度	第4季度
64.	海外培訓	派員到海外作交流培訓以吸收新的消防知識	第1季度	第4季度
保安部隊高等學校				
65.	推動警隊文化建設、樹立正確價值觀	為各部隊及部門展開相關之工作，推動建設高效、廉潔、專業、親民的警隊文化。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6.	舉辦警務技術專題研討會及講座	致力舉辦為提高各部隊及部門人員專業素質之短期課程及專題講座及研討會，亦有意因應社會需要，與時俱進，針對社會最新議題，充份發揮本校與內地及香港之警務教育單位的合作機制，邀請專家學者與本澳警務人員、學者共同研究探討，深化本澳警務知識之理論與實務經驗，亦可提升本校之層次。如：社區警務的發展趨勢；防罪與減罪專題研討會；大型活動的現場秩序處理與安全監控；預防詐騙講座等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為指揮及領導課程舉辦各項專題講座及研討會	4月	5月
		按照教學計劃及有關部門的工作安排開展以下內容的研討會/講座：情緒管理；人際關係；審計；紓解心理壓力；國際人權公約；廉政；基本法及國安法；捐血；衛生；警務	(持續進行) 1月	(持續進行) 12月
67.	出版警務刊物、教材	增加警務知識刊物之發行情量，以刊物形式進行警務工作之探討研究及宣傳(如：新增關於警務技術的研究、體驗及探討成果的文章、或者關於警民關係等內容之期刊)，以配合創設警隊文化工作之展開，以及藉此提高各課程之教學質量及保安部隊人員之整體專業素質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68.	高等教育	<p>第四屆指揮及領導課程</p> <p>第十三屆警官/消防官培訓課程、第十四屆消防官培訓課程，以及第十五屆警官培訓課程</p> <p>開考第十六屆消防官培訓課程</p>	<p>2月</p> <p>按 2014/2015 學年時間 表上課</p> <p>8月</p>	<p>5月</p> <p>按 2014/2015 學年時間 表上課</p> <p>4月 (2016年)</p>
69.	晉升課程 (共同階段)	<p>晉升警長/消防區長課程</p> <p>晉升副警長/副消防區長課程</p> <p>晉升首席警員/首席消防員課程</p>	<p>3月</p> <p>7月</p> <p>11月</p>	<p>6月</p> <p>8月</p> <p>12月</p>
70.	保安學員培訓課程 (基礎訓練階段)	<p>第21屆保安學員培訓課程</p> <p>第22屆保安學員培訓課程</p>	<p>2月</p> <p>待定</p>	<p>10月</p> <p>待定</p>
71.	知識和技能培訓課程	<p>按照教學計劃及有關部門的工作安排開展以下內容的培訓課程：駕駛員；普通話；電腦辦公室軟件應用；現場取證技巧；為治安警察局而設之各級「英語課程」；新聞稿、回應稿、發言稿之寫作；接待及電話接待技巧；情商管理；</p>	<p>(持續進行) 1月</p>	<p>(持續進行) 12月</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刑法及刑事訴訟法；紀律程序卷宗之組成；優質服務進階；與傳媒溝通技巧；行政程序；取得財貨及提供勞務制度課程		
72.	與外地機構合作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警務的發展趨勢 - 防罪與減罪專題研討會 - 大型活動的現場秩序處理與安全監控 - 預防詐騙講座 第十三屆警官培訓課程之「有毒物質，易燃品及燃料」科目由內地專家來澳任教 第十三屆消防官培訓課程之「消防專業知識及組織架構」科目由內地專家來澳任教 武力使用教官課程（往香港警察學院上課） 武力使用教官更新課程（往香港警察學院上課） 初級指揮課程 刑事偵察現場勘查培訓班（往廣東警官學院上課） 澳門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高級官員培訓班（在內地上課） 「消防官培訓課程」學生赴港參加香港消防處及香港警務處的短期專業培訓	（持續進行） 1月	（持續進行） 12月
			於1月至6月期間按課程時間表上課	於1月至6月期間按課程時間表上課
			5月及8月	5月及8月
			1月	1月
			3月	3月
			5月	5月
			5月或10月	5月或10月
			7月	7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澳門警官培訓班(北京公安大學)	9月	9月
		澳門治安警察培訓班(往廣東警官學院上課)	9月	9月
		綜合學習課程(往北京公安大學進行培訓及考察海南海口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	9月	9月
73.	往外地交流訪問及學習	派員前往內地各省市及香港展開以下不同層次之交流活動：高校領導層訪問；港澳警務工作會晤；女警官聯誼交流；專業考察及學術交流；應邀出席典禮等等	(持續進行) 1月	(持續進行) 12月
保安隊事務局				
74.	無線電系統升級及擴容	更新系統主控中心設備、各部隊之調導台、增加基站	1/2014	06/2015
75.	優化電話交換機之聯網	優化各電話交換機之聯網方式，提高聯網的穩定性	02/2015	09/2015
76.	設立短訊報案系統	為治安警察局設立短訊報案系統提供技術支援，透過手機短訊SMS報案，方便聾啞人事或不便以話音方式報案的市民使用	01/2015	04/2015
77.	智能平台軟件開發	計劃於2015年繼續開發更多以智能手機/平板電腦平台的軟件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78.	增加自助過關通道	於 2015 年各口岸增加合共 60 條自助過關通道	01/2015	08/2015
79.	延續於氹仔客運碼頭新大樓安裝入境資 訊設備	由於氹仔客運碼頭新大樓工期再次延誤，預計 2015 年初才具備條件開始安裝入境人工櫃枱資訊設備及自助過關系統，以及整合保安部隊資訊網絡作全面性的測試	03/2015	06/2015
80.	配合未來新增口岸的 籌備及研究工作	配合港珠澳大橋口岸及青茂口岸的建設而作出相應的籌備及研究工作	全年	全年
81.	深化為保安部隊開發 的軟件應用系統、資 訊網絡及用戶設備	將繼續更新老化的設備如何伺服器，資訊網絡設備，桌面電腦，打印機，軟件使用權等，以及修改軟件應用系統以迎合工作發展的需要。檢討電子抄牌方式，建立一套機場旅客入境資料預報數據庫	全年	全年
82.	保安部隊事務局大樓 擴建工程	拆卸重建維修科工場、員工餐廳、資訊處，以增加辦公設施。(由 DSSOPT 負責)	第一期工程已於 2014 年底完成招標，2015 第一季施工，工期 280 日	第一期工程(維修科工場)預期於 2015 年底完工，隨後進行第二、三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第二、三期預期中 2015年中 進行工程 競投招標	期工程 施工
83.	治安警察局路環警務大樓暨警察學校	在路氹城區興建警務新綜合大樓，包括：(1) 路環警司處；(2) 離島交通警司處；(3) 警察學校。(由 DSSOPT 負責)	因地段涉及環保問題，環評後方能確定下階段	未能確定
84.	治安警察局特警隊警犬訓練設施	在路環黑沙附近興建新警犬訓練設施。(由 DSSOPT 負責)	正就有關設計諮詢使用部門意見	未能確定
85.	重建治安警察局離島警務廳大樓	配合氹仔警務工作需要，重建現離島警務廳大樓。(由 DSSOPT 負責)	顧問公司正開展對建築、機電設施的細部設計	未能確定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86.	消防局路環行動站暨緊急救援中心	在路氹城區興建消防新綜合大樓 (由 DSSOPT 負責)	完成圖則設計，地段涉及環保問題，環評後方能確定下階段	未能確定
87.	治安警察局交通廳部分改建計劃	拆卸重建主大樓旁邊建築物，以增加交通廳辦公設施、停車位。(由 DSSOPT 負責)	已於 2014 年 11 月開始施工，施工分兩期進行，工期分別為 270 日及 320 日 (合共工期為 590 日)	預計於 2016 年底前完工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88.	招考第二十三屆澳門保安部隊保安學員	擬於 2015 年 4 月開展招考第二十三屆澳門保安部隊保安學員培訓課程之工作	04/2015	03/2016
89.	跟進修訂澳門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制服規章之後續工作	跟進修訂法規之附圖及附件工作	全年	全年
90.	為「保安學員」及「警官」培訓課程入職開考之心理技術測試安排	2015 年將繼續為「保安學員培訓課程」進行入職開考之心理技術測試的工作；同時，開展「警官培訓課程」入職開考之心理技術測試的工作	全年	全年
91.	第 13/2002 號行政法規	將來有需要時再續後商討之工作	---	---
澳門監獄				
92.	保安看守	計劃研發及測試於監獄外圍圍網安裝探測儀為優化本地居民進入監獄探訪的身份核實程序，將研發及測試以澳門居民身份證配合生物認識識別系統的可行技術，識別探訪人士是否可進入或離開監獄於其中一部囚車內裝置監察測試系統	全年	全年
			第 2 季	第 4 季
93.	資訊科技	倉區實施在囚人購買用品電子化，首階段先於女倉區實施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94.	基建工作	跟進新監獄工程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95.	人力資源	(基於預算的修改, 更改於2016年進行) 延續副警長晉升開考程序及相關的晉升培訓課程 預計為監獄工作人員開辦22項培訓課程	全年	全年
96.	社會重返	為在囚人舉辦共9項講座及小組輔導活動	全年	全年
		為在囚人舉辦共7項職業培訓課程	全年	全年
		推行「在囚人釋前就業計劃」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推行「關愛社會服務計劃」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為在囚人開設文娛康樂活動共12項 舉辦兒童節親子活動 舉辦在囚人春節聯歡會	全年	全年
97.	對外宣傳	(基於預算的修改, 更改於2016年舉辦) 舉辦「澳門監獄在囚人士手工藝品展銷會」	第1季 2014年下半年	第2季 第1季
98.	工作交流	主辦「京粵港澳監獄論壇」。(需因應預算的實際批給情況而再作決定是否舉辦)	第1季	第2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預計開展時間	預計完成時間
保安協調辦公室				
99.	颱風演習 (指揮站)	演習前 - 製作模擬事件並寄送予民防架構之部門 / 機構 ; 舉行民防架構會議 演習後 - 經收取上述部門 / 機構之總結報告後, 將其分析 並製作成報告書	3 月	4 月中旬
100.	澳門輕軌工程之施工	與運輸基建辦公室保持聯絡, 確保於八號風球 (或以上) 懸掛期間, 西灣大橋下層的交通不受輕軌工程的影響	整年	整年 (明年繼續 續跟進)
101.	繼續跟進「入境口岸 衛生委員會陸路工作 小組」之工作	確保本澳於疫症發生時, 採取一系列措施以預防、抵禦和 控制疾病透過陸路口岸傳播	整年	整年 (明年繼續 續跟進)
102.	繼續跟進「粵澳突發 事件通報機制及信息 共享專題工作小組」 工作	繼續與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資訊處及廣東省應急辦平台建 設處保持緊密聯繫	整年	整年 (明年繼續 續跟進)
103.	外地參加地區性會議	代表澳門就自然災害對本澳所造成的損失及各政府部門制 定之改善措施作匯報及經驗分享	整年	整年 (明年繼續 續跟進)

2015年度社會文化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衛生領域				
1.	縮短急診輪候時間	強化與非牟利醫療機構的合作，增加資助服務名額和津貼受惠對象，進一步分流政府醫療機構的病人，縮短市民的等候時間。	2015年上半年	2015年上半年
2.	發佈輪候資訊	配合仁伯爵綜合醫院病人分流的新措施，通過手機應用程式，提高輪候資訊的透明度，提供便利民的衛生服務。	2014年下半年	2015年第一季
3.	試行長者健康支援熱線	通過主動了解長者病情，作出適當、及時的跟進和轉介，加強長者的照護服務。	2015年上半年	2016年上半年
4.	增加血液透析的服務點	因應使用血液透析服務的人數上升，通過增加新的服務點，為病人提供更多便利。	2015年下半年	2015年下半年
5.	離島醫療綜合體第一期工程	有序推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十年規劃內各項工程的進度，完善醫療設施分佈，提高人均病床比例，增強疾病的防治能力。落成時間將取決於圖則設計和工程進度的實際情況。	2015年下半年 (樁柱動工)	2019年 (預計工程竣工)
6.	湖畔嘉模衛生中心	優化初級衛生保健網絡，完善新發展區域的衛生服務，並增設牙醫和中醫等新服務。	2014年下半年 (內部裝修工程)	2015年上半年 (工程竣工)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7.	路環崗頂傳染病康復中心	增加 60 張標準隔離病床，提高本澳傳染病的防治能力，完善公共衛生的防控設施。	2013 年下半年 (動工興建)	2015 年下半年 (工程竣工)
8.	開展大腸癌篩查先導研究計劃	配合特區政府推行全民健康調查的施政策略，開展大腸癌篩查先導研究計劃，提高病人的治癒機率。	2015 年	2015 年下半年
9.	擴大新生兒的聽力篩查服務	通過及早發現和治療相關疾病，可減輕社會的長遠負擔，有利提升人口的健康水平。	2015 年上半年	持續進行
10.	深化控煙工作的成效	特區政府分階段實施公共場所室內禁煙，衛生局於 2015 年將全面總結和檢討新控煙法實施三年來的情況，並製作總結報告，提出新建議和措施，進一步深化控煙的成效。	2015 年	2015 年下半年
11.	設立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	加強與世衛在傳統醫藥方面的合作，提升本地中醫藥人員的專業知識和技術能力。	2014 年下半年	2015 年下半年
高等教育領域				
12.	持續跟進本澳高教評鑑制度的構建工作	啟動“新辦課程評審”先導測試研究計劃，以檢驗有關評審指引和相關制度在本澳適用性及可操作性。此外，開展研究制定學士和碩士資歷能力指標的相關工作。	2014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
13.	持續減輕學生購買學習用品的經濟負擔	持續強化對大專學生購買書籍、參考資料及學習用品的支持，進一步減輕大專學生的經濟負擔。	2014 年 6 月	2015 年 7 月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14.	持續優化“大學生中心”的服務	持續優化“大學生中心”的服務，延長中心對外服務時間，為學生、家長、老師及大專學生社團等提供便利。	2014年11月	持續進行
15.	澳門大學加強與澳門社區的聯繫	澳門大學會加大力度招收本地的優秀學生，為此將強化在澳門的招生措施，以及為本地學生增大獎學金幅度；除了一般的學位課程，澳門大學會提供更多更好的培訓機會予澳門居民；積極加強與社區的溝通，優化為本地社區所提供的各類學術及技術的服務；逐步開放新校園的設施予本地機構使用。	已開展	預計 2015/ 2016學年
16.	澳門大學檢討現有的組織架構和進行行政改革	這次行政改革的總目標是希望通過一系列的分析和改變，調整好行政管理理念、政策及具體措施，使大學的行政管理能更負責任，更具成本效益，從而為澳門居民提供更好的教育。	已開展	預計於 2015至 2017年間 分階段 完成
17.	擴充並優化教學用地	在理工校園設計及興建新大樓，優化現行教學環境；利用政府批給的部份“澳大原址”，增加學生宿舍，擴充及重整葡語、博彩、文化創意等教學及研究中心。	2011	2019
18.	逐步開展課程評審工作	在首批四個課程已通過課程評審的基礎上，將計劃分批，有序地展開其他課程的評審工作。	2014	2019
19.	建構中葡文化橋樑	憑藉與葡萄牙高等院校和內地高校的緊密合作優勢，致力為打造中葡商貿服務平台培養葡語人才，重點開展葡語師資培訓及開辦新課程——中葡商貿關係學士學位課程。	2010	持續開展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20.	建立文化創意教研中心	以藝術高等學校為主要力量，發展有關文化創意產業的教研工作，並計劃在“澳大原址”建立“文化創意教研中心”。	2015	2019
21.	制定國際學生交流計劃	制定學生互換交流計劃，以葡語系和大中華地區院校為主。	1999	持續開展
22.	使用東亞樓作為旅遊學院宿舍和校舍的規劃及完善工程	進行前期使用規劃。待澳門科技大學落成其新大樓並遷出東亞樓後，將開展裝修和改建工程。	2015年	2018年
23.	積極開發文化創意產業範疇的培訓	開發更多創意藝術範疇的基礎、進階及管理課程，以提供更多元的培訓，配合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2010年	持續開展
非高等教育和青年工作領域				
24.	加強青少年的法治教育，培養愛國愛澳的品格	修訂《品德與公民》教材，並出版澳門文學和澳門地理的補充教材；檢視相關科目的“基本學力要求”，以保障中國歷史教育的完整性和科學性。 舉辦以澳門青年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70周年為主題的系列活動。 進一步擴大及加深青年、學生以及學校與內地的交流，充分發揮“國防教育營”以及“澳門青年學生軍事夏令營”等的作用。	已開展 已開展籌備工作 已開展	2018年 2015年第四季 持續工作
25.	開展“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中期評估	系統檢視“十年規劃”的執行情況和工作經驗，明確下一阶段的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	2015年	2016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26.	關愛家庭經濟困難學生，資助境外學習擴闊視野	推出支持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境外學習的資助計劃，通過教育發展基金的學校發展計劃資助申請，組織相關學生到內地、中國香港及亞洲其他國家或地區境外學習，讓學生有機會增長知識，擴闊眼界和汲取有關學習經驗。	已開展	2016年
27.	完善特殊教育	加大資源投放，進一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減輕家長照顧子女的生活壓力。	已開展	持續工作
28.	發現及支持優秀學生成長	加強精英人才的培養，選拔優秀中學生到外地進行學習及交流，以擴闊其國際視野，增強溝通及分析社會的能力，提高人文素質及公民意識。	已開展籌備工作	2015年
29.	進一步落實課程改革，推動學生成長	積極實施《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開展幼兒教育階段的課程改革工作，完成並開始實施幼兒教育基本學力要求法規。	已開展	2016年
30.	支援非以中文為母語的學生學好中文	邀請有經驗的專家學者對相關學校的教師作出針對性的培訓，以協助學校建立校本課程，提升教師的能力，讓學生得到有效的輔助。	已開展籌備工作	2016年
31.	訂定學生評核制度並加強相關輔助措施，促進學生學習成功	進一步訂定學生評核制度，同時，為教師提供結合課程、教學與評核三方面內容的培訓；推動學校實施多元評核，提升教師對評核理論的認識與實踐的能力；透過拔尖保底的計劃，對學習能力不同的學生施以適切的學習輔助，促進學生學習成功。	已開展	持續工作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32.	建立學生閱讀素養發展的有效機制	繼續參與以15歲即將進入社會的學生為對象的PISA評估測試，研究參與PIRLS評估計劃的可行性，並採取有針對性的措施促進學生閱讀素養的提升。	已開展	2018年
33.	廣開溝通交流渠道，多方推動青年建言聲	配合資訊發展新時代，拓展與青年溝通的新渠道，透過電台和互聯網，開拓與青年雙向溝通的互動環節。建立持續與青年對話和交流的機制，透過舉辦不同主題的“與青年有約”系列分享會和交流活動，創設政府官員與不同專業或領域的青年或學生交流溝通的平台。推動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與青年溝通。	已開展籌備工作	2016年 第二季
34.	加強青年社團和學生會骨干成員的培育，致力發掘更多青年領導人才	深化青年社團骨干培訓內容，重點培育青年領袖。推進中學學生會的領袖培訓工作，加強學生會成員認識自身的社會責任，強化社會時事的分析能力和公民意識。	已開展籌備工作	2015年 第四季
35.	推出“家長學園”計劃	推動家長投入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建立家長的聯繫網絡，凝聚學習氛圍，讓家長在相互鼓勵和分享的環境中成長。	已開展	2016年 第二季
36.	拓展學生藝術教育	將普及藝術教育計劃的覆蓋範圍從中學生拓展至小學六年級學生，並加強中國傳統表演藝術的元素。與相關部門合作，以先導計劃方式推動小學生走進博物館。	已開展	2015年 第二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37.	穩步推進職業技術教育	推行“學以致用—校本應用課程”計劃，鼓勵普通中學於初中和高中教育階段為學生開辦職業技能導向課程或科目。 鼓勵學生考取各類的職業技能證照資格，尤其是國際認可的專業認證試，提供有關考試費用資助。	已開展	持續工作 2016年
38.	加大力度提升學生體質發展	配合《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的實施，首階段為小學教育階段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推行每周不少於150分鐘的運動時間作準備。 拓展各類提升學生體質的計劃。持續推動學校開放校園設施及優化各類活動設施。	已開展籌備工作	2017年 第三季
社會工作領域				
39.	防治家庭暴力協作及通報機制	配合《家庭暴力防治法》立法，將分別與各公共部門和私人實體建立恆常協作機制，藉此宣揚關愛家庭和預防家暴的意識；並加強共同應對家庭暴力個案之能力，提升對受害人的支援和保護。同時，藉由推行家庭暴力個案之中央登記檔案，將完整及有系統地掌握全澳的家暴個案數據。	2015年 第一季	2016年 第二季
40.	家庭個案工作管理系統	建立家庭個案工作系統，形成一個全澳各區的家庭個案服務網絡，為有需要市民提供及早識別、及早支援的個案工作專業服務；同時加強機構之間的協作，以及提升各機構之服務質素。	2015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41.	托兒所需求調查與政策規劃研究	為規劃托兒服務的長遠發展，將透過開展專項研究，並在聽取業界及各方意見後完善規劃內容。	2015年 第一季	2016年 第四季
42.	“澳門養老保障機制研究”及“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2013年至2015年的跨年度項目)	為及早應對人口老化對本澳社會的挑戰和影響，已於2014年透過就長者的醫療、住屋、退休保障等方面進行綜合研究。在上述的調研基礎上，2015年內將逐步建立系統性的養老保障機制和制訂2016年至2025年的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以及展開有關的公眾諮詢工作。預計於2016年第一季完成。	2013年 第一季	2016年 第一季
43.	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2014年至2016年三年項目)	持續進行「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研究」，以制定2016至2025年的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	2014年 第一季	2016年 第一季
44.	2015年新增各類型設施	為回應服務需要，2015年將新增11間各類型設施，包括兒童及青少年服務設施、長者服務設施、復康服務設施、戒毒及戒賭服務設施。	2015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四季
45.	持續為社服及博企人員舉辦專業“負責任博彩”課程及制作教材套	促使社服專業與博彩業界對“負責任博彩及問題賭博”認知有一致的理解，以更好地配合和推進負責任博彩政策的有效實施。	2014年 第一季	2016年 第四季
46.	籌設健康生活教育園地	通過擴大健康生活教育中心的規模以及整合展示各禁毒部門之工作，以多媒體互動方式，深入淺出地讓學生及市民體驗毒品之禍害，了解本澳禁毒工作之現況，從而強化市民禁毒意識。	2013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47.	社會工作者專業認證及執業註冊制度	在修訂《社會工作者註冊制度》法律草案專責小組對受公眾關注議題的共識基礎上，進行第二輪公眾諮詢，吸納並分析當中的可行性建議，對草案作出修訂，完成法律草案。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48.	落實改革固定資助管理制	參考“澳門社會福利服務固定資助研究報告”的可行性建議，將於2015年年中優化對社服機構的資助及運作支援。將於首季起，全面開展面向受資助社會服務機構/設施的新資助制度方案引入和諮詢工作，進一步收集意見和完善方案，以期配合到機構和設施的實際需要。同時，將在內部密鑼緊鼓地開展前期的籌備工作，爭取在2015年第三季起正式推出新固定資助制度。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三季
社會保障領域				
49.	構建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	按公開諮詢所收集的意見，制訂《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修改方案，並送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進行討論。同時，將進行相關的法案的草擬工作，積極推進《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立法進程。 配合制度的實施，籌備配套法規的制訂工作、建設帳戶資訊平台、推動各工商企業參與未來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	2012年第四季開始持續進行	2015年第三季
			2015年首季	2015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50.	持續優化服務	持續優化各項服務及行政手續，包括推行ePass認證進行網上登入、增加自助服務機可辦理的電子化服務、開拓面向僱主的強制性制度供款電子申報系統等。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51.	推動理財教育	透過各種形式，包括媒體宣傳、社區活動及專業講座等，向不同年齡層的市民介紹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推廣正確理財方式和鼓勵及早為退休生活作準備。同時，配合《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律的立法進程，向居民傳遞中央公積金制度對退休生活的重要性，鼓勵僱主及個人加入供款行列，進一步為退休生活作出保障，並向制度成員進行公積金投資教育。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52.	加強粵澳養老保障的區域合作	加強與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的合作，推出粵澳兩地「在生證明協查計劃」，為雙方在當地居住的養老金人員提供在地辦理在生證明服務，免卻長者往來兩地的奔波。	2014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二季
旅遊領域				
53.	開展“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	制定澳門旅遊業達至“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所需的特定政策、策略和行動方案。	全年	2017年
54.	籌備建設旅遊局新辦公大樓的工作	聘請顧問團隊進行詳細規劃條件分析，並成立跨部門協調小組跟進。	全年	2016年
55.	開展與旅遊業發展相關的專項研究調查	開展“農曆新年花車匯演”成效評估及“訪澳旅客研究調查”。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56.	推出“旅遊數據平台”	為一站式統一儲存旅遊統計數據的平台，向使用者提供容易使用的界面，可供查詢歷年數據，並提供圖像化展示數據。	2015年下半年	2016年
57.	完善旅遊法規配套	積極跟進規範酒店和餐飲場所法規的修訂工作，並配合規範旅行社和導遊職業法規的立法程序。	全年	全年
58.	優化發牌工作流程	透過與各參與發牌的部門緊密合作，制訂清晰和詳細的技術指引，優化發牌流程，協助業界掌握申請的規定及要求，使發牌程序更加順暢。	全年	全年
59.	持續打擊非法提供住宿活動	持續與跨部門工作小組緊密合作，與居民組織及社會團體保持緊密聯繫和溝通，密切留意發展動態，適時調整工作部署，依法巡查打擊。同時，全面檢討有關法規，研究制訂更有效及具針對性的措施。	全年	全年
60.	星級旅遊服務認可計劃	繼續以飲食服務業為主線推行「星級旅遊服務認可計劃」，向達標商戶頒發「星級服務商戶獎」及「稱心服務團隊獎」，以示對獲獎商戶的認同和鼓勵，同時研究將計劃覆蓋面逐步擴展至其他旅遊行業的可能性。	全年	全年
61.	社區旅遊發展計劃	透過跨部門與社團組織的合作，持續推動“社區旅遊發展計劃”，發掘具本澳特色的社區旅遊資源，製作不同主題的社區旅遊路線和指南。	全年	全年
62.	澳門旅遊認知計劃	透過與不同社團組織合作，組織和舉辦不同類型教育性、互動性和推廣性的旅遊認知活動。	全年	全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63.	旅遊產品發展計劃	推出以文遺及文創特色為主的旅遊產品，深化旅遊產品的多元發展；繼續發展及研究優化現有的旅遊產品項目的可行性，例如農曆新年花車巡遊。	全年	全年
64.	優化旅遊活動中心	開展旅遊活動中心優化工程，包括落實結構工程規劃，及進行公開招標，並開始分階段動工。	2015年 第二季	全年
65.	推動智慧旅遊	研究制定智慧旅遊發展策略，優化已推出的手機應用程式；有效地採用和投放資源於網絡及社交平台的推廣上。例如：社交平台、網上互動廣告、網上搜尋引擎目錄、放射性推廣、手機應用程式等。	全年	全年
66.	推廣“一程多站”旅遊產品	與珠三角地區的旅遊部門保持緊密合作，持續推廣“一程多站”旅遊產品，組織業界考察團前往中國內地作實地觀摩，鼓勵及引導旅遊同業推出全新以及不同主題的“一程多站”旅遊產品。	全年	全年
67.	優化旅客詢問處	繼外港碼頭、機場及關閘的旅客詢問處重整項目完成後，即進行位於北安新氹仔客運碼頭的旅客詢問處設置工作。	2015年 2月	2015年 7月
68.	籌備全新旅遊宣傳片	籌備全新一輯旅遊宣傳片的拍攝，並開展公開招標的工作。	2015年 1月	2015年 10月
69.	加強對外溝通	開發“旅遊局傳媒資訊平台”供本地及海外傳媒使用，以方便獲取澳門旅遊新聞資訊及媒體素材。	全年	2016年 (首階段)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文化領域				
70.	慶祝「澳門歷史城區」成功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名錄》十周年	舉辦系列活動，包括文物空間的再利用、出版相關書籍、舉辦講座、展覽、書展、導賞活動；為活化世遺景點，舉辦多類型文藝表演活動，亮點節目有由國家文化部與文化局主辦的“根與魂·河南非物質文化遺產展演”等等。	2015年第二季	持續進行
71.	《文化遺產保護法》宣傳推廣	持續開展《文化遺產保護法》的相關宣傳、普及、推廣和教育活動。	2014年	持續進行
72.	編製《澳門歷史城區保護及管理計劃》	完成公開諮詢工作，整理及參考公眾意見後，編製完整的《澳門歷史城區保護及管理計劃》，切實執行文化遺產保護工作。	2014年	2015年第四季
73.	分批啟動具價值的不動產評定工作；繼續執行全澳不動產及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工作	深入發掘及整理本澳文物資源，分批啟動具價值的不動產評定工作，執行全澳不動產及非物質文化遺產普查工作，讓城市發展與文物保育能在社會共識下取得平衡。	2015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74.	“文遺現場——世遺展演計劃”	配合不同的節慶活動，規劃多項以世遺為演出現場、形式多樣的舞蹈、音樂及戲劇節目，吸引市民走進世遺欣賞表演，藉以提高市民對本地演藝作品的熱愛及加強對本土文化歷史的認知。	2013年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75.	“文化講堂”	為本澳師生提供文化教育平台，從中華傳統文化、文化遺產、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社區藝術、中國文學及美學等範疇，提升學生的對澳門、對祖國的歸屬感和身分認同。	2013年	持續進行
76.	“藝術種子”計劃	組織本地藝文工作者參加教學工作坊及訓練，發揮藝術家專業才能，將文化藝術帶入中小學，及早培育學生在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等方面的藝術興趣，增加藝文知識。	2013年	持續進行
77.	“文化特攻”計劃	培訓及鼓勵邊緣青少年參與建築修復、考古、舞台製作等文化領域的建設實踐工作，協助他們重建生命價值觀、重返社會正軌，從而擴大藝文教育的社會影響。	2013年	持續進行
78.	“文化藝術管理人才培養計劃”計劃	協助本澳文化藝術發展，促進民間文化藝術團體建立穩定及可持續發展之條件，積極培育具有專業能力之文化藝術管理人才，為本澳文化藝術領域建立文化藝術管理人才庫，從而優化本澳文化藝術健全發展之環境。	2011年首次接受年度申請	持續進行
79.	“文化藝術學習資助計劃”	鼓勵在文化藝術範疇有潛質的青年學生，往外地升讀文化藝術及文創業類大專及碩士課程，提高個人文化專業能力、藝術造詣，開拓文化視野、吸收經驗，為未來推動本地文化的發展打下良好基礎。	2013年首次接受年度申請	持續進行
80.	“原創動畫短片製作補助計劃”	培養本地動畫人才，鼓勵本地創作人投入原創動畫製作，催生更多創意動畫作品。	2015年	2015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81.	“時裝設計樣版製作補助”計劃(第三期)	鼓勵本地時裝設計創意，推動時裝設計師制訂可行及完善的營銷規劃，促進業界開展商業活動或參與海內外時裝展銷活動，提升業界知名度及市場競爭力，持續推進本地時裝設計行業發展。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三季
82.	“原創歌曲專輯製作補助計劃”(第二期)	為本澳音樂工作者提供製作專輯之補助，藉此培養本澳原創音樂及製作人才，促使他們製作更多的優秀作品。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83.	“電影長片製作支援計劃”(第二期)	為本澳電影工作者提供電影長片製作的補助及專業支援，透過本計劃鼓勵本地電影工作者投入電影長片創作，催生更多具創意的本土電影作品。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84.	《C ² 文創誌》電子雜誌	探討澳門文創產業發展動向、搜羅外地產業資訊，促進澳門文化創意產業資訊交流、呈現當前文創發展現況、推廣展示澳門文創品牌的內涵，藉此豐富城市的文創氛圍，加強大眾對文化創意產業的認識和關注。	2015年第一季	持續進行
85.	饒宗頤學藝館	啟用“饒宗頤學藝館”，打造成澳門重要的中國文化、文藝、學術推廣和交流中心。	2014年	2015年8月
86.	氹仔圖書館	為均衡發展各社區的文化設施，氹仔圖書館預計將可於2015年上半年投入服務，進一步豐富居民的文化生活。	2012年	2015年第二季
87.	戀愛巷藝術電影院	持續完善文化場館及軟硬件設施，推出“戀愛巷藝術電影院”，凝聚本土電影創作氛圍，整合本地影像資源，促進本地及外地電影業界交流，開闊視野並建立國際交流網絡，預計於2015年第四季試營運。	2012年	2015年第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88.	“海事工房”修復及維修改建工程	計劃把位於媽閣塘、具歷史及人文價值的原“海事工房”之兩座建築進行修復及維護，並改建成當代藝術展演空間，為澳門當代藝術成長提供條件，作為本地藝術家與世界交流的藝術平台，以及展示銷售澳門文創產品之空間。	2012年	2015年第四季
89.	慶祝回歸十六周年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	舉辦澳門“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向所有外地來賓展示澳門獨特的歷史城區，宣揚本土深厚而富地方色彩的人文風貌。	2015年第一季	2015年第四季
90.	職能轉移	全面落实民政總署相關職能轉移的程序及法規修改工作，包括257名相關人員，以及文化中心、藝術博物館、市政圖書館等32個公共文化設施及場地的接收工作。	2013年	2015年第一季
91.	處理文化產業基金首批申請項目	文化產業基金首次資助申請收到的三百多個項目的評審工作於2015年第一季度全部完成後，將隨即展開對受資助項目的款項撥放、財務監督、進度追蹤、實地調查等後續工作。	2014年9月下旬	持續進行
92.	文化產業基金2015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接受資助申請	總結2014年經驗，優化相關程序及文件，務求更切合發展所需，文化產業基金將分別於首季及第三季末開始接受資助申請。對接收到的申請項目進行分析、評審、審批和監察。	2015年第一季及第三季	持續進行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93.	研究制定“文化產業獎勵制度”	為了樹立本地文創典範，激勵更多企業從事文化產業，鼓勵更多企業和個人參與其中，文化產業基金將研究制定“文化產業獎勵制度”，表彰在本澳文化產業領域作出重要貢獻的企業、個人或團體。	2015年 第二季	2015年 第三季
94.	支持服務平台企業於外地建立澳門文產展銷常設平台	文化產業基金通過服務平台或孵化中心協助業界逐步拓展內地、葡語系國家，乃至全球市場。透過一些服務平台在大型文創國際買家匯集地，建立面向海外量訂單的澳門文產展銷常設平台。	2015年 第一季	持續進行
95.	建立文產數據資料庫	為了更科學地評估本澳文化產業的發展狀況，文化產業基金透過對申請資料統計、報告管控、實地調查及審計等方式，收集行業和受資助項目的發展數據，逐步建立文產數據資料庫，為澳門文化產業的長期發展奠定數據研究的基礎。	2014年 5月	持續進行
96.	推動制定本澳《文化產業統計標準》	文化產業基金、文化局、文化產業委員會、統計暨普查局及經濟局等相關部門，共同推動本澳《文化產業統計標準》的制定，以便定期調查及發佈本地文化產業數據及資訊，讓企業適時掌握市場脈搏，期望逐步將文化產業的統計數據系統地反映在本地生產總值的計算當中。	2014年 年中	持續進行
97.	組織參觀著名文企發掘商機	文化部門組織企業參觀海內外具代表性的文創企業，讓業界更多地了解國際及內地文化產業的發展狀況、趨勢以及一些成功的商業模式。	2015年 第二季	2015年 第三、四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體育領域				
98.	協助民間團體推展大眾體育活動	與民間團體合作開辦大眾體育活動及資助民間團體自行舉辦大眾體育活動。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99.	優化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	繼續創造條件，引入新的體育項目作為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的活動內容。全年將辦6期班別，以每兩個月為一期，每期舉辦多項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讓市民大眾可在合資格的導師指導下，在安全的環境中，進行體育鍛鍊。逐步引導市民大眾日漸養成「終身體育」的健康生活模式。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0.	協助總會開展中長期發展計劃	<p>1. 委托體育學術機構開展參加2018年亞洲運動會的選項與訓練實施研究。</p> <p>2. 為下列大型綜合性運動會擬定備戰規劃及運動員的培訓計劃：</p> <p>2.1 2015年第49屆國際兒童運動會</p> <p>2.2 2015年第1屆全國青年運動會</p> <p>2.3 2015年第28屆世界大學生運動會</p> <p>2.4 2015年第14屆夏季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p> <p>2.5 2015年第9屆全國殘疾人運動會</p> <p>3. 為體育人員開辦培訓系列課程，提供系統和持續的培訓，以更新在競技體育方面的知識和技能，提高和發展其專業能力。</p>	<p>2015年 1月</p> <p>2015年 1月</p>	<p>2015年 6月</p> <p>2015年 10月</p>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101.	修訂《高度競爭體育獎勵規章》及《殘疾人體育獎勵規章》	重新規範賽事項目、獎勵範圍及獎勵金額，以更好地鼓勵為本澳作出貢獻的運動員、教練員及技術人員。	2014年 6月	2015年 第三季
102.	推動精英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及退役精英運動員進修資助計劃	1. 根據總會的集訓隊訓練情況及具體計劃作出分析研究，繼續推動及優化精英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及退役精英運動員進修資助計劃，提升其專業化程度。 2. 建立運動員訓練訊息資料庫，收集運動員各項訓練、體檢和比賽資訊，為運動員訓練專業化及進駐多功能集訓中心作準備。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3.	推動青少年運動員培訓	1. 籌辦更多不同項目的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發掘更多青少年體育人才。 2. 加強與各體育總會的合作，推進梯隊的建設工作。 3. 在已簽定的“粵港澳體育交流合作協議書”的框架下，開展多項青少年體育交流活動，培育三地體育人才。 4. 在“京澳體育交流合作意向書”、“川澳體育交流與合作意向書”、“閩澳體育交流合作意向書”的框架下，與內地各省市體育局協調組織青少年運動員交流活動。	2014年 1月	持續進行
104.	第三次澳門市民體質監測	展開體質測試工作，每天預計測試約150人，總測試樣本約為1萬人。	2015年 1月	2015年 第二季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105.	推廣科學健身理念	1. 開展體育健康諮詢站服務，持續進行“齊齊鬆減體重”計劃。 2. 更新“澳門市民體質與健康”網站及“運動營養點點通”網站內容，以及透過講座、小冊子等方式進行運動科學宣傳教育工作。	2015年 1月 2014年 1月	持續進行 持續進行
106.	望廈體育館重建(配合建設發展辦公室)	繼續2011年開展的地庫工程，根據建設發展辦公室提供的資料，地庫工程進度有所延誤，當具備條件時將開展上蓋工程的招標工作，本局會與建設發展辦公室繼續保持密切的聯繫，並持續跟進地庫工程的進度。	2011年	持續跟進
107.	興建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	1. 繼續2012年的圖則編制工作。 2. 展開建造工程的招標程序和興建工作。	2012年 2016年 第一季	2015年 第四季 2019年
108.	結合綠色認證推行體育場館環保節能	以奧林匹克體育中心作為試點，推行體育設施綠色認證，已於2014年初取得臨時綠色標籤認證證書，現正逐步實行有關設施的改善工作，以配合相關認證的要求。	2012年 9月	2016年

2015年度運輸工務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城市規劃				
1.	總體城市規劃	開展城市發展策略研究，待完成研究及各項前期條件準備後，將盡快啟動總體城市規劃的編制。	2015年	持續進行
2.	新城填海規劃方案第三階段諮詢	開展第三階段諮詢工作，廣泛聽取民意。	2015年上半年	2015年
房屋				
3.	《經濟房屋法》	局部修訂《經濟房屋法》。	已開展	持續進行
4.	新類別公共房屋	對新類別公共房屋的概念與制度，提出利弊分析的方案與建議。	2015年上半年	持續進行
5.	公共房屋管理制度	提出政策措施建議。	2015年上半年	2015年
交通運輸				
6.	《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2020）》中期檢討	收集社會對中期檢討的意見。	已開展	2016年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7.	改善車輛停泊條件，強化車輛管理	修改《關於在大廈建築時專為保留停泊車輛空間之強制性制度及設立一受豁免保留停車場面積建築商之特別繳款辦法》(第42/89/M號法令)。 擴大公共停車場使用分時泊車費管理模式並逐步推行。 繁忙地段引入短時收費咪錶泊車位，提高單位使用流轉率並逐步以試點方式推行。 積極尋求條件，設法增建公共停車場。	2015年上半年	2016年
8.	改善巴士服務	就設置時限性公交專道收集社會意見。 配合新通關模式，滿足深宵工作人員人士的搭乘需求，將增設巴士路線，加強夜間巴士服務。 繼續有序推進氹仔線各個路段、車站及交通樞紐的興建。 推進媽閣交通樞紐的主體建造工程。	已開展	持續進行
9.	輕軌	進行公開招標。	已開展	持續進行
10.	純電召的士服務	草擬制定有關打擊的士違法行為的法律制度。	2015年	2015年
11.	提升的士服務質素	制訂《客運碼頭管理與運作》行政法規。	已開展	2015年
12.	客運碼頭管理與運作	更新整體發展規劃報告。	2015年	2015年
13.	澳門國際機場整體發展規劃		已開展	2015年上半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14.	推進遊艇自由行	推動與中山合作發展遊艇自由行項目並且試行。	已開展	2015年 中
環境保護、能源				
15.	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	開展及完成《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公眾諮詢工作。	2015年	2015年
16.	移動空氣污染源	制訂澳門在用車尾氣排放標準及完善檢測制度行政法規草案。	已開展	持續進行
		制訂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標準行政法規草案內容的修改工作。		
		草擬淘汰高污染車輛資助計劃的行政法規。		
17.	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	“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公眾諮詢。	已開展	2015年 第一季
18.	“源頭減廢、資源回收”	開展“推行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之制度”的公眾諮詢，並持續進行相關的宣傳推廣工作。	2015年	持續進行
		開展“澳門建築廢料管理制度”的公眾諮詢。	2015年 下半年	2017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19.	處理情性拆建物料及廢舊車輛	推進以區域合作方式，啟動情性拆建物料項目所需設施的建造。 開展『澳門廢舊車輛跨區轉移營運及監管體系建設』項目等相關工作。	2015年	持續進行
20.	青洲區高壓變電站	因應近年北區用電量的不斷增加，需在青洲區增建一個高壓變電站，以增加輸變電容量。	已開展	2015年 上半年
水利建設				
21.	大水塘水廠三期擴建工程	已開展了大水塘水廠三期擴建工程，預計於2015年投入運作。	已開展	2015年
城市建設				
22.	修訂《都市建築法律制度》(行政篇)	爭取年內進入立法程序。	已開展	2015年
23.	《都市建築及城市規劃範疇的資格制度》	盡快制訂相關的配套法規。	2015年 上半年	2015年
24.	工廈維修基金	啟動相關項目的可行性研究。	2015年 上半年	2015年

序號	工作計劃及項目	工作內容	開展時間	完成時間
電信				
25.	4G 發牌	預計於 2015 年完成發牌工作。	2015 年	2015 年
26.	「WiFi 任我行」服務	提升整體系統的可擴展性及穩定性。	2015 年	2015 年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〇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 摘要 —

行政法務範疇

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2015年，行政法務範疇施政團隊秉承“以人為本、科學決策”的施政理念，把深化公共行政改革、積極推進法制建設、逐步落實精兵簡政、持續優化公共服務、加強市政建設和管理作為施政的重點，致力為澳門的長遠發展提供良好的行政系統和法制根基，全力促進社會和諧。

一、公共行政領域

特區政府將以澳門的整體發展為目標，全面考慮各政策取向和工作規劃的需要，因應實際情況，平衡促進發展與規模控制的關係，積極落實與精兵簡政相關的各項工作。

有序推進公共行政部門職能和架構的重整工作。科學、合理地調配各部門的架構、職能和人員配置，主要包括：深化民政總署的職能理順；展開法務部門的架構重整及優化，完善特區政府法律政策的管理體系；成立跨部門研究小組，研究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

配合未來整體施政方向及公共行政發展的需要，特區政府將全面規劃電子政務的發展，持續優化內部管理的行政程序，減少不必要的環節，提升運作效率；推出多項優化公共服務的電子化措施，包括登記及公證網上申請、預約及查詢系統，《特區旅行證》及《往港旅遊證》自助辦理服務等。加強跨部門合作，逐步把各範疇在政府綜合服務大樓提供的民生服務，有序擴展至各區市民服務中心，提高“一站式服務”的效能，構建優質公共服務系統。

積極推進公職制度的改革，對中央招聘制度進行全面檢討，以“擴大雙向選擇空間，縮短入職時間”為準則，2015年開展制度中有關分配及錄用部分法規修訂。同時，全面檢討整個中央招聘制度，按職程的共通性程度，採用不同的方式招聘，以達致“加強招聘的科學性，專才專用，打造專業高效公務人員隊伍”的目標。檢討現行《公務人員職程制度》，優先分析特別職程，針對不同入職條件的薪酬合理性提出調整方案。啟動公務人員晉升制

度的研究，拓展公務人員職業生涯的發展空間。此外，透過修改《公務人員公積金制度投放供款規章》，優化投放供款的運作，探討推出其他穩健的投放供款項目，進一步提升公積金服務的素質。

持續完善公務人員的培訓規劃及課程設置，繼續為領導及主管級人員舉辦《基本法》研討課程，並將課程的培訓對象擴展至中層公務人員。繼續開辦各類型的培訓課程及為晉級而設置的課程；為了讓各級公務人員加深對國家最新政策及發展情況的認識，將深化現有的為各級公務人員舉辦的國情培訓課程內容，使特區政府的工作能更好地配合國家整體發展策略，同時強化全體公務人員的國家意識。

強化對各級公務人員的法律培訓，為法律人員提供更多具針對性的培訓活動。按照各級公務人員的職務特性，重新規劃入職及晉級培訓中的法律知識培訓框架，增加與法律有關的內容，全面提升公務人員依法行政的能力。

配合特區政府人才發展方向，開展檢討“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管理碩士(MPA)專業學位”課程的設計及相應配套措施。繼續與歐盟傳譯總司(DG-SCIC)合作實施《中葡文翻譯及傳譯學習計劃》，並持續舉辦葡語的會話、公眾接待及公文寫作等培訓課程，培養更多中葡翻譯人才及加強各級公務人員的葡語能力。

持續關注公務人員的薪酬及福利待遇，發揮“公務人員薪酬評議會”的作用，定期檢討公務人員薪酬，並提出調整建議。研究薪酬制度的級別劃分，訂定未來薪酬制度的發展方向。為紓解基層公務人員面對的經濟壓力，將推出新的援助和生活補助措施。“關愛小組”繼續為公務人員舉辦各類關愛活動，體現互助互愛的精神。特區政府將就設立“公務人員投訴及調解中央管理”機制向公務人員進行諮詢，以建立有效的處理機制，營造和諧的工作環境。

加強領導績效評審制度的科學性、公正性及可操作性，在現行評審制度的基礎上，引入中立機構評價元素，設立公眾對公共服務素質的評價機制，科學、公正地對官員工作績效進行評估，作為獎勵、要求改善及承擔責任等

績效管理及問責的資料。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優化公共服務專題網頁”及設立恆常訊息發佈機制，適時公佈與公共服務相關的統計資料與結果。按照“一體化的服務評審機制”的評審結果，開展“第三屆政府服務優質獎”的評獎工作，對績效卓越的部門給予表彰。

啟動檢視現有政策諮詢組織及溝通渠道的研究，從諮詢組織的性質及特點、層次定位、職能複雜性等方面進行評估，分析現時諮詢組織成員的任期及兼任情況，並參考外地經驗，規範諮詢組織社會人士成員的任期及兼任，讓諮詢組織的功能得到更大發揮。另外，還將對包括經濟發展委員會在內的諮詢組織設置的輔助單位進行檢視，以完善對諮詢組織的支援及輔助，提升其運作效能。

二、法務領域

特區政府將加大力度推動法制建設，努力提高立法的質量和效率。在完善立法程序的基礎上，逐步建立集中統籌立法機制，解決過往由不同部門分散草擬法案所衍生的問題，確保政府在立法提案中體現立法政策的和諧性和連貫性，以及立法技術上的妥適性和可行性，務求使法律改革和法制建設在落實特區政府施政的長效機制及提高依法施政水平等方面，發揮其應有的作用。在建立集中統籌立法機制的同時，特區政府還將著力加強與立法會的協調配合，積極參考和回應立法會提出的意見和建議，力求加快法案審議進度。

抓緊涉及民生事務及基礎性法律的草擬工作，將具迫切性及法律技術較成熟的立法項目納入2015年立法計劃，並透過完善項目進度匯報機制、拓展“立法計劃統籌系統”的使用範圍等措施，嚴格監督各立法項目的落實情況。2015年，計劃制訂《分層樓宇共同部分管理法律制度》、《輕型出租客車（的士）客運法律制度》和《區際刑事司法互助法》，以及修訂《經濟房屋法》、《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和《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此外，還將推進檢討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律制度，並開展《民事訴訟法典》及《刑法典》的相關修訂工作。

在法律清理及適應化處理方面，鑑於該項工作所涉法律法規數目眾多、技術複雜，為使相關後續工作能夠穩妥有效進行，特區政府將加強與立法會的溝通合作，設立聯合工作組，共同從立法技術層面研究和確定原有法律清理工作採取的立法路向、方式及程序，促進本澳法律與時並進。

利用現有宣傳推廣渠道和其他資訊科技手段，系統宣介《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深化市民的國家觀念及對《基本法》的認識，積極推動愛國愛澳教育，加強市民，尤其是青少年的法治觀念和守法意識。

特區政府堅持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對澳門政制發展的有關決定，繼續循序漸進地推進澳門特區政制發展。將從澳門的實際情況出發，綜合和平衡社會各界意見，提出有利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政治制度的穩定、有利於行政主導政治體制的有效運作、有利於兼顧澳門社會各階層各界別的利益、有利於保持澳門的長期繁榮穩定和發展的政制發展方案。總結兩個選舉管理委員會所提交的報告，認真檢討選舉程序中遇到的問題，並在兩個報告的基礎上，完善相關的選舉法，尤其是加強間選的競爭性和改善選舉的公正性，以達致提升選舉素質的目的。

特區政府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在中央政府的協助和支持下，積極開展對外交往工作，包括與國際組織合辦研討會，以加強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合作和交流。將繼續切實履行各項國際協議規定的義務，包括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交澳門特區履行人權公約情況的定期報告書及出席審議會議，並研究構建全新收集資料數據的恆常機制。司法合作方面，積極開展區際司法互助協定的磋商工作，推進與香港特區政府簽署《關於移交逃犯的安排》及《關於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的安排》的工作，繼續與內地磋商同類型司法互助安排。同時，在中央政府的協助及授權下，開展各類型的國際司法互助協定的磋商工作，尤其是根據中央政府核准的《移交被判刑人的協定》範本與其他國家展開移交在囚外籍人士的磋商。

繼續全力支持司法機關的軟硬件建設，除優先並加快開展司法官及司法文員的培訓活動外，亦將積極協助兩個司法機關就未來的人員需求擬訂更長遠的培訓規劃，並為優化司法培訓制度開展相關的檢討及研究工作。

為減輕法院處理案件的壓力，合理分配司法資源，特區政府相關部門將共同探討及籌備在本澳推行“家事調解”計劃，致力透過非訴訟途徑，有效處理家事問題。

加強社會重返服務，相關部門合作共同建立“關愛更生平台”，為更生人士提供支援，並開辦“逆境扶持”家長輔導小組，為受輔青少年的家長提供輔導。

三、民政事務領域

特區政府將持續完善民政民生服務，結合分區市民服務中心與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的功能，提升社區事務參與平台的效能，透過社區座談會等形式，與各界社團代表及社區居民直接互動交流，緊貼民情意向，儘快回應民生需求。此外，完善網上意見回應的工作，透過開設“常見諮詢和意見案例網頁”等方式，增加工作透明度。

為讓居民更舒適、便利地購買生活所需，2015年重建水上街市工程開始施工，新街市大樓將是一個具綜合功能的社區設施，包括街市、公眾停車場及社區活動中心。其他市政街市，如營地街市、紅街市及雀仔園街市等，亦會根據使用情況開展優化工作。

食品安全工作將延續以“預防為先”為目標，透過巡查督導、食品流通鏈的抽查檢測計劃、食安推廣教育，以及國際和區域食安範疇的互動、交流及合作等機制，提升本澳食品安全水平。繼續制定食品安全標準的工作，例如專供嬰兒食品致病性微生物限量及高危食品致病性微生物限量標準等，並向業界提供指引，提升食品製造過程的衛生安全保障。為配合加強食品安全的監察工作，有關部門將逐步擴大檢測範圍，持續完善及優化檢測方法，以提高檢測的靈敏度及效率。

為預防禽流感及改善零售活家禽場所衛生，以切合實際防疫需要，特區政府將就家禽集中屠宰政策展開諮詢，廣泛收集社會各界的意見，從而確定有關政策的取向。

繼續開展以世遺建築物為點、街道為線、舊區特色為面的城區環境改善工作，並在具條件的海濱沿岸等地區擴展休閒活動空間。繼續開展立體綠化工作，充分利用有限空間為本澳城市景觀增添綠意。還將持續進行紅樹林保育工作，以及對樹木衰退的山林進行植樹改造，恢復山林的綠化量。

國家主席習近平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宣佈中央政府將再贈送一對大熊貓予澳門特別行政區。為此，特區政府將配合內地有關部門的工作安排，讓新一對大熊貓早日抵澳與公眾見面。另外，為豐富並改善石排灣公園內的動物園設施及動物品種，增加可觀賞性，將開展引入小熊貓的工作。

繼續開展雨水排放系統的工程，尤其加強北區及高士德、新橋一帶的排洪能力，減少水浸情況出現，並將更換氹仔城區不敷應用的下水道，以提升渠道排洪能力。持續優化公廁的設施及管理工作，優化垃圾收集設施，以改善街區衛生及美化環境。另外，做好全澳防治鼠患及控制登革熱流行的工作。

鼓勵居民了解社區情況，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充分發揮互助互愛的睦鄰精神，營造和諧友愛的社區環境。繼續推行“漫步澳門街”計劃，為公眾提供認識本土歷史的環境和氛圍，加深其認同感和歸屬感。倡導居民遵守“有禮生活約章”，提升人文素質。

經濟財政範疇

二零一五年施政方針

2015年是澳門經濟調整的關鍵之年。保持經濟穩健調整，防範風險，並因勢促進經濟轉型，是經濟財政範疇面對的重要任務。

經濟財政施政總方向：穩健調整，促進多元，深化合作，優化治理，改善民生。

經濟財政施政目標：力保經濟平穩調整；財政金融保持穩健；維持較低失業率；營商環境進一步完善；力求市場供應及價格基本穩定；民生持續改善；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有所推進。

密切關注內外形勢變化，力保經濟穩健調整。(1) 關注及保持支柱產業及相關產業穩定。密切關注博彩業調整態勢及調整中可能引發的問題和困難，並及時採取有效措施，避免問題擴大而造成對其他行業或領域的衝擊與影響，尤其是要努力保障居民就業穩定。(2) 關注和跟進經濟調整引發的問題。密切關注經濟調整中可能出現的問題和突發事件，及時採取措施加以處理。(3) 協助有需要的僱員渡過經濟調整困難期。主動聯繫受影響的企業，協助處理就業市場出現的問題，切實保障本地僱員的就業權益。適時為個別行業推出紓困課程，因應博彩業的新發展，推動和鼓勵僱員帶薪在崗培訓，同時為受影響的博彩業僱員開辦培訓課程，增強其晉升和轉職的能力。繼續為漁民開辦休漁期培訓計劃，在提供津貼，紓緩漁民休漁期經濟壓力的同時，開拓漁民就業轉業的出路。因應建築業的發展情況，為建築業工人籌辦技能提升或多技能的培訓課程。(4) 協助業界應對經濟調整的困難和挑戰。因應內外經濟環境變化，密切關注、監察本地營商環境變化狀況，及時了解業界經營困境，力求提供適時的、具針對性的服務或措施，從而協助企業渡過經濟調整的難關。(5) 及時有效應對本澳經濟調整和外部金融環境的變化。鞏固和完善本澳金融監管體系，密切監測金融形勢變化，充分掌握有關金融數據，提升預防和化解金融不穩定因素的能力，保持金融體系持續穩健安全。審視銀行的年度業務計劃和預算及對其風險管理情況的評估，做好風險預防工作。要求銀行對其樓宇按揭業務及資產素質進行定期壓力測試。開

展對金融業潛在清洗黑錢及恐怖主義融資風險的全方位評估和分析，並根據評估結果採取相應措施。(6) 保持適當投資規模。在督促落實公共工程投資預算，維持公共投資適當規模的同時，做好招商引資和投資服務工作，協助和鼓勵本地私人投資，積極引進外來投資。(7) 加強經濟形勢及其政策研究。將加強經濟形勢研究，制定預案，及時採取應對政策和措施。加強與本地和外地學術研究機構及學者的聯繫，運用智庫資源，深化對澳門經濟發展的研究，為科學決策提供依據。完善和重組經濟發展委員會，強化委員會研究及推動經濟發展的功能與作用。

加大力度促進適度多元，努力實現持續發展。(1) 推動博彩業帶動非博彩行業發展。督促博彩承批公司增加非博彩元素，要求博彩承批公司提交公司投資和發展非博彩元素的有關資料，並研究形成定期提交制度的可行性；政府審批博彩承批公司賭枱申請時，將綜合考慮承批公司履行合約、非博彩元素發展等情況；督促博彩承批公司優先採購本澳製造的產品和本地服務。(2) 支持創立和推廣“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澳門品牌。將由特區政府經諮詢業界後制定標準，聯同業界選出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若干“澳門品牌”，到內地、海外城市及澳門本地巡迴舉辦澳門品牌展，協助企業開拓商機。(3) 研究採取政府採購優先使用本地產品和服務的措施。財政局將研究在不抵觸本地和國際有關法律的前提下，制定政府優先採購本地產品和服務的內部指引。(4) 研究稅務優惠支持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措施。為推動文化創意等新興產業發展，將研究向經營新興產業的本地企業提供稅費減免優惠的可行性，並提出相關建議。針對會展業，將研究簡化參展商的稅務行政手續。(5) 充分發揮《安排》支持本澳經濟適度多元化的作用。深入檢討《安排》實施的成效，在磋商《安排》新的補充協議時，從服務貿易條款、投資貿易便利化等方面爭取有利於澳門新興產業發展的條件。(6) 透過人力資源政策支持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對有利於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興行業，如會展、中醫藥、文創等行業，在人力資源供應和培訓等方面給予適當的支持。(7) 啟動研究建立衡量會展、文化創意、中醫藥等新興產業發展情況及其對經濟發展貢獻的統計指標體系，為政府制定經濟政策提供參考。(8) 啟動經濟適度多元化規劃的研究工作。透過加強與國家部委和相關專家合作，儘快

啟動本澳產業發展中長期規劃研究。同時，加強與內地的地方政府聯繫，及時掌握本澳企業在內地投資營商的數據，從而更科學地做好政策制定工作。

(9) 加強職業培訓，為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供人力資源保障。①完善職業培訓，提升職業培訓成效。加強職業培訓的實用性和針對性；推動培訓模式創新，在繼續鼓勵企業現有培訓的同時，探討與企業合辦培訓課程的新模式；加強職業培訓的統籌和協調，在加強本範疇部門間培訓協調的同時，致力加強與其他範疇部門在培訓方面的協調；加強職業培訓的前瞻性，圍繞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目標來規劃和開展培訓課程；建立職業培訓成效檢視機制，將對各項職業培訓的成效作出評估，以求不斷改進，並形成制度。②繼續開辦多元及結合認證的職業培訓課程，並加強對合辦課程的監管措施。繼續拓展專業資格認證課程；因應經濟發展及人資需求，針對性及前瞻性地為不同行業和不同階層居民開辦職業培訓課程；繼續開辦“學徒培訓”及“見習技術員培訓計劃”；繼續配合考證，舉辦各工種的試前研習班；透過巡查、視學及問卷調查等，嚴格監管培訓課程的運作，持續優化課程素質，確保有效運用培訓資源。③促進在職人士持續進修。提供循序漸進修讀的培訓系列，向在職人士提供核心能力、語言應用能力、科技應用能力等系列課程；啟動對未完成大學課程的本地博彩從業員的調查工作，著手制定向其提供升學或進修機會的計劃，提出提升其學歷或技能的措施；透過專業技能培訓及學歷提升等，增強僱員向上流動及橫向流動的競爭優勢。④提升青年人的就業能力。在現有的職業導向課程基礎上，強化與學校及團體的合作，協助提升即將畢業的中學及大學生的就業能力。⑤持續開辦建造業職業技能測試。協助培訓考評員，促進行業的專業化發展。繼續為建造業開辦多個重型機械操作工種的技能測試。將與粵方合作，研究為建造業其他工種開辦技能培訓及測試。⑥繼續加強與廣東省在職業技能鑒定方面的合作。除合辦高級維修電工、初級及中級插花員、助理職業指導師及電梯維修保養人員等“一試兩證”技能測試外，將合作開展設施管理“一試兩證”及“一試三證”技能測試，並與粵方商討開發其他“一試兩證”項目。

(10) 扶持產業發展。①加快培育會展業。繼續有效實施推動會展業發展的各項扶助計劃，適時檢討、完善優化“會展活動激勵計劃”；配合“會展專業人才

培訓支援計劃”，繼續提供條件，鼓勵在本地舉行的會展活動提供更多機會給本澳從業人員參與；加強培育本澳品牌展會，重點辦好“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粵澳名優商品展銷會”和“澳門國際品牌連鎖加盟展”等，努力辦成本區域的品牌展會；繼續引進並支持辦好從外地引入的知名展會；有效落實中央支持澳門發展會展業的政策和措施；推動會展區域合作，加強會展業對外交流和合作，貿易投資促進局 2015 年擬組織相關活動約 60 項；支持會展業界與內地機構和企業在會展業人員培訓、調研、業界交流及資訊方面的合作；支持業界赴海外知名會展國家或地區考察，並拓展與國際會展業界的聯繫；加強會展業發展與政策研究。

②推動工業轉型升級。啟動澳門工業重新定位的研究，將與有關商會及機構聯合開展澳門工業未來發展定位與發展策略研究，探討澳門工業升級轉型及重新定位的方向。鼓勵業界使用《安排》貨物零關稅優惠措施，做好接受業界提出的享受零關稅貨物申請工作；檢討現時業界使用優惠政策所遇到的問題，根據實際需求，向商務部提出零關稅貨物貿易清單，協助業界充分利用《安排》給予的優惠，投資生產具備市場潛力和競爭優勢的新產品，發展新的工業種類，促進工業適度多元化。協助生產商提升產品價值，增設“產品認證資助計劃”，為合資格的生產商提供首次產品認證費用的資助。

③推動中醫藥產業發展。繼續推動粵澳合作中醫藥產業園建設，將完成主體建築物大樓設計、GMP 中試車間功能論證及設計、主體建築物大樓地基及 GMP 大樓的建設。協助及跟進已簽署租賃協議的 10 個投資項目的落地工作，推動第二批項目進園，引入合作夥伴。跟進籌建中醫藥公共服務平台，加緊與澳門衛生局合作，推進產業園成為“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合作中心”合作夥伴的前期準備工作。完成質控中心設備投入分析，開展與內地，尤其是泛珠三角區域的中醫藥產業合作。繼續協助澳門中小微企業進園尋找合作與發展機會，並為已進入商業孵化中心的企業提供後續跟進服務。著手引入內地名優中醫藥企業進駐園區。

④促進金融業發展。積極推動區域金融合作，促進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拓寬澳門金融產業的業務發展範圍，包括人民幣業務的內容；透過 CEPA 或區域合作機制，繼續爭取降低澳門金融機構進入內地的門檻要求，以及取消開展人民幣業務的前提限制，擴大金融機構

業務發展空間；研究減少或取消澳門銀行增加資本的印花稅及其他稅費，從而鼓勵本地註冊銀行強化資本基礎，增強發展業務實力及防範風險能力。⑤配合推動環保產業發展。為推動環保產業發展，建議成立由政府部門、業界及專家學者組成的工作小組，研究推出提升環保企業生產及服務技術、促進推廣和銷售環保產品及服務的各项政策措施。⑥支持新興行業的企業參與區域合作，尤其是優先在粵澳三個重點合作區落戶和發展。將組織或協助組織本澳新興行業的企業到內地和海外考察及投資。

進一步完善營商環境，扶持中小微企業發展。(1) 優化中小微企業輔助計劃。有效落實、宣傳和推介各項中小微企業輔助計劃，並協助和鼓勵中小微企業提出申請。將建議提高“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的貸款金額上限，並繼續跟進和了解輔助計劃的成效，提出完善和改進的措施。(2) 優化中小微企業營商環境。①優化服務，簡政便民便商。相關部門已著手檢討和研究簡化及優化與企業及市民密切相關的各項行政服務的程序和手續，努力讓企業和市民節省辦理行政手續的時間和成本。同時，研究運用資訊科技手段，透過跨部門之間的溝通與資訊共用，整合有關部門的服務。②改進提供服務模式，更主動地為業界服務。有關部門將研究設立“企業聯絡員”(或“營商幫手”)，主動向企業提供行政服務諮詢或協助企業解決營商中的問題。研究與商會及有關社團加強合作的可行性，以透過多種模式和渠道，主動向企業或僱員提供有關行政服務、培訓或資助政策措施的講解，協助辦理、申請有關手續等。③協助中小微企業降低營運成本。修改相關法規，豁免發出及更新相關工業准照的費用，以降低企業的營運成本。④協助中小微企業解決人力資源不足的問題。努力緩解中小微企業人力資源不足，加快處理中小微企業的外地僱員申請。與行業商會合辦有關人力資源申請講解會或工作坊，讓企業充分了解人力資源申請手續、職種分類等問題，並根據中小微企業營運的特點，研究調整輸入外地僱員職種分類的可行性。⑤推動社區經濟發展。研究成立跨部門工作組，研究優化各區營商環境的措施，促進舊區經濟發展，協助特色老店及小商舖開拓商機。將與有關部門協商，在未來新建或現有公共房屋中留出適當空間給本地中小微企業營商，特別是用於扶持本土特色的澳門品牌繼續發展。同時，將推動社區經濟發展議題列入重組後的經

濟發展委員會的工作。⑥研究籌設進出轉口信用保險制度，以降低企業的貿易業務風險，促進對外貿易，特別是推動中國與葡語國家之間的貿易。⑦向中小微企業提供各種資訊服務。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將整合公共部門不同訊息和資源，尤其是有關企業註冊、人力資源、職業健康、業務拓展等資訊，為中小微企業提供更全面的資訊服務平台。舉辦工作坊或研討會，重點扶持文化創意、環保、資訊科技等有發展潛力的產業，協助上述行業的企業開拓本澳乃至外地市場。⑧提升企業經營管理水平。繼續向中小微企業提供創業及營商系列培訓，鼓勵中小微企業引入電子化流程等來提升市場競爭力。⑨協助企業完善管理系統及考取國際認證。適時擴大“國際管理系統認證/認可資助計劃”的資助範圍，鼓勵更多企業將管理系統提升至國際認可水平。推出“中小企業食品安全提升試點計劃”，協助企業建立食安管理系統及控制食品安全風險，並透過培訓，讓員工掌握管理營運所需的知識與資訊。⑩提供商標事務的全方位服務。每季度派出商標審查人員，針對相關行業經營者的實際情況提供到位的諮詢服務和有效的知識產權專業指導。⑪協助中小微企業開展職業安全健康工作。推出“安全帶、防墮器及獨立救生繩（套裝）資助推廣計劃”和“中小型工地實踐職業安全健康管理”資助計劃，以協助中小企業（承建商）在承建工程中推行安全管理系統及做好職業安全健康工作。

(3) 協助中小微企業開拓市場。①繼續支持“活力澳門推廣週”系列活動今年赴湖南長沙、山西太原及江西南昌巡迴舉辦，推廣宣傳澳門製造、澳門服務、澳門特色手信及葡語國家產品，協助本澳中小微企業開拓內地龐大市場。②為中小微企業提供參展財務鼓勵及系列支援措施和優惠計劃。修改“中小企業參展財務鼓勵”規章，適當加大鼓勵金額，資助項目新增“宣傳短片製作”。同時，於本澳大型展會上為中小微企業參展預留空間，設置中小企業專區，並舉辦中小企業主題活動。繼續組織企業到海內外參展參會、舉辦商業配對洽談活動，協助企業開拓海內外市場。③修訂《產地來源證明規章》，取消產地來源證收費，並優化相關行政程序，將由銀行領取產地來源證改為到經濟局領取，以節省企業辦證時間。④增加對中小微企業電子商務的推廣和資助。向中小微企業介紹電子商貿過往成功經驗，強化培訓，鼓勵企業發展電子商貿，同時資助中小微企業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認可電子

商貿營運商網站”進行業務推廣，資助金額由2萬元調升至3萬元。(4)有效發揮工商業發展基金的作用，推動中小微企業發展。做好工商業發展基金申請資助個案的分析工作，資助有助提高中小微企業經營水平及競爭能力的活動。(5)完善“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將組織受惠企業參加本澳及內地的知名展會，協助創業青年宣傳推廣企業產品及服務，尋找商機。舉辦“青年創業工作坊”，邀請相關部門代表介紹特區政府支援青年創業的各項措施，並邀請“青年創業援助計劃”受惠企業主及本澳或境外知名企業家分享成功創業的經驗。加強與橫琴有關方面溝通，協助和支持澳門年青人參與“澳門青年橫琴創業谷”計劃。配合落實設立青年創業孵化中心，將加強向青年人創業提供支援，為青年人創業提供協辦行政手續、市場資訊等服務，提供營商管理等方面的課程，並透過商會和有關社團提供創業輔導服務。(6)充分發揮各商會及社團扶持中小微企業的功能。加強與各商會及社團的聯繫和合作，及時聽取商界團體的意見和建議，支持和協助其開展有助中小微企業發展的項目和活動。

打造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深化區域經濟合作。(1)切實推進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重點推動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一個平台、三個中心”的建設。①中葡雙語人才、企業合作與交流互動信息共享平台建設。預計今年上半年完成第一階段的網站構建工作。②葡語國家食品集散中心建設。主要以網上平台及實體商品展示方式提供服務，為葡語國家食品提供匯聚和銷售平台。除開展葡語國家食品展示中心場所的籌建工作外，還將充分利用現代電子科技，拓展網上“中心”，將實體與網絡有機結合。同時，開展葡語國家食品供應商及買家招募計劃，在內地參展的“澳門館”內設置“葡語國家食品展示區”，邀請葡語國家貿促機構組織當地企業參加由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組織參加的內地經貿活動及專項展會，邀請更多葡語國家企業來澳參展，在“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等展會上設“葡語國家食品展示區”。③中葡經貿合作會展中心建設。協助在內地、澳門舉辦葡語國家專題展覽，展示葡語國家投資環境、重點項目及產品，推介葡語國家食品及名優產品；招攬葡語國家來澳舉辦經貿會議及展覽活動；結合澳門的品牌展覽，強化葡語國家專題內容，舉辦展覽/展銷活動；舉辦會展培訓課程，為葡語

國家培養會展專才；相互組織參展。組織葡語國家企業參加內地與澳門合辦的展銷活動，協助葡語國家企業開拓內地市場。組織本澳及內地企業前往葡語國家參加展覽會，藉此了解葡語國家會展業發展及投資環境等。④中葡中小企業商貿服務中心建設。將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澳門商務促進中心”和“中小企服務中心”，並支持專業中介機構共同開展工作，主要以實體服務櫃檯及網上平台提供葡語國家市場和商機資訊、商貿顧問諮詢服務、專業配套服務，舉辦工作坊等專題活動。構建商機資料庫，在線提供相關地區企業有關商品、服務、投資項目、專利技術等合作意向資訊。同時，藉中葡中小企業商貿服務中心的構建及相關服務的提供，為本澳高等教育機構培養的葡語商貿人才提供實戰機會。

(2) 有效落實和完善《安排》，進一步加強與內地經濟合作和交流。①協助業界有效利用《安排》的優惠措施，提升《安排》和相關補充協議的落實成效。加強宣傳推廣《安排》的開放內容，適時更新《安排》網站內容，協助業界辦理《安排》申請和有關手續。②與粵方共同推進落實《安排》關於在廣東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內容。在澳合辦講解會，宣傳推廣新階段《安排》關於在廣東與澳門基本實現服務貿易自由化的內容及廣東省經貿政策法規等。計劃舉辦個別行業的座談會、工作坊，有針對性地向業界講解個別行業的開放內容，協助業界更好地利用《安排》的優惠措施，把握商機。③推動澳門服務提供者在內地開展商標代理業務。將邀請內地相關部門來澳舉辦工作坊，介紹如何在內地從事商標代理業務。

(3) 創新區域合作模式。除繼續推動“以大帶小”的合作模式外，積極支持“大小抱團”、“小小抱團”的合作模式。相關部門將加強行政支援和服務，協助中小微企業參與區域經濟合作。

(4) 全面深化粵澳合作。①繼續協助澳門企業落實在橫琴粵澳合作產業園區的投資項目。透過“粵澳合作”、“珠澳合作”、《安排》等合作機制，加強對“粵澳合作產業園”發展的指導，尤其是透過貿易投資促進局專責小組定期跟進澳門推薦到“粵澳合作產業園”的33個項目的落戶情況，與橫琴相關部門共同推動第一階段獲推薦入園企業儘快進入土地競投程序。與廣東省商務廳及橫琴新區管委會共同為獲推薦入園的企業提供所需行政手續指引。繼續與珠海及橫琴相關部門密切溝通，加強兩地的經貿交流，協助澳門企業到橫琴開展投資。②推進粵

澳重點合作平台的建設。繼續與粵方共同推進珠海橫琴新區、廣州南沙新區、中山翠亨新區等粵澳合作平台的建設。對有意到橫琴、南沙、中山翠亨投資和發展的企業提供協助和服務，爭取上述三個合作平台建設取得階段性成果。在“推進中山與澳門合作專責小組”機制下，積極推進中山翠亨新區“粵澳全面合作示範區”建設，將就合資組建公司在翠亨新區開發園區進行開發展開研究。在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上繼續設置上述合作平台地區的專題展位，舉辦商務推介活動，並透過“會展支援及競投‘一站式’服務”引導參展參會客商到當地考察。協助澳門企業和商會組團到當地考察，並提供投資項目轉介和配對服務，推進雙方經貿合作。③協助本澳業界到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尋找商機。組團或協助業界組團考察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邀請廣東省政府有關部門和機構來澳介紹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的政策措施及建設進展情況，並協助業界到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投資和發展。④深化粵澳會展交流和合作。繼續舉辦“2015 粵澳名優商品展銷會”及“2015 澳門·廣州名品展”，並計劃與中山合辦“澳門·中山名品展”；組織澳門企業家代表團及青年創業者赴廣東，特別是粵澳重點合作區，考察訪問及參展參會。繼續邀請廣東企業及經貿部門來澳參加經貿活動，並加強及優化“會展直通車”服務，促進澳門與廣東不同城市之間的經貿合作和企業交流。⑤繼續開展粵澳聯合對外招商工作。繼續聯合組織更多粵澳企業到葡語國家招商推介。配合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一個平台、三個中心”的建設，加強協助葡語國家食品、酒類等產品到內地參展，為內地及葡語國家相關食品企業提供更多的對接洽談交流機會。澳門企業可透過夥伴關係或中介角色從中受益，而本澳僱員亦將獲得更多就業機會。⑥探討粵澳電子商務培訓合作的可行性。計劃以粵澳電子商務合作為兩地中小企業培訓合作的切入點，由粵方組織電子商務業界人士及專家來澳，與澳門中小企業分享電子商務的應用經驗，提升澳門中小企業對電子商務的認知。與粵方共同研究在電子應用方面的合作試點。⑦加強粵澳其他領域的合作。將加強粵澳知識產權行政管理部門的交流互訪，在本澳舉辦兩地知識產權交流座談會。在粵澳標準化合作方面，計劃由兩地專家擔任導師，為石油氣爐具從業員開辦課程，並就工程或其他機電行業的標準化規範和技術發展專題組織交流活動。在消費者權益保

護方面，將與珠海探討新的合作模式，配合澳珠協同發展。(5) 積極參與泛珠合作。繼續組織澳門企業參加泛珠區域展會和經貿活動，為泛珠省市來澳舉辦經貿交流活動提供支援。透過“2015 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平台，推進澳門、泛珠與海外在環保產業領域的交流和合作。積極參與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領域合作，繼續開展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公務人員交流活動。(6) 務實推進閩澳合作。繼續組織澳門企業到福建參加展會，協助福建組織企業來澳參展參會，並推動澳門企業與福建企業抱團參與葡語國家的投資經營。組織澳門業界考察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平潭、福州、廈門），推進兩地合作。透過貿促局福州聯絡處為澳門企業在福建及海峽西岸經濟區開展投資貿易提供服務。進一步完善閩澳合作機制，兩地經貿部門將建立投資信息互換機制。(7) 拓展與其他內地省市的經貿聯繫。與內地經貿部門加強合作，組織澳門企業到內地不同省市參展參會，並協助內地省市來澳舉辦經貿交流活動。更好地發揮貿易投資促進局駐杭州、揭陽、成都、瀋陽、福州聯絡處的作用。

積極促進就業，持續改善民生。(1) 促進和保障居民就業。① 優化職業轉介工作，為有就業意願的本澳居民提供綜合性的一條龍服務，即時就業配對及轉介，並主動協助失業人士。② 促進本地僱員，尤其是基層僱員向上或橫向流動。加強與企業在職業培訓方面的合作，通過提供培訓，提升本地僱員的專業和技能水平，增強其就業優勢及競爭力，以協助低收入僱員獲得收入較佳或發展前景更好的工作機會，協助失業人士重投勞動市場。因應服務業，尤其博彩業員工輪班工作的特點，將強化網上在職證書課程，培育高端服務業人才，為澳門產業發展儲備高素質人才。協助已取得認證的本地僱員有效向上流動。積極推動本澳企業，尤其是博彩企業，為已取得學歷或專業認證的、表現優秀的僱員提供晉升機會，以讓本澳僱員逐步實現向上流動。逐步構建本地居民向上流動的監察機制，要求博彩承批公司提交基層僱員向上流動的具體措施和時間表；研究建立本地居民晉升監察機制，重點檢視本地居民在博彩公司任職管理層的比例。③ 向青年人提供就業及職業生涯規劃的輔導服務。提供針對性的專題講座、就業輔導、模擬面試及職業潛能評估等服務。協助更生人士中的青年群體開展職業生涯規劃及融入職場。繼續開

辦“學徒培訓”及“見習技術員培訓計劃”。④關注和協助低學歷中壯年人士就業和再就業。為參與社會工作局“積極人生服務計劃”的人士轉介工作，協助他們參與或重投就業市場。通過不同途徑，為中壯年求職者提供針對性的就業輔導。為參與培訓課程的中壯年人士組織招聘會。⑤協助弱勢人士就業。繼續鼓勵僱主聘用弱勢人士，為殘障人士及更生人士提供專設職業培訓課程、就業輔導、轉介服務及實習機會。繼續與社會工作局隔年合辦“聘僱殘障人士僱主嘉許計劃”。⑥保障本地居民就業權益。繼續嚴格落實特區政府輸入外地僱員的政策，嚴謹審批外僱輸入的申請。

(2) 有效落實和積極採取紓緩居民生活壓力的有關措施。①有效落實特區政府各項惠民措施，包括向承擔納稅義務的本澳居民額外退還2013年度已繳納職業稅60%的措施及各項年度稅務減免措施，繼續實施本澳住宅電費補貼、現金分享以及全職低收入受僱人士工作收入補貼等措施。②積極研究並努力減低通脹對居民生活的影響。通過跨部門合作，就通脹問題進行廣泛調查及深入研究，主要就租金、能源價格及外出用膳等三項物價，以及中間環節等因素進行分析，剖析推升通脹的成因，提出具針對性的政策措施，努力減低通脹對居民生活所造成的影響。③保障市場供應及價格穩定。持續監察米、油、鹽、糖等糧副食品價格，了解入口批發、零售價格狀況，重點監察價格變動是否出現異常及是否存在不合理抬價行為。繼續加強部門之間的合作，向公眾提供糧副食品價格資訊，保障消費者的選擇權益。及時掌握食品市場供求狀況，與業界定期舉行食品供應座談會，了解和掌握日常鮮活食品及糧副食品貨物的進口及批發情況。積極開拓食品供應渠道，除內地外，鼓勵業界到其他農副產品及食品較豐富的國家尋找價廉貨優的產品，以讓市民有更多貨品選擇的機會。為打擊囤積行為，持續對米、油、鹽及瓶裝水等糧副食品及嬰兒奶粉的存量及零售狀況開展季度監察工作，確保食品供應穩定。繼續完善相關供應商、批發商資料庫，掌握整個供應鏈變化。進一步向商戶宣傳有關法律，打擊商戶干擾市場的囤積違法行為。建立有關商品零售價格調整跟蹤機制，有關部門及時把握食品、能源等價格升降波動情況，提供市場資訊，增加市場透明度，努力減少市場價格因資訊不對稱而導致的價格波動，並加緊研究制定有效監控措施。根據第27/2015號行政長官批示，今年2月石油產品進口申報制度已更改為進口准照制度，以便政府及時掌握石油產品進口的相關資料，

並適時向社會發佈，讓居民可以了解石油產品價格變動的具體情況。同時，推動加快《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律制度》的立法進程，爭取賦予消費者委員會依法取得消費資訊的職權，包括取得價格及其形成機制的資料，以協助政府整體評定商品或服務的定價是否合理，進而作為監察不正當營商行為的依據。④加強監管產品安全。繼續不定期在市面抽取一些大眾熟悉的產品作質量檢測。監察周邊地區不合格產品的市場資訊，採取相應堵截措施。透過與國家質檢總局建立的機制，定期通報內地生產的不合格產品，雙方將就兩地市場產品安全情況舉行年度工作會晤。邀請內地專家來澳，舉辦各類產品安全專題講座及內部培訓。加強食品安全工作。加強對市面食品標籤的巡查，打擊過期食品和標籤欠缺法定資料的現象。繼續加強對持牌食品廠的巡查，並應食安中心要求，採取聯合巡查行動及參與粵澳食安合作活動。⑤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在完善相關法律的同時，致力提升消費者保護服務質量，建立處理個案專責小組，強化和開發電子服務平台。優化“誠信店”制度，全面檢視“行業守則”的執行情況。設立工作組，與“誠信店”以夥伴形式合作執行消費維權工作。加強與內地合作宣傳“誠信店”制度。繼續優化“消費爭議仲裁中心”的服務及效率。完善超市物價普查工作，提高市場物價透明度，將擴大調查貨品的種類範圍，優化“澳門超市物價情報站”的內容。

落實科學施政，提升治理水平。(1) 加強博彩監管。啟動博彩業中期檢討工作，對博彩業專營制度開放以來各博彩企業的營運狀況，包括博彩企業履行合約情況、發展非博彩元素、促進澳門就業及本地員工晉升等進行總結和分析，提出改進建議；促進博彩業適度、有序發展，嚴格審批各博彩公司新增賭枱的申請；加強博彩業發展研究，加強關注和研究本澳博彩業發展中出現的問題，相應提出有關政策和措施建議，並及時了解周邊地區及世界博彩業發展情況，完善本澳博彩業發展資料庫；推動博彩企業承擔外僱員工住宿及交通安排的責任；推動負責任博彩，持續預防問題賭博和博彩社區化的問題，積極推動相關角子機場遷離民居，定期審視博彩公司對“負責任博彩”指引的執行情況，鼓勵提出自我隔離的人士到社會工作局接受輔導；加強負責任博彩聯合宣傳推廣工作，設立更多負責任博彩資訊亭；優化“自我隔離”及“由第三者提出隔離”的申請程序，逐步完善負責任博彩資訊亭的

電子化申請方式；依法打擊博彩廣告，淨化社會環境。(2) 加強財政管理。繼續完善本地區的公共財政法律制度，有效執行預算編制的相關工作，配合各範疇的施政需要，依法、適時、適度調撥公帑，並在職權範圍內嚴格監督其使用；監察行政公益法人財政資源的使用情況，要求每年提交營運帳目，並據此進行數據分析。持續整合納稅人資料。開展對財政儲備有效投資方式及設立澳門特區投資發展基金的研究，考慮撥出部分財政儲備參與和配合國家開發銀行、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的融資項目，以發揮澳門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的作用；另外考慮研究通過粵澳創新合作，制訂促進特區政府部分財政儲備保值增值的安排，以進一步深化區域合作；研究建立財政盈餘分配的長效機制，努力提升財政儲備的有效性，力求投資回報最大化，以及發揮保障本地區金融和經濟穩定、促進澳門經濟多元和可持續發展、配合國家發展戰略等方面的作用。(3) 加強金融監管，完善支付系統。加強對金融機構監管，完善澳門金融業的法律架構及監管規範，並通過現場審查、非現場審查、跨境監管合作及其他監管方法，對認可機構進行持續監管，確保金融業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保持審慎，並具備適當的內控與風險管理措施；2015 年底完成構建人民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爭取 2015 年內實現橫琴試點行加入澳門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年內出台實施《外部審計師的聘任、職責及其與金融管理局的關係的指引》；將銀行信用風險的監管資本新要求正式納為監管規定；研究實施巴塞爾資本協定 II(Basel II) 有關銀行檢視其內部資本評估程序及制定監管檢查的具體安排和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Basel III) 就流動性風險的兩項新監管指標及加強資本要求的新規定。(4) 完善勞動市場監管機制。加強外地僱員輸入的控制和監管，嚴格審批外地僱員申請；密切監察經濟環境變化、企業營運情況及勞動力市場供求狀況，及時調節外僱數量，嚴格依法落實外僱退場機制；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不斷完善外地僱員資料庫內容，加強對本澳就業市場的研究；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配合，切實打擊非法工作行為。維持和諧勞動關係，充分發揮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作用，促進勞動關係和諧，致力解決勞資糾紛，對違法者進行處罰，並協助受害僱員獲得賠償。加強對勞動和就業的熱點問題進行深入調研，經綜合考慮後推出相關政

策和措施。加強勞動法律法規宣傳教育和推介工作。(5) 優化行政服務。提升行政效率，改善行政服務，簡化行政程序和手續，利用資訊科技優化行政程序；研究整合和優化部門架構和職能，努力減少職能重疊及權責不清的情況；檢討和完善現有跨部門、跨範疇合作小組或委員會等機構的運作，並加強與其他範疇及其部門之間的溝通和合作；推動電子政務發展，促進行政現代化，加速運用無紙化手段，推動提升審批及行政效率；完善和有效落實“一站式”和“服務承諾”；完善投訴處理機制，及時處理和回應居民的訴求。

(6) 完善經濟財政法律法規。博彩業法律法規：完善有關娛樂場使用及運作的行政法規；跟進研究有關在澳門特區娛樂場擔任要職的主要僱員准照程序及莊荷登記程序的規範工作。公共財政法律法規：繼續加快進行《預算綱要法》的修訂工作，爭取2015年完成修訂草案，並進行諮詢；配合新修訂的《預算綱要法》的實施，落實購置“複式記帳會計系統”的相關工作；為完善公共採購，對現行採購法例進行檢視和研究修訂，爭取於年內完成有關法律草案，再送交法務部門聽取意見後進行諮詢；跟進法務部門就《稅收法典》草案提出的意見，並進一步完善該草案；修改《機動車輛稅規章》，重新訂定豁免適用範圍。對外貿易法律法規：繼續跟進逐步落實《對外貿易法》、《對外貿易活動規章》、《產地來源證明規章》等修訂工作。金融法律法規：繼續跟進《金融體系法律制度》以及反洗黑錢/反恐融資監管指引、資產分類和準備金計提的監管要求等修訂工作；繼續跟進《修改工作意外及職業病損害的彌補制度》法案、保險及再保險業務的法律制度、從事保險中介業務的法律制度等保險立法工作。勞動法律法規：繼續跟進《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2015年首季度提出相關工作落實時間表；在立法會審議《物業管理範疇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的同時，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已同步探討有序推進全面實行最低工資的可行性；跟進《因勞動關係而產生的債權的保障》法案修訂工作，相應的行政法規將配合法案的生效而出台；跟進“修改《勞動關係法》”解僱賠償上限法案修訂工作；持續檢討《勞動關係法》及《聘用外地僱員法》，2015年首季完成檢討和修訂有關法律的框架，並送交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討論；跟進《職業介紹所准

照及運作制度》的修訂工作；討論及制定《非全職工作制度》法案；跟進有關職業培訓法例的修訂工作及研究制定技能鑒定制度；研究及制定承攬建築工地人員的管理規則；繼續跟進有關職業安全健康範疇的法律及法規的修訂或草擬工作；繼續積極跟進研究設立失業援助基金的法案草擬工作等。消費者權益保障法律法規：繼續積極跟進《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律制度》的立法工作。

保安範疇

二零一五年施政方針

保安範疇的各項執法工作是維護市民的合法權益、保護市民和遊客的生命財產安全及特區的穩定和發展的根本保障。要讓特區政府保安範疇的各項安全政策能夠得到貫徹落實和有效延續，保安當局的施政理念和法律工具必須與時並進，執法能力必須不斷強化，管理工作需要持續完善，執法力量需要不斷整合，在這個前提下，匯聚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和全澳市民的所有力量，全力以赴，切實有效地保障公共秩序、保護人身及財產安全、預防及偵查犯罪和管制出入境，才能確保社會穩定發展、市民和遊客安全自由、市民安居樂業。

回歸十五年來，保安司及轄下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為澳門特區的長治久安一直不懈努力，因應社會變化而不斷尋找新的執法策略，勵精圖治，致力為市民提供優質服務，不斷推進隊伍建設，持續構建綜合治安防控體系，執法工作的成效有目共睹。

隨着澳門的進一步國際化和澳門社會更加多元，社會矛盾日趨複雜，澳門的社會治安、公眾安全和國家安全形勢受到更多突發的不穩定因素的影響，可預料和不可預料的安全事件層出不窮，警務工作必然面對更多的困難和挑戰，這就需要警務和保安部門不斷強化以民為本的理念，強化憂患意識，及時做好對上述不穩定因素的搜集和研判工作，提前掌握可能出現的治安問題、社會安全問題和國家安全問題，執法決策和制度安排必須具備更充分的前瞻性和科學性，執法部署和具體執法工作應該更加周全、更加具體和更加主動，只有這樣，才能掌握執法的主動權，提高執法效率，同時最大程度地減少犯罪和偵破各類犯罪案件，盡最大努力避免重大社會安全問題和國家安全問題的發生，維護社會穩定和市民、遊客的安全。

因此，2015年，我們將以新一屆特區政府的現代施政理念和施政方針為指引，結合各保安部門的實際情況，周密部署，除了傳承過往行之有效的警務策略外，我們還將在制定執法策略和執法工作中重點強化憂患意識和貫徹落實以民為本的現代公共行政理念。

在此基礎上，保安司轄下各部門將以開拓進取的精神，團結上下，推動警民合力，強化重點打擊，完善全面預防，提升警務技術，促進警務合作，創新警務理念，嚴肅警隊紀律，完善警務制度，優化通關配置，貫徹多元輔導，全方位強化各項執法工作。

一、強化重點打擊，維護社會長治久安

嚴重刑事犯罪的嚴重程度和案發數量是一個地區社會治安情況的晴雨表，而對這類犯罪的偵查效率和預防效果是衡量一個地區社會治安是否穩定的重要指標，同時，輕微犯罪亦是困擾市民和遊客、並影響他們在澳門的安全感、決定澳門對外形象的重要因素。因此，警務部門必須強化重點打擊，高效遏止嚴重刑事犯罪的發生，及時偵破影響社會治安的嚴重刑事犯罪，持續保持震懾效果，使這類案件始終保持在低發生或零發生，對於輕微犯罪，警務部門也必須調動充分的執法力量，透過有效措施，最大程度地偵破案件，把對旅客和市民的負面影響降到最低。

作為一個外向型的國際城市，本澳目前的內外安全情況雖然總體穩定，兇殺、綁架、縱火、黑社會等嚴重刑事犯罪多年來一直保持在低發生率或零發生率和高破案率的良好局面，去年盜竊和吸毒等輕微犯罪得以有效遏止，但我們亦注意到，經濟和科技發展、區域融合和全球化進程，以及近期國內外安全形勢的快速變化，均對本澳的治安環境有着深遠的影響，網絡犯罪、電訊詐騙等困擾市民日常生活和安居樂業的輕微犯罪案發數近年來持續增加，隨著澳門的經濟和社會形勢的調整，嚴重刑事犯罪亦有再次增加的風險，保安部門對嚴重犯罪和輕微犯罪的未來變化都不可以掉以輕心。

對此，我們今年將透過調整執法部署和行動協調，強化執法力量，以加強對跨境有組織犯罪如電訊詐騙、網絡詐騙及毒品犯罪的打擊力度。另外，因應近期國內外恐怖主義活動的蔓延趨勢，保安當局將採取多項措施強化反恐工作，做好相關配套支援，優化行動模式，不斷完善本澳的安全體系。與此同時，我們仍將密切關注本澳旅遊博彩業的有序健康發展，堅持不懈做好

預防和打擊各類嚴重罪案、嚴重滋擾民生的罪案以及與博彩相關之犯罪的執法工作，保障市民和遊客的生命和財產安全，維護澳門社會長治久安。

二、完善全面預防，鞏固安全防控體系

根據犯罪學的主要理論和世界各國、各地區和本澳長期以來的執法經驗表明，預防犯罪是標本兼治的犯罪防治對策：一方面，通過犯罪的各項預防工作，防止、遏制和減少犯罪，從而能夠有效避免和減少犯罪給社會造成的損害，更有效促進社會的穩定與和諧，另一方面，由於犯罪的避免和減少，能夠更進一步節省執法資源，從而加大刑偵力量及資源的投入，提高執法部門對複雜刑事犯罪的偵破和懲治效率，更有效保障社會穩定和社會和諧。

在理論上和實踐中，犯罪預防都需要透過構建合理、有效的犯罪預防體系、並使之有效運行來達到預防犯罪的目的，也就是說，警察部門必須運用各種手段動員各種力量和運用各種資源，使各種力量和資源、各種手段和舉措圍繞著預防犯罪的共同目標有機聯繫、協調運行，以便真正發揮預防工作的效力和作用。

在眾多預防犯罪的理論和實踐對策當中，綜合治理成為預防犯罪對策中的全球性共識，環境預防被提到了突出的位置，公眾參與及社會預防受到了廣泛的關注，在犯罪預防問題上的國際及區際合作也日益深入。

犯罪的綜合治理對策的出現基於以下的考慮：犯罪是一種複雜的反社會現象，它是社會上各種因素綜合作用的結果，犯罪的手段也多種多樣，因此，當代犯罪學認為，對這些綜合因素形成的犯罪現象的預防也應該從各種社會因素着手，從綜合治理和綜合預防的角度進行犯罪預防，同時，針對犯罪手段的多樣化也應該靈活採取各種預防手段和策略。

環境預防是指從研究犯罪產生的原因和條件出發，在預防犯罪的問題上，應該在環境設計上增加犯罪的難度，或營造一種不能實施犯罪的環境，從而堵塞或減少犯罪的可能，達到限制、消除犯罪的預防目的，如增強社區居民的安全防範意識、加強家居安全設施、設立公共地方的電子安全監控系統、增加大廈保安服務等，也應該調動社區力量，加強社區的整體安全控制

和監察，提高社區居民的防罪、減罪及鄰里間守望相助的意識等。通過這些舉措，從增加設施和建立監控制度等硬、軟環境上創造一種有利於避免或減少犯罪的可能的社區環境。

公眾參與論是犯罪學中重要的犯罪預防理論，也是執法實踐證明行之有效的犯罪防治對策，它主要的意思是預防工作必須有公眾的參與，因為任何一個人都有可能成為犯罪的受害者，預防犯罪是警察的工作，也是每一個人的職責，另外，警力有限，民力無窮，民力是警力的重要補充力量，預防犯罪的根本力量在社區、在民眾，因此，警察部門應該通過各種舉措帶動社區力量，鼓勵公眾主動參與預防犯罪的各項工作。

在對待犯罪的預防工作上是在這樣，在社會安全的問題上更是如此，在現代社會，社會安全問題的預防工作更加重要，不管是大規模的人群控制、消防安全還是網絡安全及其他安全方面的控制，一旦在一些重要環節上出現問題，其後果往往是難以預料的，已經造成的危害和損失通常亦是不能挽回的。

但是，不管預防犯罪和社會安全的安全防控體系如何構建，體系必須始終由警務部門主導組織、統籌社會力量，確保公眾參與，並使警力和民力形成最大合力，而且，安全防控體系的關鍵首先在於警務策略的科學制訂和警力的有效部署，才能帶動市民的認同和參與。

根據最近幾年的社會治安情況、社會安全情況及未來的治安和社會安全發展形勢，可以看到，由於澳門社會的迅速發展、網絡技術的廣泛應用，澳門的現實安全和網絡安全問題更加突出，另外，隨着中央政府啟動研究本澳習慣水域管理範圍劃歸問題，澳珠口岸落實新的通關安排，以及未來港珠澳大橋的落成通車，特區管控的範圍不斷擴展，安全預防工作不容忽視；加上近期在國內外發生的重大公共安全事件，以及本澳和周邊地區的治安環境變化，社會和保安當局應該對現時的預防工作進行認真的審視，防患於未然。

保安當局多年來的社區警務工作的實踐證明，“社區問題導向警務工作，社區力量協助警務工作”的理念和工作模式，對提高防罪工作的成效起到十分明顯的作用，因此，我們在今年的工作計劃中，會將社區警務的工作模式的適用，由懲治犯罪、維護治安秩序的領域，擴大至保安範疇內其他工作領

域，務求推進全面預防，做好各類安全巡查、刑事情報和安全情報的搜集和研判、網絡防罪以及青少年防罪工作，並為將來的水域和跨界基建安全管理未雨綢繆，築好守護現實社會安全與虛擬世界安全的防控網絡，致力完善本澳社會安全的預防體系。

三、提升警務技術，強化防控執法能力

儘管警民合力是現代警務的理想執法模式，但是，單憑警民合力並不足以應對社會安全形勢的急速變化，因為安全形勢的嚴峻並不僅僅因為安全問題的嚴重性和多發性，還在於產生安全問題的高科技性和隱蔽性，以及解決安全問題手段的高科技化和複雜化，利用傳統的警務經驗和執法技能已經不足以應對，所以，我們要重視對各種科技手段的廣泛應用，借助先進設備和高新技術成果，促進打擊犯罪、安全防控和秩序管制能力得到不斷強化。同時，我們要持續推進人員的技術培訓，以及持續完善各項技術工作流程，使各支保安隊伍具備足以應付和防控各種複雜安全情況的技術能力和執行能力。

隨着本澳管理範圍的不斷擴展，在人力資源有限的情況下，保安當局必須借助先進的設備協助傳統巡邏執法行動，方可確保治安防控和秩序管理工作有效進行。今年，我們將因應實際情況，進一步推動落實公共安全監測設施的裝設事宜，並在嚴格維護社會安全與尊重個人私隱的前提下，運用好公共安全監測設施，使其成為維護公共安全的有效方式。

此外，我們將就屬下各部門的實際需要，做好相應物資和後勤工作，冀能為各部門提供適時有力的支援，促進執法和管理效率的提升。

四、促進警務合作，協同保障區域安全

犯罪的組織化和跨境化是現代刑事犯罪的主要特點，但國際間及區際間法律制度的差異和執法模式的不同，使預防和打擊跨境犯罪面對巨大的制度障礙和合作困境，因此，在現代社會，只有通過國際及區際間密切高效的警務合作、建立行之有效的區際及國際警務合作機制，才能切實有效地預防和打擊跨境犯罪。

在澳門，日益增多的跨境犯罪，因外來人口的迅速增加和快速流動所引起的“兩頭在外”罪案，國際恐怖主義的外圍影響，以及本澳有效管理範圍的不斷擴展，意味着我們需要抱持區域融合發展的思維，創新合作模式，進一步加強與內地、香港以至鄰近國家和地區對口部門及國際組織的聯繫，深化在執法、刑事情報、救援、安全管理和技術培訓等保安領域事宜的合作，最大程度地克服各種障礙，排除自身的困難，合力促進和保障區域安全。

在 2015 年我們除了繼續拓展傳統警務合作外，還會致力創新禁毒執法合作，並強化針對假結婚的違法行為開展的執法合作。另一方面，為更好保障兩地居民，將進一步完善珠澳警務協作機制及加快研究消防跨境合作機制。

五、創新警務理念，構建新型警務模式

現代警務工作不能停留在固有的被動消極方式，必須跟隨社會發展的趨勢，關注社區安全的變化，重視市民大眾的訴求，構建以人為本的主動執法模式，才能持續提升執法效率，改善執法質量。保安司遵循特區政府的施政理念和施政方針，總結過去各項工作的經驗，未來將以“主動警務”、“社區警務”和“公關警務”三個並行理念作為指導，構建新型警務工作模式。

為開展主動警務，我們將進一步主動走進社區面向市民，積極收集涉及犯罪及影響社區安全的各類訊息，適時制訂具針對性的防罪減罪及確保安全的策略及措施，及時發現及有效解決潛藏社區的治安和安全問題，主動爭取大眾的認同、支持及配合。

維護市民的安全是我們執法工作的目標，但是，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因此我們將持續深化社區警務工作，加強宣傳教育的力度，拓闊警民互動的層面，力爭做到“警民一家”和“全民皆警”，使警民最大程度地形成合力，從而使警力向社區深度延伸，實現“社區問題導向警務工作，社區力量協助警務工作”的社區警務總目標，最大程度提高防罪減罪的執法成效。

而公關警務亦是我們必須強調、重點貫徹落實的理念，因為市民期望保安範疇的工作更加透明，訊息發布更加及時，向警方反映治安問題和求助警

方更加方便快捷，而警方亦希望市民清楚知道預防和打擊犯罪工作的成效，增加安全感及對警方執法工作的認同感，所以公關警務的理念不但要求警方直接勇敢面對問題，及時、有效地回應和解決問題，同時更要掌握技巧更好地對外展示為民服務的執法成果。故此，保安司和屬下各部門今年將進一步完善公關工作的制度設計和公關隊伍構建，推進公關警務理念的貫徹落實，讓傳媒、廣大市民和社會各界有適當和充分的渠道去知悉和瞭解警務工作和安全訊息，並藉強化公關，推動警民良性互動。計劃與電視台合作開辦警務訊息綜合節目，藉此作為推動警民互動和警民溝通的重要平台之一。

創新警務理念的目的不僅在於推動警務工作、維護社會穩定發展和市民安居樂業，還在於構建符合現代執法工作需要的新型警務模式，營造現代警隊文化。透過創新警務理念和在日常執法工作中的具體貫徹落實，逐漸形成符合上述理念的新型警務模式，對內逐漸營造積極向上、廉政勤政、以民為本的現代警察文化氛圍，對外通過宣傳警隊理念、價值觀和執法成效，樹立良好的現代警察形象，使內具素質、外樹形象的警察深入人心，使民間對警察的認同變成一種動力，增加警察的自我認同和對警隊的歸屬感。

當然，我們還將會透過警務學術研究，從理論層次積極探討社會上和工作上急需解決的深層次問題，尋求理論上的解決方法，並藉研討警隊文化，促進內部溝通，從而強化隊伍的凝聚力，提升外部形象，增強人員對使命的認同感，逐步建立起具理論體系和符合現實需求的澳門現代警隊文化。

六、嚴肅警隊紀律，建設廉潔高效警隊

良好的管理是警隊順暢運作和良好執法的必要前提之一，而警隊紀律完善程度和執行程度則是良好警務管理的重要保障，未來我們將進一步嚴肅警隊紀律、強化警隊管理，透過各種紀律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以確保令行禁止，亦透過各種內外運作機制的建立和完善，以確保下情上達，上令下傳，並貫徹以警為本的理念，重視人員在工作上的需要、困難和意見，促進溝通，營造和諧的工作氛圍，在全體同事之間建立集體認同，增強歸屬感。我們亦將適時審視各部門的行政及執法程序，期望理順內外運作，減少不必要的中間

環節，提升內外運作效率，從而快速有效地回應社會需求。另外，我們將持續完善各項內部規範，加強內部監督力度，強化人員遵守法律、重視紀律的意識；我們亦致力提升內部管理水平，務求各級領導和主管人員做到以身作則，嚴格管理，獎懲分明，張弛有度，優化隊伍建設。

作為一支擁有公權力的執法隊伍，我們除了嚴格履行內部紀律管理及監督外，更需借助外部監督力量來建立良好形象。為此，我們將密切督促轄下各部門高度重視和及時回應立法會的書面及口頭質詢，並以此為動力，及時檢討和糾正工作中的不足，以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的態度誠懇面對立法會的監督。另一方面，隨時關注司法機關在各類訴訟案件中的法律判斷和最後裁決，結合對法律的分析，及時糾正不規範的執法模式，使各項執法工作完全符合法律規定，維護法律的尊嚴和保護訴訟當事人的合法權益，與此同時，亦會全力協助和配合廉政公署以及審計署等部門的監督工作。而澳門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作為一個獨立的監察機構，我們將一如既往充分尊重、服從和配合紀監會的監督，及時跟進和盡快回應轉介的投訴個案，分析和遵從其對個案處理決定的意見和勸導，與其保持密切的溝通與合作，確保該專門監督制度對執法人員的違紀違法行為的監督發揮應有的作用。最後，我們亦將更重視傳媒、市民及社會團體提出的監督和批評意見，有錯必改，有違必究，建立和完善各種溝通、聯絡及投訴機制，及時回應社會和市民對保安範疇紀律監督的訴求。

七、完善法律制度，確保依法執法護法

完善的法律制度是開展良好執法的必要條件之一，也是有效懲治犯罪、維護社會秩序和公共安全的重要工具，因為保安當局依靠制度履行維護個人和社會安全的職責，而制度也反過來限制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開展執法工作的隨意性，保障公權力能夠完全得到合法有效執行，同時也確保警務工作能夠實現法律所確定的目標。

因此，儘管保安司轄下各部門並不是立法部門，但是，我們必須督促轄下部門要根據執法工作中所掌握的第一手資料和前線執法需要，適時主動檢

討相關法律制度，主動推動修法立法，同時也隨時協助政府相關部門開展法律研究工作，提供立法修法的相關意見。

另外，社會不斷發展，促使保安範疇各項執法工作需要與時並進。對此，我們將與政府、立法和司法機關保持緊密聯繫，適時就建立、完善、簡化規範執法行為的法律制度進行探討，確保保安當局能夠切實履行法定職責。

我們將啟動檢討法律制度程序，主動推動立法修法進程，另一方面，亦會協調轄下部門開展法律研究工作，提供立法修法意見。推進制度化建設的有關工作，尤其配合新法律的頒布及實施，完善執法指引，推動規範化執法。我們亦會爭取投入更多的資源，加強法律培訓，改善執法質量。

八、優化通關配置，建設旅遊休閒中心

澳門是一個外向型的國際城市，而且以建立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長遠發展目標，因此，澳門的通關順暢與否、出入境效率及服務質量如何，是澳門作為國際城市的根本保障，也是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必要前提之一。

由於自然條件所限，以及近年來澳旅客人數迅速增加，澳門的出入境工作和關務工作面臨巨大的困難和挑戰，但是，出入境事務和海關部門將會繼續採取多項措施，加快通關速度、舒緩口岸壓力，推行電子政務，方便市民及旅客。

我們已就優化通關軟硬件配置訂定了目標和時間表，有序對軟硬件進行系統升級，提高通關效率。我們將不斷增加便民服務項目，致力拓展出入境辦證服務，落實以民為本思想。因應社會發展及珠澳兩地通關新安排，我們將與其他部門共同研究其他通關配套，配合未來發展。另外，我們亦會研究及採取有效措施，優化人員配置，從而進一步提高通關效率。

九、貫徹多元輔導，致力協助社會重返

監獄的核心工作是協助在囚人士重返社會，除透過監獄專業社工為在囚人士提供輔導，並會開設有助建立正確人生態度的講座和工作坊，此外還開

設了提高在囚人士未來就業能力的職業培訓課程。獄方亦會繼續與法務局合作推行“在囚人釋前就業計劃”，安排“愛心僱主”與在囚人士進行招聘面試，讓在囚人士獲釋後便可獲得工作。監獄每年都會透過舉辦不同類型的公開活動，宣傳接納在囚人士重投社會，以及展示監獄的社會形象。繼 2014 年舉辦“定向新生路活動”及“監獄車輛配色比賽”，獄方將於 2015 年舉辦以本澳中學生為對象的步行植樹活動，透過活動呼籲社會大眾坐言起行，攜手支持在囚人士重建新生。

結 語

隨着澳門持續國際化，以及澳門博彩業的發展進入調整期，澳門的治安和安全形勢將受到更多不穩定因素的影響，保安司的各項工作將面臨更多的挑戰。但是，保安司及屬下各部門的領導、各級主管和全體人員有信心、有能力在以往良好執法的基礎上重新起步、同心致遠，有效維護澳門的安全和發展，確保澳門市民的安居樂業。

社會文化範疇

2015年，社會文化範疇的施政，將秉持“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以“察民情、納民意、知民需、解民憂、紓民困”為施政主軸，全面落實行政長官參選政綱中所提出的各項政策和措施，把“關顧弱勢社群，完善民生福利”放在施政的首位，重視青年和人才的培養，實現教育興澳、人才建澳；完善衛生醫療，發展文化、康體事業，保障居民的健康和生活質量；從社會文化各個領域提供更完善的設施和更優質的服務，全面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快樂感和綜合生活水平。

衛生領域

2015年，新一屆特區政府將與時並進，加大資源的投入，堅持“以病人為中心”的服務理念，革新醫療管理體系，積極推動醫療衛生改革。

面對服務量不斷增加的挑戰，深化對非牟利醫療機構的監督和協作，完善購買醫療服務的診療指引；明確仁伯爵綜合醫院和衛生中心按轉介信的分流機制，逐步完善雙向轉診，讓有醫療需要的病人及時就診；增加非牟利醫療機構的資助服務名額和津貼受惠對象，持續完善手機應用程式和熱線電話等措施，以及通過醫療補貼計劃，便利居民選擇適當的衛生服務，縮短輪候時間。

為加大長者的支援力度，將推出長者健康支援熱線和增加衛生中心的長者保健措施。加強電子化病歷系統的應用，落實全澳個人電子健康檔案的系統構建和模擬測試工作，達至善用衛生資源的目的。

繼續跟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內各項工程的進度，其中離島醫療綜合體第一期地樁工程於2015年動工。湖畔嘉模衛生中心亦計劃在上半年落成啟用，完善新發展區域的衛生服務。

為重視居民的健康，將開展全民健康調查和大腸癌篩查的先導計劃，對子宮頸癌篩查資料進行總結及分析，以及擴大新生兒的聽力篩查，為制訂衛生政策提供依據。嚴格按照世界衛生組織的指引監測各類疾病，提高傳染病的防治能力，並從公共衛生角度及市民健康為優先考慮，提出室內公共場

所全面禁煙的建議。加強開展健康促進的宣傳教育，倡導良好的生活方式和習慣。

研究設立澳門醫學專科學院的可行性，培訓醫療專科人才。通過與世界衛生組織和鄰近地區的合作，構建醫護人員培養基地，實行持續專業發展機制，以及加緊增聘各類人員，建立一支專業和穩定的醫療隊伍。

在體制建設方面，參考醫療國際標準，研究引進醫療聽證機制，評估和分析醫療服務的質量；草擬和修訂醫療事故、醫生培訓、醫療專業人員註冊、藥物事務等法律法規，又計劃為衛生局醫務人員購買醫療責任保險，加強前線醫療人員的保障。設立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發揮跨區域合作的作用，推動本澳衛生事業長遠和持續的發展。

教育領域

2015年，特區政府將繼續貫徹“教育興澳”的指導方針，進一步完善高等教育領域的各項法律法規，積極配合《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的立法進程，有序地開展各項配套法規的擬訂工作，以推動本澳高等教育穩步發展。

為擬定高等教育中、長期發展藍圖，有序開展關鍵議題的研究工作；跟進素質保障機制的構建工作，透過進行先導計劃，檢視已完成的評鑑指引在執行上的適用性和可操作性。

繼續發放大專學生學習用品津貼，並探討將其發展成為一項恆常性措施的可行性；持續檢視研究生獎學金的類別、名額和金額並研究作出適當調整，同時探討整合各項面向大專學生獎助貸學金的較合適和可行方案，更有效地發揮鼓勵和支持居民繼續深造的作用。

各院校配合《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的立法進程，並因應發展需要進一步優化相關制度，為院校未來持續發展及提升素質創設條件。同時，將繼續發揮各自優勢，培育社會所需的各類人才。

延長“大學生中心”的開放時間，進一步發揮其綜合服務窗口的功能。積極開展各類型的高校學生生活動，並提供實習機會，為學生規劃人生路向創造有利的條件。

持續豐富高等教育人才資料庫的內容，透過開展各項資料收集、問卷調查及研究項目，更全面地掌握本澳高等教育人才供求的情況。此外，將進一步完善和更新本澳高等教育統計指標體系的內容，優化高等教育人才資料庫的專題網頁。

在非高等教育方面，繼續加大對教育的資源投放，着力優化十五年免費教育，將按每班學生人數 25 至 35 人計算津貼的措施推進至高中一年級。系統檢視《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 年）》的執行情況和工作經驗，明確下一階段的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在城市規劃中積極增加教育發展空間，進一步加深與內地以及鄰近地區、葡語國家的教育合作及交流，致力推動教育系統的發展和國際化。

堅持德育為先，繼續推廣並逐步修訂《品德與公民》教材，大力推廣《基本法》和其他重要法律。積極完善相關科目的“基本學力要求”，以保障中國歷史教育的完整性和科學性。增強學生的愛國愛澳意識，讓青少年懂得維護社會秩序和遵守法治的重要性，並培養其獨立思考和理性判斷的能力以及建設社會的責任感。

推出優秀中學生赴國外學習交流計劃，拓展其國際視野。健全教育領域的民生關懷網絡，採取新的措施資助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活動，進一步加大特殊教育的投入，並發揮各項大專獎、助學金及其他津貼的作用，切實保障教育公平。

積極深化課程改革，實施新的幼兒教育“基本學力要求”，進一步推進正規教育小學、初中和高中“基本學力要求”的研制和立法工作，並出版澳門文學和澳門地理補充教材。繼續參加“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 2015），積極制訂學生評核制度方面的法規。推廣高效識字教學法，探討參加國際性小學生閱讀能力測試的可能性，並推出青年作家進校園計劃，以便建立旨在提升學生閱讀素養的有效機制。

加大力度發展與經濟適度多元化相適應的職業技術教育和持續教育，採取新的措施鼓勵學生考取職業技能認證，穩步推進“職業教育實踐中心”和

“語言培訓中心”的建設。推進持續教育體系的建設，開展第二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中期評估。大力推動教研制度，頒授“卓越表現教師”榮譽，培育優秀教師團隊。推出“家長學園”計劃，建立家長互相支持的網絡。

在青年事務方面，按照《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的方向，持續發揮跨部門跟進小組的統籌協調作用，認真落實各項相關措施和計劃。發現和關心各類有需要的青年，努力為青年成長營造一個公平、健康的環境。積極與青年交流和溝通，在網絡化已成為現代生活模式的背景下，發展多媒體電子溝通途徑，為青年參與社會提供更適切的途徑和資訊。

擴大和加深與內地的交流，充分發揮軍事夏令營、國防教育營、戶外教育活動和生活體驗活動在愛國愛澳教育和青年成長方面的作用。加大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力度，將普及藝術教育計劃的覆蓋範圍從中學生拓展至小學六年級學生。透過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70周年系列活動，弘揚民族正氣，增進民族認同感。發揮各方的作用，培養身心健康、樂於自立、勇於創新的年青一代，並讓他們懂包容、能謙讓，具堅毅刻苦意志和國際視野，以及獨立思考和理性判斷的能力。

社會工作領域

2015年，特區政府繼續強化對弱勢社羣的社會援助和福利措施，致力保障他們的生活水平，並為有需要居民提供適切的家庭及社區支援服務，推動社會服務的良好發展。

為進一步關顧弱勢社羣，檢討最低維生指數調整機制並探討引入其他參數的可行性。而為表達對長者及殘疾人士的關懷，將再次調升敬老金和殘疾津貼的金額。在家庭及社區服務方面，為協助居民脫貧解困，將按各類型個案作“脫貧可能性”的評估。強化其他族裔弱勢社羣的支援服務，並主動發掘有需要的服務對象。

配合未來生效的《家庭暴力防治法》，優化與公共部門及私人實體的協作和通報機制。完善24小時緊急支援服務，推出處理家暴個案程序指引以

及籌辦培訓項目，並透過家庭暴力個案中央登記系統，有助全面掌握數據資料。持續實行“三級預防策略”，推行家庭個案管理系統，從而形成一個分佈全澳的支援網絡；配合舉辦倡議幸福家園的社區活動，以及與相關部門商討共同開展家庭友善政策的工作，並探討需否修訂《家庭政策綱要法》，致力構建幸福的社區氛圍。

在兒青服務方面，繼續透過多管齊下的措施，於2016年托兒服務名額將增加至10,000個，以回應社會需求。檢討“社區保姆服務試驗計劃”的運作情況並優化有關安排，為有實際托兒需要的家庭提供具彈性的照顧服務。密切跟進“隱蔽及網絡成癮青年服務先導計劃”，開展善用資訊科技的社區教育計劃，藉此鼓勵青少年增加與家人互動的時間。

在長者服務方面，繼續跟進養老保障機制跨部門研究工作，推進長者服務十年發展計劃。優化為獨居和體弱長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進一步完善平安通呼援服務、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設備與資源配置。加強失智症的早期預防措施及患者的照護服務，將增撥資源以開展社區推廣活動，並協助一間日間護理中心轉型專為失智症患者及其家屬提供服務的設施。籌設“澳門特區長者資訊專題網站”，倡建家庭與社會的敬老文化。

在康復服務方面，持續推進康復十年規劃跨部門研究工作，以制訂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支持智障、自閉症、精神病康復者家屬等團體開展家屬支援和社區教育活動；協助聽障人士康復機構加強開展手語翻譯和推廣教育；支持視障人士服務組織推動獨立生活和導向訓練；協助精神病康復者服務機構優化個案支援和家庭輔導工作。跟進“臨時性殘疾補助津貼”和相關計劃的執行情況，並與社會保障基金緊密研究長遠發展方案。持續關注智障人士家庭面對雙重老化的困難，加大展能、暫托、職業訓練及家屬支援服務名額，積極優化院舍和社區的照顧與支援服務，讓更多智障人士能維持及增強獨立生活的能力。全面跟進《殘疾分類分級的評估、登記及發證制度》的檢討結果，拓展“殘疾評估登記證”優惠範圍。

社會文化範疇

在防治賭毒方面，擴大戒賭治療的社區網絡和增加負責任博彩資訊亭的設置，並制作本土化負責任博彩專業培訓教材套，推進負責任博彩政策的有效實施。積極跟進“健康生活教育園地”籌設工作，並推動家長參與家庭禁毒教育工作。持續提升戒毒輔導服務，並透過推廣“戒毒錦囊”計劃和“禁毒資訊站”手機應用程式，致力提升禁毒工作成效。

為配合社會服務發展需要和促使現行資助制度能與時並進，發揮公共資源的最佳效益，爭取於2015年7月革新對社會服務機構的資助制度，務求更全面地提升社服人員薪酬待遇，支援民間機構改善營運條件，提升服務素質。此外，將完成第二輪《社會工作者專業認證及執業註冊制度》的諮詢工作和分析報告，爭取於年內完成社工專業認證法律草案。

為進一步發揮婦女事務委員會的優勢和職能，高度重視兒童權益並將關注兒童權益的事務納入委員會內。而為履行促進男女平等及婦女發展的國際公約精神，透過將開展擬訂“澳門婦女發展目標”計劃，並制訂短、中、長期發展方向，持續及有序地跟進婦女事務的發展。

社會保障領域

為進一步完善第一層養老保障機制，社會保障基金將就調升供款金額的議題上，爭取達成各方可接受的方案，以確保社會保障基金的可持續運作。就第二層《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構建，將繼續為合資格的澳門居民開立公積金個人帳戶及注入預算盈餘特別分配款項，以鞏固個人帳戶內來自政府的累計資金。在全力推進《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立法進程的同時，將籌備配套法規的制訂工作、開展建設帳戶資訊平台、推動各工商企業參與未來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以配合制度的實施。

社會保障基金將配合有關部門，開展關於建立社會保障基金與財政盈餘掛鈎的撥款機制的研究工作。

此外，將持續優化各項服務及行政手續，包括增加自助服務機可辦理的電子化服務、推行ePass認證進行網上登入等，並已計劃開拓面向僱主的強

制性制度供款電子申報系統，為日後提供更靈活的繳納供款渠道創設條件，以提高行政效率和服務素質。

隨著本澳人口逐漸走向老齡化，個人及家庭對於退休養老的責任感，生涯規劃、生命週期的理財和資產建設等的認知顯得更為重要。將持續向不同年齡層的市民介紹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推廣正確理財方式和鼓勵及早為退休生活作準備。

加強與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的合作，推出粵澳兩地「在生證明協查計劃」，為雙方在當地居住的養老金人員提供在地辦理在生證明服務，免卻長者往來兩地的奔波。

旅遊領域

旅遊部門將密切關注澳門旅遊業發展的新形勢，制訂相應的政策措施，並推動跨部門協作，配合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

在旅遊規劃方面，將着力開展《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的編製工作。同時，旅遊跨部門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旅遊環境優化工作，並參與與旅遊相關的基建、口岸及交通等規劃。興建新賽車中心和籌建旅遊局新辦公大樓。

在推動優質旅遊服務方面，與相關部門緊密合作，制訂清晰和詳細的技術指引，優化發牌流程；跟進規範酒店和餐飲場所法規的修訂，並配合相關部門審議規範旅行社和導遊職業法規的工作；研究制訂更有效及具針對性的措施，打擊非法提供住宿活動。探討“星級旅遊服務認可計劃”擴展至其他旅遊行業的可行性。開發“旅遊局傳媒資訊平台”及推出“旅遊數據平台”以加強對外溝通。

在促進旅遊產品及推廣多元化方面，深化“社區旅遊發展計劃”，優化及推出新的“論區行賞”步行路線；繼續推出多項旅遊激勵計劃；推出分時分區光影表演。與文化及體育部門協作舉辦更多的各類盛事活動以產生協同效應，將澳門打造為“文化及盛事之都”。

重新規劃及裝修旅遊活動中心和利斯大廈，並構思活化路環棚屋的方案。在氹仔北安新客運碼頭啓用後，開設旅客詢問處。在旅遊推廣方面，繼續沿用“感受澳門”為主題，拍攝全新旅遊宣傳片，提升澳門城市品牌形象。重點推動智慧旅遊的發展，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網絡及社交平台的推廣，提升旅客體驗的便利度。

在國際及區域合作方面，提高澳門在國際旅遊事務上的參與度；與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合作，推動在澳門設立國際性的培訓基地。重點加強與國家旅遊局的合作，以及進一步深化閩粵港澳台的旅遊合作，打造具有特色的區域旅遊品牌。此外，加強與珠三角地區旅遊部門的合作，在高鐵沿線城市舉辦旅遊推介會，推廣“一程多站”旅遊產品。

文化領域

2015年是澳門歷史城區成功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名錄》十周年，文化部門將組織系列活動慶祝；依照《文化遺產保護法》加強文化遺產保護工作；繼續《澳門歷史城區保護及管理計劃》框架的諮詢、編製工作。逐步開展具文化價值的不動產的評定程序，繼續進行全澳不動產及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的普查工作，亦將繼續積極發掘及修復具歷史價值的文化遺產，並開展推廣、利用及活化活動。

就民政總署文化職能、人員及設施的移交，將於年內完成相關工作，同時調整部門自身組織架構，進一步提升文化領域的施政能力和水平。

將着力培養多層次、多方位的相關藝文人才，尤其是青年人才；透過不同層面，持續深化藝術人文的教育與普及工作。澳門演藝學院將繼續做好藝術普及和專業基礎教育工作。另外，繼續推行多項文化及創意人才培養計劃。

在配合特區政府經濟適度多元的施政方針，推動文化產業發展的重心放在“增強綜合實力，促進持續發展”，以及支持“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品牌建立、理順文產基金審批流程、建立獎勵制度，支持創作版權的建立

等，同時充分發揮文創委員會的諮詢及橋樑功能。拓展文化設施及文創空間方面，將於 2015 年開展和啟用戀愛巷藝術電影院、舊法院大樓臨時黑盒劇場等設施、何族崇義堂首階段活化工程、饒宗頤學藝館。此外，還推出《C² 文創誌》電子雜誌，促進澳門文化創意產業資訊交流。

為配合將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戰略目標，文化部門與旅遊部門積極協作，繼續舉辦高質素藝文表演及城市節慶活動，包括“澳門藝術節”、“澳門國際音樂節”、“澳門城市藝穗節”及“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等文化品牌盛事及城市節慶活動，進一步樹立澳門的文化休閒城市形象。

將持續推動社區文化的建設，營造多元、和諧、包容的社區文化氛圍，提升市民對澳門、對祖國的歸屬感和身分認同。對外合作方面，將透過《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等機制，大力推動包括穗澳、深澳、港澳及珠澳等地文化建設和創意產業等方面的區域合作。

體育領域

2015 年，體育領域將繼續推行大眾體育與競技體育雙軌並行的政策，深入推廣大眾體育，培養市民的體育興趣和運動習慣，推動實現“全民體育”的目標。為鼓勵青少年積極參與體育鍛鍊，將增加適合青少年的體育項目活動，提供更多體育運動的機會。繼續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運用民間團體的體育設施，開展更多大眾體育活動。

為配合國家的全國國民體質監察，將進行第三次全澳市民體質監測工作，收集市民體質數據，以了解近五年澳門市民的體質變化，並作為制定體育政策、引導市民科學健身的參考依據。

繼續跟進多個體育設施的興建和籌建工作，推動相關建設早日落成使用，體育發展部門還積極參與新城填海區體育空間的規劃工作。持續推行綠色體育場館建設，更新現代化體育設備，為市民提供環保優質的體育活動場所。

為配合競技體育的發展，將修訂兩個體育獎勵規章；繼續推動精英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讓更多具備條件的運動員得到各方面的支援和鼓勵，創造更佳成績，並鼓勵退役精英運動員加入進修資助計劃。

繼續發掘具潛質的體育項目，成立新的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推動青少年運動員培訓工作，培育更多後備力量，讓競技體育得以持續發展。

支持各體育總會參與國際體育聯會的工作、培訓和會議，吸收外地先進的體育知識和技術。為體育人員開辦培訓課程，以更新競技體育知識和技能。推動各項國內外的體育交流活動，使運動員得到更多與其他國家地區的運動員同場競賽的機會，提高自身的技術水平。

運輸工務範疇

運輸工務範疇2015年度施政方針

運輸工務範疇的施政，將貫徹“以人為本，科學施政”理念，以務實態度，訂定2015年度擬達致的三項施政目標。

我們的首項重要目標是編制總體城市規劃，為澳門特區的空間規劃，提供清晰、客觀的綱領性原則，明確居民在此領域內的權利和義務。總體城市規劃的編制，旨在建立宜居環境、確保向市民提供優質生活和建設越趨現代化的城市。

為了向總體城市規劃提供規範性原則，將根據以下三大指導原則，編制一份策略性研究規劃，為澳門特區創造美好的未來：

- 澳門特區的經濟適度多元化；區域合作及可持續發展；
- 澳門特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 澳門特區作為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服務平台。

2015年，在第四屆特區政府及行政長官的領導下，我們將與各範疇合作，開展作為規範總體城市規劃的策略性研究，致力完成總體城市規劃。同時在運輸工務範疇制定法律框架，貫徹依法施政，從而為市民提供宜居的環境。

澳門特區的急速發展，除了帶來了良好的期望，亦同時造成了不能預見的情況。因此，本年度運輸工務範疇的施政，將採取必要措施，解決相關問題。

第二項重要目標是解決本範疇有待處理的問題，為市民提供優質生活。

第三項重要目標是推進兩項旨在優化居民生活質素的大型工程項目。

首項大型工程項目是推進新城填海B區政法區的建設，於該區興建政法機構的辦公樓群。由於現時部份政法機構分佈於各區，相關設施條件不足，故該工程項目的興建尤為重要。將各級法院及相關政法機構集中於同一個地區，並於現代化的設施中辦公，提高效率，並且減少租賃辦公設施的支出。

運輸工務範疇

本年，將確定澳氹第四條通道是以橋樑或隧道的方式興建，並將開展有關工程項目的前期工作。該項目的落實，將有助舒緩澳氹之間現存通道的壓力，讓各區之間的交通往來更為順暢，及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

以上三項目標，我們認為可於 2015 年年底全面貫徹推進。另外，在此亦須明確運輸工務範疇其他領域的工作方向。

住屋一直是本澳的社會問題，這是特區政府一直重視的議題，亦屬本範疇施政的重點之一。須藉着新城填海 A 區工程的完成，以提供更多的土地，處理有關問題。為此，我們將會盡快完成有關填海工程。

考慮到現時部份市民因樓價高而無法購買私樓，且不屬現時兩種房屋制度適用的對象，就此提供相關的協助，亦屬本年施政的首要工作。這一社會階層越來越龐大，不可忽視，我們將推進必要的工作，以及更好地規劃並利用新城填海 A 區的土地。

透過對新城填海 A 區的利用及現行房地產市場的調控措施，我們相信，住屋價格及租金為市民所帶來的壓力將會減低。

現時房地產買賣及租賃的情況，是由內在及外在因素所造成，須完善房屋政策，處理有關情況。2015 年將引入經濟房屋申請更快速審查機制，加快分配程序。

本年度，優化公交亦是首要施政工作之一。我們已進行了多項研究及公開諮詢，為科學施政及制定相關制度提供依據，及時行動，落實“公交優先”。

就此，將會統一現時與各公共巴士公司的合同，鼓勵有關公司改善服務，嚴格監察營運狀況。同時建立更多補充路線，為市民日常出行，提供更優質服務。

特區的發展為日常交通造成壓力，將會盡力減低有關壓力，方便市民以公交出行。

本年度會推出並完成純電召的士公開招標，並制訂新的士發牌制度，明確規範相關服務的規定。

另一方面，在人口稠密、旅客聚集的地區建立步行系統，亦屬施政重點之一。

總括而言，訂定總體城市規劃的策略性原則，解決待處理的問題，推進有助提升居民生活質素工程項目，同時致力解決房屋及交通問題，這樣我們才能具備更好條件面對未來，回應挑戰。

一、城市規劃及土地管理

1.1. 啟動編制總體城市規劃，開展城市發展策略研究

城市發展策略是開展編制總體城市規劃的重要基礎條件之一，並且需要整個政府的共同參與。總體規劃涉及整體城市的資源分配、空間整治、政策配合及公眾議題等複雜因素，必須配合特區政府的施政目標、城市發展策略研究所訂定的方針，並且結合澳門自身城市定位及發展願景，作出綜合考量。

主要會開展三項重要工作，包括：啟動編制總體城市規劃、新城區總體規劃方案諮詢工作、開展小區規劃和專項研究。

為做好總體城市規劃的前期準備工作，已完成“澳門總體城市設計研究”及“澳門總體規劃編制技術指引”研究，將在上述基礎上，深化有關工作。

我們會開展城市發展策略研究，待完成研究及各項前期條件準備好後，將盡快啟動總體城市規劃的編制。

1.2. 新城總體規劃第三階段諮詢，廣泛收集社會意見

為配合澳門未來長遠發展，增加土地供應，加快落實推進新城填海規劃的工作，爭取在2015年上半年開展第三階段的新城填海區總體規劃方案諮詢工作，廣泛聽取民意。

A區以住宅及公共設施為主；B區以政法區及綜合旅遊為定位；C、D及E區為低碳社區、海濱綠廊及交通樞紐。

配合“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城市發展定位，規劃方案提出構建海濱綠廊，與城市公園和休閒內湖構成新城區綠地系統，為居民及旅客提供開放、綠色活動空間，塑造綠色新城。

未來，計劃把新城區打造成城市級的文化標誌性設施，和澳門半島現有的相關設施，共同組成系統性的文化休閒空間，豐富本澳的文化形象。

另外，為配合促進經濟適度多元化，扶持本澳中小企業發展，新城區將透過預留土地、利用住宅群樓等方式作為承載點，為文化創意產業、休閒旅遊、商務會展、中小企業提供更多發展空間和條件。

1.3. 研建澳氹第四條通道，配合新城區的發展規劃

路氹區域已經日漸都市化和繁忙化，港珠澳大橋正在建設，新城 A 區及 E 區填海工程亦相繼動工。為配合區域交通協調發展，完善填海新區基礎設施建設，現時正進行研建澳氹第四條通道的前期工作，包括對海域使用論證及海洋環境影響評估。有關項目的落實，將為澳門未來整體交通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1.4. 推進新城填海工程，增加土地儲備

整個新城填海區為澳門未來提供土地儲備，其中面積最大的 A 區填土及堤堰建造工程正加緊進行並於 2015 年完成。

為配合特區政府的住屋保障長效機制，新城填海 A 區房屋供應增至 3.2 萬個單位，其中 2.8 萬個為公共房屋單位。

因應未來新城填海區的人口規劃及房屋數量的規模發展，將會做好有關社區配套設施的規劃。

1.5. 積極開發土地資源，尋找更多公屋用地

公共房屋政策與城市規劃及土地政策緊密相連，因此將設法尋找更多的土地資源，撥作發展公屋的儲備用地。

除了會在新城填海 A 區預留興建公屋用地外，只要找到合適的土地，都會優先進行興建公屋的可行性研究。

1.6. 完善地籍資訊網，提高土地信息透明度

持續拓展和更新“地籍資訊網”內容，為《城市規劃法》、《土地法》及《文化遺產保護法》的實施提供土地信息平台。

1.7. 推動新通關口岸對接，提升陸上口岸的通關能力

對粵澳新通道的通關模式方案已有初步共識，雙方正積極落實新通關模式，提升陸上口岸的通關能力。

新通道專項中的新批發市場建設工程已於 2014 年 11 月展開，工程預計於 2016 年完工，其後將展開下一階段的建設工作。

1.8. 落實港珠澳大橋人工島澳門口岸上部設施工程

港珠澳大橋珠澳人工島澳門口岸上部設施工程會在 2015 年內啟動，並爭取與港珠澳大橋同步建成。

二、房屋

2.1. 研究引入新類別公屋

針對各個階層的居住需求，開展全面檢討公共房屋法律制度的工作。

考慮到現時存在部分收入不足以購買私樓、又不具備資格申請社會房屋的人士之需要，將研究引入新類別的公共房屋。當符合設定的申請條件時，可提供有別於社會房屋、經濟房屋制度的其他類別公共房屋，以助他們解決居住問題。

2015 年首季度會對新類別公共房屋的概念與制度作出研究，並提出利弊分析的方案與建議，積極推進有關工作。

2.2. 完善申請審查程序，加快公屋分配安排

在 2014 年底完成社會房屋申請表的審核工作及公佈確定名單，2015 年將加緊安排合資格的家團上樓；同時繼續執行社會房屋輪候家團住屋臨時補助發放計劃，當中包括 2013 年社屋申請獲接納之家團申請。

經濟房屋方面，2015 年首季完成早前已審批的千多個一房廳單位之家團上樓安排，至於多戶型經屋申請表的審核工作於 2015 年繼續進行，並會局部修訂《經濟房屋法》。

在 2015 年首季度對現行公共房屋管理進行評估，並會提出政策措施建議。優化現有社屋富戶退場機制，於 2015 年上半年度提出實際可行的優化方案。

2.3. 推進公屋項目的興建

考慮到居民對住屋需要的逼切性，今年將繼續推進多個公共房屋的興建工作，並會相繼落成。

三、交通運輸

3.1. 優化交通運輸，緩解社會訴求

透過一系列政策措施，優化交通運輸。經濟措施方面，繼已完成車輛購買和使用的研究後，將會逐步調整車輛購買、持有和使用環節的稅費。

2015 年將會根據不同公共停車場的運作情況及條件，進一步推廣至其他公共停車場。

計劃於繁忙地區引入短時收費咪錶泊車位，並將於 2015 年內以試點方式推行；在適當提高車輛使用成本的同時，促進泊車資源的有效利用。

積極尋求條件，結合公共房屋、社會設施及公共空間的規劃利用，增建公共停車場。

法制方面，2015 年內會啟動《關於在大廈建築時專為保留停泊車輛空間之強制性制度及設立一受豁免保留停車場面積建築商之特別繳款辦法》（第 42/89/M 號法令）之修改工作，爭取年內完成諮詢文本並向公眾推介。

修改第 52/94/M 號訓令關於輕型客車、輕重型摩托車強制性年度檢驗年期的要求，建議輕型客車自首次登記註冊滿 8 年及以後每年一次定期檢驗。輕型摩托車自首次登記註冊滿 5 年進行第一次定期檢驗，滿 8 年進行第二次及往後每年進行一次定期檢驗，加快舊車的淘汰。

離島新驗車中心預計 2016 年可正式投入運作，可配合政策的推行，並加快處理送檢車輛。

為縮短行程及方便有實際需要人士，繼續推進自動步行設施的建設及串連，構建完善的步行系統。

海上運輸方面，會就外港客運碼頭的旅客服務設施、資訊優化及緊急事件應變方案等，進行深化研究。此外，制訂《客運碼頭管理與運作》行政法規，訂定各客運碼頭運作、管理及營運的一般規則，以及相關監察、處罰和收費制度。

3.2. 改善巴士服務，調控博企穿梭巴士

不斷完善路線，針對乘客集散量大的站點作出優化，開展巴士轉乘站佈局優化的研究計劃，優化候車設備、分流上落客點等。

鼓勵巴士公司汰舊換新，並採用載客量更多的大型巴士，提高巴士質量及搭乘舒適度。另一方面，就設立時限性公交專道之建議，將廣泛聽取社會意見。

為配合橫琴口岸於夜間及凌晨時段的客流增長，密切監察巴士路線的營運情況，適時調整沿途各線巴士班次。

考慮到日後輕軌氹仔線的站點設置，將調整周邊的巴士站位置。因應深宵工作人員需要，加強夜間巴士服務。

檢討及完善現行旅遊車輛進口及汰換的審批機制；合理評估及收集各博企往來目的地與娛樂場穿梭巴士數量。收集各博企提供往來不同目的地與娛樂場穿梭巴士的行車路線，對未來總體道路網承载力進行預測。

調控博企穿梭巴士數量和路線，將持續與業界保持密切溝通及協調，並藉着穿梭巴士路線之間的整合和採用聯運措施，讓有關資源得以充份利用的同時，亦控制車輛數量在合理水平。

3.3. 加緊輕軌氹仔線建設，啟動媽閣交通樞紐工程

輕軌氹仔線的建設工程已經進入施工階段，氹仔線車站及高架橋建設已漸見雛型，各個路段的興建工作有序推進。

輕軌澳門半島線北段公開諮詢活動已經完成，現正進行整理及分析意見。已委託顧問技術團隊開展澳門輕軌延伸橫琴線的深化研究及設計工作。

全面推進兩個交通樞紐的建設工作，當中的媽閣交通樞紐的主體建造工程已於1月動工興建；至於氹仔柯維納馬路交通樞紐的地庫結構將逐步完成，並按序展開位於地面的巴士總站及其上層的綠化平台、社區中心及路網等設施的構建工作。

配合輕軌建設推進的同時，2015年將進行澳門輕軌交通立法調研之諮詢工作。

3.4. 純電召的士公開招標，全面檢討的士發牌制度

持續進行《的士服務調查研究報告》，以定時監察的士服務水平及需求。為提升本澳的士服務質素，將於2015年開展純電召的士發牌工作，計劃進行招標並研究引入其他新的服務模式，提供無障礙的士服務。

已開展《澳門的士數量研究》，評估適合本澳之的士數量，以此作為全面檢討現行的士發牌制度之參考依據。

積極研究更新的士發牌制度，在訂定新的士發牌制度前，2015年將維持現有的士發牌模式，並計劃在今年中旬開展新增的士執照公開競投。

着手草擬制定有關打擊的士違法行為、優化的士服務經營環境的法律制度，並以此作為未來制訂符合本澳整體利益之的士發牌制度的重要基礎。除透過修訂法律制度加強規範的士行業服務外，亦將聯同執法部門加強打擊違法行為。

3.5. 更新國際機場整體發展規劃，配合未來發展需要

澳門國際機場的客運量及航班量呈上升的趨勢，至今已營運近 20 年，有需要不斷完善各軟硬件設備，今年內完成更新《澳門國際機場整體發展規劃》的報告。

3.6. 推動澳門中山遊艇自由行試行項目

現正積極與中山市人民政府共同推動點對點遊艇自由行的工作，計劃把澳門遊艇會和澳門漁人碼頭納入澳門中山遊艇自由行的試點，爭取於 2015 年中試行。

未來會逐步完善本澳的軟硬件配套設施，與本地遊艇業界共同推動粵澳遊艇自由行。

四、環境保護、能源

4.1. 開展環評諮詢，共創宜居及綠色生活環境

持續積極配合國家制訂的減排目標，貫徹《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構建低碳澳門，共創綠色生活”的願景，開展《規劃》中期實施及成效評估研究，以檢視《規劃》的實施及執行情況。

將於 2015 年開展項目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的公眾諮詢，推進環評的立法工作。

落實環境執法工作，積極推動環保教育。隨着第 8/2014 號法律《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的生效，持續檢討及優化執法工作。同時落實普法和執法並行的宣傳策略。

4.2. 改善空氣質素，深化區域環保合作

2015年會進一步綜合治理移動空氣污染源，繼續推進在用車尾氣排放標準，以及車用無鉛汽油及輕柴油標準的立法工作。此外，亦計劃推出第一階段淘汰高污染車輛資助計劃。

制訂推廣電動車等環保車的短、中、長期規劃，2015年將研究制訂電動車充電設施的安裝指引，長遠將在此基礎上，作出立法規範。

在治理固定空氣污染源方面，2015年將完成《澳門餐飲業油煙排放標準及完善監管制度》諮詢總結，及制訂最終建議方案，其後將開展立法工作。同時，亦將按序開展制訂各類重大固定空氣污染源的排放標準及監管法規，持續從源頭改善本澳的空氣質素。

將與內地相關科研機構共同研究澳門的節能減排方案，以預測本澳未來溫室氣體的排放情況。

已成立應對氣候變化的跨部門專責小組，積極推動減排行動。建立本地溫室氣體清單資料庫，構建預測未來溫室氣體排放情景的模式，編寫本地氣候變化信息報告等。

持續與粵、港兩方協調“粵港澳珠江三角洲區域空氣監測網絡”的管理和維護，進一步推進區域大氣環境聯防聯治的相關工作。

繼續推進以區域合作方式，處理惰性拆建物料及廢舊車輛，爭取落實有關合作項目的具體運作及監管流程，力求於2015年內啟動惰性拆建物料項目所需設施的建造。

4.3. 完善環保基建設施，制訂整體廢物減量政策

2015年將爭取落實啟動多項環保基建設施的優化及建設，不斷加強其處理能力。

將積極推動落實“源頭減廢、資源回收”的方針，按照《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10-2020）》，研究制訂整體廢物減量政策。

開展整體減廢方案的研究，並按“污染者自付”的原則，首先推出包括限制使用塑膠購物袋制度以及建築廢料管理制度兩項減廢措施公眾諮詢工作。開展廚餘資源化處理研究、電子廢物長遠處置研究等。

探討和研究在公共工程招標階段引入環保施工的要求。優先制訂環保建築指引的施工篇，加入環保建築及施工的元素。

4.4. 優化環保與節能基金運作，促進環保產業發展

優化環保與節能基金的運作，對獲批給資助個案加強監督，完善評審標準及價格審查機制。加強宣傳和優化申請手續及流程。開展評估澳門環保產業的現況、發展趨勢和對策研究。

4.5. 節約能源，修編能源規劃

在新口岸填海區開展更換 LED 燈，未來還將逐步更換現有的街燈。開展智能電網的前期研究，以探討適合澳門智能電網的發展模式和技術。

重新擬訂一套符合現時經濟環境、有助推動節能減排的階梯式電費收費制度。推動與普及太陽能光伏發電，政府已訂定上網電價制度，鼓勵投資者安裝光伏系統。

今年與內地相關科研機構完成澳門城市能源需求分析及規劃的修編，確保能源供應的穩定。

為滿足各區的用電需求，青洲變電站會在今年夏季用電高峰期前投入運作。與天然氣專營公司合作落實天然氣管網的建設。

為確保能源供應的安全和穩定，繼續致力深化區域的能源合作，推進粵澳兩地輸電設施的規劃與建設。

4.6. 提高珠三角地區地震監測和預警能力

提高對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地震監測、預測和預警能力，將參與由廣東省地震監測中心構思和設計的珠江口海陸聯合三維地震構造探測。為防震

減災工作，特別是地震監測預報工作和地球科學研究，提供高品質的基礎觀測資料。

五、海事及水利建設

5.1. 習慣水域管理範圍

積極配合明確澳門特別行政區習慣水域管理範圍的相關工作，進行研究及作出跟進。

5.2. 完善供水系統

為長遠解決鹹潮威脅，繼續與內地各水利部門協調珠澳水庫群的蓄水調配計劃和年度流域水量調度方案，讓本澳的供水安全得到保障。

粵澳合作建設的第四條對澳供水管道，以及平崗—廣昌原水供應保障工程，均計劃於 2015 年動工，將加強保障供水安全。

開展修訂《澳門供排水規章》的工作，計劃增加公共和屋宇範圍內的再生水及相關設施設備的技術規定，並檢討和更新飲用水的水質標準。

監督澳門自來水開展大水塘水廠三期擴建工程，並預計於 2015 年內完工。計劃於石排灣水庫興建新的水廠，爭取於 2015 年上半年完成初步設計。

六、城市建設及公共工程

6.1. 優化審批流程，推進建築項目發展

將全面審視建築項目的審批程序，加快審批進度。計劃將部門的意見回覆機制規範化，務求令提交建築項目的申請人，能盡快清晰知道回覆。

各相關部門會加強合作，對於涉及行政牌照發放的相關場所，會優化和簡化其裝修工程的入則流程。

預計於 2015 年完成《都市建築法律制度》(行政篇)(前稱《都市建築總章程》)法案的修訂，並進入立法程序。考慮到《都市建築及城市規劃範疇的資格制度》將於今年 7 月 1 日生效，會盡快制訂相關的配套法規，並籌備設立“建築、工程及城市規劃專業委員會”等。

6.2. 加強規範樓宇管理，創建安居環境

今年內開展《分層建築物管理商業業務法》的立法工作，透過立法進一步完善物業管理。

為鼓勵及協助有關工廈業權人履行對樓宇共同部分保養維修之義務，以達致樓宇維修基金的宗旨與政策目標，為相關中小企業提供協助，2015 年上半年會啟動有關項目的可行性研究，並擬定工作時間表。

6.3. 研究以都市更新概念推動舊區重整

特區政府關注及重視舊區重整，研究以都市更新概念，推動舊區重整工作。

6.4. 優化公共工程制度的執行，確保符合質量及效率

將統一公共工程承攬法律制度的程序，使所有判給均遵循相同的標準，並根據相關規定，跟進工程執行的情況。

6.5. 啟動離島醫院工程

離島醫院綜合體填土工程於 2012 年完成，現正進行地基處理工作。而護理學院及員工宿舍大樓已於年初完成樁基礎施工的公開招標程序，並將於短期動工。

6.6. 內港

2015 年，將完成緩解內港海水倒灌的臨時性措施，而確定性措施則需透過重整該區，以及與廣東省政府合作來推進。

6.7. 增強道路工程協調

繼續透過跨部門組成的“道路工程協調小組”緊密合作，完善機制，從交通秩序、公交調度、施工監管安排等多方面，增強跨部門的協調工作。

針對可能出現的突發事件，設立快速回應機制，以平衡城市發展需要及保障居民出行為首要考慮。

該小組將建議修訂現行的法規，考慮以收費、准照、罰則等手段，加強監管。另外，考慮引入對施工單位違反道路施工手冊規定而未按限期完工或改善者，暫緩審批其他申請個案。

七、電信、郵政和科技

7.1. 引進先進流動通訊技術，監察市場運作

已開展了引入“長期演進”技術（俗稱4G）為基礎的新一代流動通訊服務的牌照之招標程序，預計將於2015年完成發牌工作。繼續主動監察市場運作，提升電信營運商的服務素質。

2015年將繼續透過推出「WiFi任我行」更多服務點，對原有的覆蓋範圍進行優化及擴展。

7.2. 研究修訂郵政法律規章，促進安全電子郵務

2015年將研究修改《郵政函件公共服務規章》、《特快專遞（EMS）公共服務規章》及《郵政包裹公共服務規章》，並會修訂《郵政服務收費及罰款總表》中有關特快專遞和包裹服務的收費。

向公眾推廣安全電子郵箱、電子賬單及電子通知服務，促進電子認證郵戳公共服務的使用。

7.3. 推動科普工作發展，提升科學素養

澳門“科技活動周暨科普成果展”是每年一度的重點科普工作，會不斷豐富科技活動周的展出內容，以持續推進本澳科普工作的發展。

廉政公署

二零一五年施政方針

前言

2014年，廉政公署秉持懲防並重、有案必查、有貪必肅的方針，致力打擊各種貪腐行為，對公共部門和實體作出的行政違法及不當行為發出勸喻，並促請其予以糾正。此外，廉署繼續協助和配合中央人民政府接受聯合國專家對其履行《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的情況進行審議的工作，亦積極參與了中國對阿富汗履約情況的審議工作，同時，為遵守《聯合國反腐敗公約》就締約國應為賄賂外國公職人員或國際公共組織官員的行為採取立法措施的規定，由廉署負責草擬的《預防及遏止對外貿易中的賄賂行為的制度》法律獲立法會通過，並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該法律的制定使澳門特別行政區在反貪腐方面的刑事制度更趨完善。

2015年，廉署將加強與各公共部門和實體的合作，保持與社會各界的良好溝通，全面履行法治監督的職能和促進公共部門依法行政。

一、反貪方面

- (一) 廉政公署將秉承依法辦事的原則，繼續嚴格執法，致力預防和打擊貪腐行為，尤其嚴格監督易誘發貪污賄賂犯罪領域的公共行政活動，以及強化對私營機構貪腐行為的監察角色，並進一步加強與司法機關的溝通聯繫，以貫徹有案必查、有腐必懲的陽光政府施政理念。
- (二) 因應資訊科技的發展和反貪工作的需要，加強現代化和人性化的管理及完善內部管理和運作流程；強化各主管的指揮能力，在延續固有的團隊精神下進行科學化分工，以更有效發揮調查人員的專長；同時，加強對調查人員的技術支援，並優化調查所需的設施和設備，以提高執法水平。

- (三) 持續推動人員的培訓工作，邀請專業人士作專題講座和內部培訓，並與內地和國外的培訓機構合作，為廉署人員提供不同的專業培訓項目，以持續增進調查人員的法律知識，強化人員在情報搜集和刑偵技術等方面的能力，尤其提升人員應用先進科技手段進行調查的專業技能，從而提高辦案效率和質量。
- (四) 繼續研究與廉署職責有關的法律制度，因應過往執法工作的經驗總結，適時就完善相關法律制度提出意見和建議，以收“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之效，全力維護廉潔的社會環境。
- (五) 積極跟進和配合澳門特別行政區履行《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的相關工作，並依法加強跨境案件的協查工作，促進與其他地區的反貪交流及區際司法協助，以應對區際合作及全球化帶來的挑戰。

二、行政申訴方面

- (一) 處理市民的求助和查詢，解答求助者就法例和公共部門的行政運作所提出的疑問。
- (二) 因應市民提出的投訴，對公共部門及實體的行政行為及行政程序的合法性和合理性展開調查，確保公共部門依法行政，透過加強與各部門的溝通和接觸，讓部門認知自身運作的問題並儘快落實改善措施，維護市民的合法權益。
- (三) 與有關公共部門深入研究和合合作，對於過往較多被市民投訴的事宜，又或社會關注且對民生影響較大的公共行政議題開展專案調查，從運作和制度的層面上作出跟進，提出改善意見和建議，藉此提升行政效率和公共服務的質素。
- (四) 具條件和有需要時，研究現行法規是否存在缺點，尤其是使人的權利、自由、保障或正當利益受到影響的情況。
- (五) 繼續開展人員培訓工作，以提升調查分析的技巧和就公共部門行政運作所出現的問題提出解決方案的能力。

三、宣傳教育方面

- (一) 深化公務人員的廉潔教育，提升人員的廉潔操守和自律精神。
- (二) 持續向私人機構、業界團體等宣傳《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致力促進私營領域誠信管治和商業道德的發展。
- (三) 透過多元化方式向青少年和市民大眾進行倡廉教育，廣泛宣傳廉潔守法的意識，同時積極拓展社區關係網絡，爭取社會大眾支持和參與廉政建設。

四、對外交流方面

- (一) 繼續積極參與國際性和區域性的會議及培訓項目，強化廉署人員在反貪和行政申訴領域的專業知識，並拓展與各地相關機構的合作。
- (二) 加強與內地和鄰近地區的交流合作，借鑒經驗以完善廉署的組織和運作。
- (三) 積極協助和配合《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的履約情況審議工作。

結 語

廉署將秉持固有的工作方針，並在過去取得的工作成果基礎上，進一步強化反貪、行政申訴、宣傳教育等方面的工作，持續推動特區的廉政建設，與廣大市民共建廉潔公正的社會。

審計署

審計署二零一五年度施政方針

在二零一五年，審計署將在過去的發展基礎上，繼續通過穩中求進、完善制度、突出重點，致力加大審計力度，提高審計實效，切實推動審計工作協助政府邁向良治的工作目標。

針對當前社會發展的需要，審計署將貫徹實事求是，保障依法獨立行使審計監督權，加大力度推進對公共資源及政府部門管理績效的審計覆蓋範圍，盡力防止重大損失浪費，揭示潛在風險和隱患，提出切實可行的審計意見和建議，從而協助特區政府提高行政效率，完善管理制度。

二零一五年，審計署將按既定的工作計劃，依法執行政府帳目審計、衡工量值式審計和專項審計。在部署上述工作的過程中，審計署將堅持把客觀、嚴謹、科學的工作原則貫徹始終，探討審計對象在相關領域的真實情況，反映實際問題或突出體制機制中的障礙，促使其正視和及時有效解決問題，主動發揮審計監督在改革發展當中的積極作用。

政府帳目審計是審計署恆常重點工作，過去幾年，在國家審計署的大力支援下，特區審計署透過電腦輔助技術從根本上深化帳目審計工作，同時致力協助特區政府推動公共財務管理的電子化進程。今後，審計署將繼續對公共財帳運作中的各個子系統進行審計分析，同時密切關注特區財政制度改革的最後發展，適時檢視及因應實際情況而更新由審計署開發，供各審計對象在帳目審計中應用的“電子數據輔助工具”及“現場審計實施系統的子系統”，以提高審計工作的效益和效率。

在衡工量值式審計及專項審計方面，將在不同項目的既定計劃內運用創新及變革管理理念，就相關審計發現進行具體的分析與研究，深化審計對象對自身工作績效的認知和檢討。同時，審計署將依照國際上政府審計工作的主流發展方向，推動審計對象審慎運用公帑，優化工作流程，提高施政透明度，以利公眾及權責部門監察。對於政府重大投資項目，審計署將促進其完善制度、加強管理、堵塞漏洞。此外，加強對民生事務的審計工作，確保公

幣用得其所，提升績效，推動審計對象正視存在或潛在的問題，避免浪費公共資源。

在過去幾年，審計署銳意研究跟蹤審計技術，從昔日對重大公共投資只作事後審計，到目前適當施行分階段跟進，落實對個別影響重大的建設項目進行長期跟蹤審計，積極推動建設項目的造價及管理需要得到合理有效的控制，並對其管理、進度、合約等方面提出審計意見和建議，透過不同階段的跟蹤程序推動部門履行職責，依法工作，積極改善。今年審計署將適當擴展跟蹤審計的覆蓋範圍，對投資大、影響深、範圍廣的項目加大審計力度。

審計工作的關鍵在於審計人員的專業知識和綜合素質，在二零一五年，審計署將繼續加強審計隊伍建設，弘揚求真務實，勇於克服困難的工作作風，加強審計人員在公共行政、現代管理、法律、工程、資訊科技等方面的培訓力度，深化審計人員的查帳能力、調查能力和綜合分析能力。在國家審計署的堅實支持下，本署將邀請國內的專家學者為特區審計署人員提供針對性的專業訓練。同時，審計署亦會與亞洲最高審計機關培訓中心和葡萄牙審計法院繼續合作，安排一系列專業培訓課程，令所有執行審計工作的人員都具備與國際接軌的專業知識。

為進一步加強審計工作的規範和效率，審計署將根據實際情況檢視現時的職能架構，研究如何配合未來工作的發展方向。同時，審計署將積極完善審計檔案的管理，並會把以紙本檔案為主的存檔方式逐步邁向電子化，開發符合審計署工作需要的“審計檔案管理系統”，為充分發揮審計檔案的功能注入新的動力，從而強化項目管理，優化審計流程。

在宣傳教育方面，審計署將持續在公務員隊伍、學校和社區進行關於審計文化宣傳講座，向公務員和公眾介紹審計工作的使命和價值，加強各界對政府審計工作的了解，重視珍惜公帑的意識。

今年審計署將與國家審計署、亞洲最高審計機關，以及葡語國家聯盟最高審計機關等國際審計組織保持聯繫，持續對外交流和參與國際審計組織所舉辦的活動。

審計工作是良好公共部門治理架構的關鍵因素，可協助政府在監督、洞察、前瞻等方面有所完善和加強。在二零一五年，審計署將著力提高審計效率，提升審計能力，推進審計信息化建設，致力於強化政府施政績效之評核，協助審計對象辨識及確認不同工作環節中的高風險問題，適時提出可行而具前瞻意義的建議意見，推動行政機關建立完備的風險管理制度，以發揮審計工作的積極功能。